

真理灵命造就故事(第三册)(林元度)

目录:

一、重生

1.问人有没有重生.....	2
2.没有基督的基督徒.....	3
3.我的名字实在叫基督徒.....	4
4.他的生命使我们成为众子.....	5
5.喊神作爸爸是甜美呢还是勉强呢.....	6
6.见你岳父你称呼他作什么.....	7
7.我真替你们肉麻.....	7
8.呼叫阿爸父非常甜美.....	8
9.生命自由和幸福.....	9
10.相信就像吸气.....	10
11.呼求主名主就进来.....	11
12.三千年的种子发芽.....	12
13.真正的伟大.....	12
14.装死与勉强乖.....	13
15.装作客气.....	14
16.里头摔了外面装作不摔.....	16
17.我借着他内住的生命得救.....	17
18.火在里面冒.....	18
19.用干净柏木盖葬.....	20
20.表彰的是什么.....	20
21.她生来的天性就是如此.....	21
22.她所学的都跑掉了.....	22
23.磷光石.....	23
24.一爱就觉得舒服.....	23
25.签过请愿书自己违规.....	24
26.你是一条鱼当然不能飞.....	25
27.虫子在梨心长大.....	25
28.给醉汉刮脸修发.....	26

29.教义像钻石好看不能治病·····	27
30.钻到你里面叫你把字写好·····	28
31.我总觉得不能拿·····	29
32.慕尔好成为新造的人·····	30
33.重生被造成另一种人·····	32
34.在他们里面产生真正高尚·····	32
35.真实的敬虔是人和神联合·····	33
36.通往地狱的路为善所铺·····	34

二、生命的见证

1.立志追求圣洁属灵经历·····	37
2.信能使我们成为圣洁·····	40
3.在圣洁生活中显出神的样式·····	40
4.让我们去改变全城的泼妇·····	41
5.我要使他们有德行与喜乐·····	42
6.他的容颜变了·····	42
7.马和狗都知道他得救了·····	43
8.临刑没有死亡的恐惧·····	44
9.病中信主临终荣光满面·····	46
10.问他到底视死如何·····	48
11.留下帮助没有吃的人·····	48
12.不作外室以自己劳力维生·····	49
13.愿我终局和他一样·····	50
14.人数增三倍犯罪却仅过去去三分·····	51
15.惯贼读慕迪讲章得救·····	51
16.顽皮青年变成爱主见证人·····	54
17.今天一人穿两件毛衫·····	55
18.眼泪内流吃了那餐饭·····	57
19.没有手脚的妈妈·····	58
20.可以再擦前面·····	60
21.两只豺狼变成绵羊·····	62
22.我以前为什么瞎了眼·····	63
23.请坐我的船过河·····	64
24.口里从来没有一句怨言·····	64
25.看看他脸上的光荣·····	65
26.他有成熟的味道·····	66

27.温和安静的灵.....	68
28.他能叫我赦免你.....	69
29.讲好五元车资.....	69
30.他非常温柔有情.....	70
31.言行感动了父亲.....	71
32.你的态度完全不对.....	72
33.摩根夫人传道用生命与行为.....	73
34.好行为帮助口里的见证.....	73
35.借着神的话活出像基督的生活.....	74
36.帮助了圣徒也帮助了自己.....	75
37.别人给慕氏作的见证.....	76
38.他们都说就是她.....	78
39.总会有一些记号.....	79
40.他们都称他作「耶稣」.....	79
41.应将果子采下来送去给来偷的人吃.....	80
42.字纸篓里有百封信未寄出去.....	80
43.初熟的果子.....	81
44.我不认识你.....	83
45.捡起玻璃碎片.....	83
46.我只需要给神看看我的双手.....	84
47.树立了好榜样.....	85
48.不只不懒且怕别人作太多.....	86
49.因弟兄相爱而平均.....	87
50.不在于他讲生命而在于他是什么.....	88
51.强调生命不在意工作.....	89
52.她只要坐在那里.....	89
53.刚强清洁的灵.....	90
54.像种子撒在人深处.....	90
55.遽然离座拜访讲者的家.....	91
56.把他放走罢.....	91
57.先叫他歇下来.....	92
58.请吃饭并给钥匙.....	93
59.我总感到她身上有刺.....	94
60.那里有青草那里就有羊群.....	94
61.点灯于雕刻物.....	95

62.不装灯的礼拜堂.....	96
63.只许人占座位.....	97
64.你将我的名誉卖了.....	98
65.女儿贻羞父亲的名.....	99
66.不要玷污我的名字.....	100

三、同死

1.换一个就是了.....	103
2.老牙拔掉新牙长出.....	104
3.看见老我钉死十字架.....	105
4.这桩案件撤销.....	107
5.法律对他再无权利.....	107
6.五年前我已经死了.....	109
7.焚像葬灰.....	109
8.那个喜欢跳舞的女子已经埋葬了.....	110
9.棺材里一面镜子.....	111
10.永远不再看见埃及人了.....	112
11.不用讲理只把自己摆在死地.....	113
12.拿出来交给死.....	113
13.无需再作什么.....	115
14.你没有看见他快要淹死么.....	116
15.神正在等你对自己绝望.....	117
16.把钱摆在路中不管.....	119
17.白痴小孩操练哑铃.....	120
18.基督徒的生活全是恩典的问题.....	121

四、十字架的道路

1.她一生的经历都是十字架.....	124
2.永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	126
3.旧「我」挤进每一方面.....	134
4.神要的是瓦器.....	137
5.复兴借着被压弯折服的人.....	141
6.她认识主也认识十字架.....	143
7.你是在那里说话.....	146
8.你更好是听他的话.....	148
9.你还不知道十字架么.....	148
10.我就是他要他施浸.....	150

11.我常常喜欢把自己送去挨骂.....	152
12.甘愿服下来接受十字架的破碎.....	154
13.我要拣选十字架.....	155
14.要紧的是背十字架.....	156
15.为什么不告诉她那是你母亲.....	157
16.如去解释我就没有十字架了.....	158
17.拍桌骂他.....	159
18.受责骂只点头.....	160
19.为什么不解释，而只说谢谢.....	160
20.广传长篇文章批评控告他.....	161
21.没有说负责弟兄怎样冤枉他.....	161
22.只向他们笑一笑.....	162
23.葡萄一生的事.....	162
24.你怎没有伤痕.....	164
25.攻克己身破碎自己.....	165
26.不反驳不申辩.....	168
27.受到杂志的批评.....	169
28.受到批评不予申驳.....	170
29.人批评你时要默默无声.....	170
30.抨击再也无法将他刺痛.....	171
31.对人的批评一点都不放在心上.....	172
32.你争论有何益处呢.....	172
33.不辩不怨.....	173
34.何必要自己辩明何必自诉.....	173
35.得到许多相反的好处.....	175
36.聋哑瞎的女子弹琴.....	175
37.我有一个很好的答案「我不知道」.....	177

一、重生

1.问人有没有重生 从前有一位从挪威来的蒙教士 (Miss Monson)，在山东一个地方领会。她是专讲重生的。每一次讲完，她都马上跑到讲堂门口，问每一个出去的人有没有重生。不管是牧师、长老、或传道，她都是一样地问。有一次她问到一位姓王的传道先生 (以后是一位很好的弟兄)，说，你重生了么？他说，重生了！她说，听听你的声音，你也没有重生。王先生听见这话，又气又

恨。回家过了两天，圣灵在他心中作工，就彻底悔改，痛哭认罪，接受主作他的救主。祷告完了，他就跑到蒙教士住的地方去见蒙教士。一见，他还没有说什么，蒙教士就说感谢主，你蒙恩了。这是里面起了生命的回应，有了生命的交通，好像一块磁石碰到一块铁片，马上起了感应一样。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三：3,5）。重生就是人从父母生，得着肉身生命之外，再从神生，得着神的生命。这个神的生命是因人信神的儿子，主耶稣基督而得的。「这见证，就是神赐给我们永远的生命，这永远的生命也是在他儿子里面。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没有神的儿子就没有生命」（约壹五：11,12）。「信子（神的儿子）的人有永远的生命；不信子（神的儿子）的人得不着永远的生命，…」」（约三：36）。

重生也是从圣灵生，生于灵中，圣灵进住信神儿子，主耶稣基督的人的灵里，二灵成为一灵；「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林前六：17）。

2.没有基督的基督徒 麦雅各在纽西兰时，有一个妇人，她的丈夫是一教会里面的长老。她自己在教会里不只是一领导的女人，也是一位管理的女人。她的命令，人都得顺从，她所定规的事，人都得执行。她已经作了多年的教友。有一天，麦雅各讲到没有基督的基督徒。他说：「没有基督的基督徒，只是挂上一个基督的名，此外什么东西都没有。这样的人，与主的血没有关系，是未得救的人。」这位妇人听了很生气，认为有生以来没有听过这样坏的道理。但她盼望，他在晚上讲的时候，也许会好一些，也就再去听他一次；那知她大失所望，早晨已经讲得太坏了，晚上更坏。她气得要发疯了，巴不得跑过去打他几个耳光。此后还有三星期的聚会，她就定意不再去听了。

然而「没有基督的基督徒」日日夜夜在她耳里响着。后来她渐渐看见，她就是一个没有基督的基督徒，心里也就越想越难过。虽然作了多年的教友，也是妇女中一位领导的工人；但她仍是一个没有基督的基督徒。那时她就起首祷告，求神救她；但她不肯在神面前承认她是一个没有基督的基督徒；神也不答应她的祷告。一直到了她里面难过得不能再忍受了，就呼求神说：「哦，神阿。我是一个可怜，没有基督的基督徒，求你救我罢！」就是这一句她原来不肯说的，拦阻了她的得救；一说了，神就救她。后来她对麦雅各述说这事时，满面都是眼泪。她觉得像她那样的人不只她一个。她巴不得一切像她的人，都能得着基督，作一个有基督的基督徒。

3.我的名字实在叫基督徒 古代有一女信徒，名叫拍伯士亚，当教会遭遇逼迫时，她的父亲劝她离弃基督，不要作基督徒。她指着一个小茶壶，对父亲说：「父亲，你见到这茶壶么？」父亲说：「看是看到的。」她又问：「这茶壶可不可以再给它起一个别的名称呢？」父亲答说：「茶壶就是茶壶，怎能还叫它什么呢？」她就又坚决，又诚恳地对父亲说：「我的名字实在叫基督徒，决不能改名叫别的名字。」

「门徒称为基督徒是从安提阿起首」（徒十一：26）。「基督徒」更好译作「基督人」；因为人里头有了基督。茶壶之所以名叫茶壶，是因这壶是装茶用的。门徒所以该称作基督人，是因人里头有了基督。「人有了神的儿子就有生命；…」」（约壹一：12）；「基督是我们的生命，…」」（西三：4）。

4.他的生命使我们成为众子 有一天，倪弟兄去看一个基督教的领袖，姑且称他为王先生（当然这不是他的真姓）。他病在床上。他很有学问，是一个哲学博士。他的道德为全中国所钦佩。他已经从事基督教工作多年。但是他不相信有重生的需要。他仅传社会福音。

当倪弟兄去看这位王先生的时候，他的狗正好在他的床边。倪弟兄和他谈了一些神的事情，以及他在人里面工作的性质之后，倪弟兄就指着那只狗说，他叫什么名字？他告诉倪弟兄说，他称为法斗。跟着倪弟兄又问他：「这是他的名字呢？还是他的姓？」他说：「那只是他的名字罢了。」「你说那只是他的名字么？那么我能称他为王法斗么？」他很郑重地答说：「当然不可以！」倪弟兄说：「但是他住在你的家阿，为什么你不称他为王法斗呢？」然后倪弟兄指着他的两个女儿问他：「你的女儿不是称为王小姐么？」「是的！」那么为什么不能称你的狗为王先生呢？」那位博士笑了。倪弟兄继续说：「你明白我的意思么？你的女儿是生在你的家中，她们姓你的姓；因为他们有你的生命。可能你这只狗很聪明，很听话，实在是一只名贵的狗；但是问题不在于他是一只好狗或坏狗，问题乃在于他是一只狗么？他之所以不够资格作你的家庭的一份子，完全是因为他是一只狗，并不是因为他是一只坏狗。同样的原则，可以应用在你与神的关系上。问题不在于你是一个坏人或是好人，问题就在于你是一个人么？如果你生命的等级比较神生命的等级低，你就不能属于神的家。你一生传道的目的，是要把坏人变好；但是这样的人，无论好坏都不能与神有生命上的关系。人惟一的盼望就是接受神的儿子，因为这样作，他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就使我们成为众子。」那一天，这位博士明白这个真理，他就从心里接受了神的儿子，成为神家的一份子。

5.喊神作爸爸是甜美呢还是勉强呢 有一次，倪弟兄传福音，一个人来问他：「倪先生，我怎么知道我是神的儿子，神是我的父亲？」倪弟兄问他：「你结过婚没有？」答说：「我结过婚了。」倪弟兄就问：「你结了婚，头一次看见你岳父的时候，你称他作什么？」他说：「我头一次到我岳父家里去，我碰到他，我就勉强地喊他作爸爸。」倪弟兄说：「那你在家里，喊你父亲作爸爸，是不是这样勉强呢？」「那当然不是了，那个喊爸爸很甜美，又亲密。」所以倪弟兄说：「你那样勉强喊岳父作爸爸，就证明你不是岳父生的。你在家里喊爸爸时，越喊越甜美，就证明他是你的真爸爸，你是他所生的。那你今天喊神作爸爸，是甜美呢？还是勉强呢？」他说：「当然甜美。」倪弟兄说：「这就是你得救了的一个凭据；这就是你成了神儿子的一个凭据。」

6.是你岳父你称呼他作什么 曾有一人而来问一位弟兄，罗马书第八章说，圣灵和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这是甚么意思？他就转向那人说，你结婚了没有？他说结婚了。他又问说，那么你头一次和你太太到岳家去，看见你岳父的时候，你称呼他作什么？那人想了一想说，那真是一件为难的事。那一次我们去的时候，我太太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等到她见了她父亲，她就叫爸爸。这时我勉强也跟着喊一声爸爸，我整个脸都红了。于是那位弟兄就接着问说，你在家里叫你父亲爸爸的时候，也脸红么？他说，不，那是很自然的。那位弟兄就说，这就是你的心在里面，证明你是父亲的儿女。同时，当你来祷告神的时候，你所以能称神为父，而没有一点勉强和不自然，

也是因为圣灵和你的灵同作见证，证明你是神的儿女。

7.我真替你们肉麻 有一天，X弟兄和几位弟兄带着一位不信的朋友跪下祷告。弟兄们在祷告中赞美神说，神阿，我们感谢赞美你，你是我们的父。父阿，你真是恩待我们。等弟兄们祷告完了，这一位朋友对弟兄们说，信耶稣很好，但是祷告，我作不来。他又说，我听见你们那样喊神阿，父阿，阿爸，我真替你们肉麻，你们怎么不感觉难为情？你看他这样说，就是证明他里头还没有生命的圣灵，还没有被神重生，所以不是神的儿女。

8.呼叫阿爸父非常甜美 张晤晨弟兄说：我生下十个月，父亲就去世了。那时在乡下也没有留下照片；因此，我也不知道我的父亲是甚么样子。所以，从小我这个口只会叫妈妈，不会叫爸爸；因我从小就没有说过爸爸这两个字。你叫我说甚么话都很容易，叫我说爸爸，我是一点也不会。我结婚了，要叫岳父也叫爸爸，这个真是麻烦了。有时跟着太太同去岳家，真是感觉为难。我们住在乡下，没有信主的时候，还要过旧历年，要到岳父家里，向岳父拜年，这真是难为我了。太太一见她的父亲，就很亲热地说，爸爸，我给你拜年。我呢？真不会叫这两个字，没有办法就说，阿，阿，阿，拜年，拜年，还要磕头，就是那么糊里糊涂，磕了头就算了。

但是，奇妙得很，到我二十一岁得救了，真是会叫阿爸父了。一跪到神的面前祷告，就说，哦，亲爱的阿爸父阿！叫得非常的甜美。原来我没有这个东西，那灵进来了，儿子的灵进来了，就有这个东西了。「你们所受的并非奴仆的灵，仍旧害怕；所受的乃是儿子的灵，因此，我们呼叫阿爸，父。圣灵与我们的灵同证我们是神的儿女」（罗八：15~16）；「你们既为儿子，神就差他儿子的灵进入你们的灵，呼叫阿爸，父」（加四：6）。

9.生命自由和幸福 美国宪章执笔人之一，美国第三任总统杰佛逊（Thomas Jefferson）的名言：「我们坚守这些自明的真理：就是所有被造者人类一律平等，创造者赋予他们有不可被剥夺的权利。这就是生命，自由和寻找幸福…。」

凡信主耶稣的人无论男女，老少，智愚，贫富，贵贱，都能得着永远的生命。这是大家一律平等。「信子的人有永生；…」（约三：36）；「彼得就开口说，我看出神是不偏待人；原来各国中敬畏主行义的人都为主所悦纳」（徒十：34~35）。

得生命是神给人的权利。人的生命固可宝贵，神永远的生命尤为至宝。当初神造好亚当之后把他摆在伊甸园中生命树跟前，就是给亚当权利来得他永远的生命；可惜亚当不去拣选生命树，而去拣选善恶知识树，就丧失了权利。但是感谢神，在基督里神恢复了给人的这个权利。「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远的生命」（约三：16）；但愿人人切勿交臂失之。

再说得自由。主耶稣说：「所以天父的儿子若叫你们自由，你们就真自由了」（约八：36）。人能否向罪和死自由么？惟有主耶稣能使人脱离罪和死而有真自由。主耶稣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就有永远的生命，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约五：24）；

「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因为赐生命之灵的律，在基督耶稣里释放了我，使我脱离罪和死的律了」（罗八：1~2）。

人要到那里去寻找幸福呢？要向谁求福呢？请听经上所说的：「…在地上为自己求福的，必凭真实的神求福；…」（赛六十五：16）；「耶和华是我的产业，是我杯中的份；我所得的你为我持守」（诗十六：5）；「马利亚说，我心尊主为大，我灵以神我的救主为荣」（路一：46~47）。神给人得着，神给人享受，这是大福。

10.相信就像吸气 梅尔先生是一神所大用的传道人。初时他也不大领会基督如何在圣灵里作生命，也不领会怎样就接受这个生命。有一天，他上山去祷告，盼望得到神的儿子作生命。忽然之间他明白了，只要简简单单地相信就够了。他就作了一个深呼吸，一面深深的把气呼出，又深深的把气吸入，一面祷告说，主我用信心像吸空气一样，把你吸进来了。他下山以后，向人作见证说，那一天，他将神儿子吸进来，生命就有了大改变。

接受神儿子作生命，是一件最简单的事，就像呼吸空气一样的简单。「耶稣又对他们说，…说了这话，就向他们吹一口气，说，你们受圣灵」（约二十：21,22）。主耶稣把圣灵这一口气吹出来，门徒把圣灵这一口气吸进来，就接受了基督作生命。当初神造人向人吹一口气，这气进到人里面，成为人里头的灵（参创二：7）；主耶稣成功了救赎，死而复活，成为赐生命的灵（参林前十五：45），向门徒吹一口气，叫他们受圣灵（赐生命的灵），进到他们的灵里作生命；二灵成为一灵，「但与主联合的，便是与主成为一灵」（林前六：17）。

11.呼求主名主就进来 有一个万国邦的少年罗列堂，经过金台山珠宝店门口，看见原是太保的在那里当店员，就很惊奇地进去问他：「你怎能到这里作事呢？」他回答说：「我信主耶稣得救了，主耶稣的生命将我完全改变了。『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二：22）。于是就向他传福音，告诉他信主耶稣的好处，说完，请他呼喊主名说：「哦！主耶稣阿！」他不肯喊。旁边一个人说：他根本不会喊。他听了很不服气，就说：我会喊，我喊给你们听，就大声喊着说：「哦！主耶稣阿！」喊毕，忽然惊奇起来，说：我碰到什么东西，心里有一块刚硬如石头的东西突然消失了。他们说：主耶稣进到你心里了，你得救了。从那一天起，这位少年一切不良嗜好全脱落，成为一个很好的基督徒。

12.三千年的种子发芽 菲迩逊博士是一著名的布道家，他曾在讲论重生时，说了以下的话：「我曾借着显微镜看见一粒已经三千年的种子，因与一点的水接触，开始发芽；照样我们的灵若与生命的水接触，就能被点活、发芽、生长。」基督就是生命的水，一进到我们的灵里，就能使灵被点活而发芽生长。

13.真正的伟大 有一个小女学生，用「什么是真正的伟大」为题，作了一篇文章，登在日报上。文章大意说到：人勉强装的伟大，不算伟大。有时在你想不到的时候，你倒成为真正的伟大。

有好衣服穿，当然是好，当然快乐；但是当你没有好衣服穿的时候，好像穿好衣服一般的快乐，那总算是真正的伟大。妈妈作小女儿的时候，家里有只小雀子，一天跌伤了腿；他们以为当天夜里，那只小雀子会死去。明天早晨，却见那只小雀竟用一只脚在跳舞，照常唱赞美诗，那总是真正的伟大。有一天，一个妇人洗了一大盆衣服，挂在绳上晒干；忽然绳子断了，衣裳都掉在污泥上。她一言不发，一件一件地收起来，再洗。她把它们铺在草地上晒。一只小狗，摇头摆尾地跑来，四只沾满泥巴的脚踏在刚刚洗好的衣服上，将其都弄脏了。那妇人见了，不怒也不哭，更不咒骂那只小狗，只说：「真巧，件件衣服都踏到了！」于是又拿起来再洗，那才是真正的伟大。

又真又活的神住在我们心中，我们凭他活着，才能活出真正的伟大。我们人工的修行，勉强装的伟大不算伟大。惟有以他作生命，就能不知不觉地把他的伟大活出来。不是勉强的装作，乃是自然的流露：「…至大的神，…」(多二：13)；「…耶和华我的神啊，你为至大…」(诗一〇四：1)。神是至大者，活出他来才是真正的伟大。

14.装死与勉强乖 有一个训练狗的专家，能叫够躺在地上装死，一动不动，表演逼真。有一次表演中，主人称赞这只狗，观众都鼓起掌来。这只狗也懂人意，不由自主地摇起尾巴来，得意非凡，忘了他在装死。装死的狗是死不透的；装死的人照样也是死不透的。我们的老我都在装死，人一称赞又抖起来，人一责备又气起来。装死没有用。

有一孩子，七、八岁，正是顽皮年龄，父亲罚他坐下，不准动，等他乖了，才叫他起来。过了十分钟，父亲心有不忍，问他乖了没有。小孩说乖了；父亲就让他起来。起来之后，他告诉人说，乖得太辛苦了，这种乖是外面勉强的，不是从里面活出来的，不是心甘情愿的。基督徒不是装作的，不是勉强的，乃是从里面神生命自自然然活出来的。

15.装作客气 有一姊妹在一处带领聚会。她在讲道之先，说了一些客气的套话；她说：「我没有口才，是顶不会讲道的；若是说得不对，请大家原谅。…」到了讲到正题，人心颇受感动。会后有位老妇人，为要试她是否真的客气，就上前对她说：「你今天所讲的道，顶不合适，毫无精彩。」她一听此话，觉得冤枉，大发脾气地责问那老妇人：「请你指出我所讲的，有什么地方不合适？」

装作客气没有用，经不起试验；惟有出于里面生命的谦卑，才是神所要的。我们不要装作的死行，乃要真正的生命；不要假花，乃要真花。

倪弟兄说，所有肉体的动作都应该停止它；但不要装作。骄傲该拒绝，但不装作谦卑；发脾气该拒绝，但不装作温柔的样子；消极方面的要停止它，但积极方面的美德，不用效法来得着。仰望神作工，神在那里拆毁，也就在那里建造。

一个天然温柔的人，你顺着他意志的时候，他是温柔的，你摸着他不乐意之事的时候，他就不温柔了，那个温柔就没有了。所以人一切天然的美德都不能叫他舍己，都是给他利用来建立自己。从管治而来的美德，乃是你自己拆毁了，才有那些美德。神越在那里拆毁，你那个美德（神的美德）反而出来。你的自己越受伤，你就越温柔。

外面的效法不是神作的，乃是人自己作的。要从里面学，不要从外面效法。外面模仿一多，造

作一多，结果就会相信自己，自欺欺人。要简简单单地作一个自然的人，不在外面模仿，天天盼望主将我们所该有的美德加在我们身上。

慕安得烈说，我们首先需要停止肉体的活动；「一切的肉体都当在耶和华面前静默无声」(亚二：13 原文)；「使一切的肉体在神面前都不能夸口」(林前：一：29)。加拉太书把神关于肉体的真理无论在服事神上，或是在服事罪的事上启示出来。一方面肉体是在犯罪并违背神律法的事上与圣灵抗争。另一面肉体 and 圣灵敌对也同样地显在寻求事奉神并遵行他旨意的事上。肉体不仅在犯罪得罪神的事上，甚至在魂学习事奉神的事上也主张用它的力量，而拒绝让圣灵单独的引导，并且在它努力敬虔的事上仍是那常常拦阻圣灵并销减圣灵的大仇敌。圣灵不只被肉体用力犯罪所拦阻，更被肉体用力寻求事奉神所拦阻。

撒但辖制人的狡诈诡计是没有比鼓动人在肉体中敬虔更厉害的。肉体在事奉神的事上既得以比圣灵更有权位，到了适当的时候，就要在服事罪的事上，拥护并保持那权位。(注：那位姊妹在讲道以先装作客气，后被批评就大发脾气就是这个例证)。

我们的天性在希图「肉体体面」的时候，和在放纵它自己情欲的时候是一样的邪恶。只要肉体——己的努力，己的意志——在服事神的事上有一点势力，肉体仍会刚强地去服事罪。惟一使肉体无法作恶的方法就是使肉体在努力行善的事上也无力。

16.里头摔了外面装作不摔 X 弟兄说，我真看见过，太太摔脸子，先生摔筷子，太太摔毛巾，先生摔羹匙，真叫我们作客人的不好意思。他们彼此摔完之后，都说对不起，阿呀，实在不该。我只是觉得不好意思，我一点不怪；因为我也同病相怜啊！我也摔过，不过蒙主保守，许多时候恐怕千百次我都是里头摔，外头不摔。这个里头筷子也摔，羹匙也摔了，甚么都摔了，只是外面不摔，还是个老君子，是个滑头君子，是不是呢？里头自己摔了，甚么都摔了，但是你看，外面一点没有摔。那只有主知道，鬼也知道，我自己也知道。摔得很多了，还装作不摔，但是里头不平安；所以，我也没有办法，饭也吃不好了，马马虎虎吃一点，快回房间去，羞羞渐渐，认罪也不好意思，你看你蒙恩这多年了，已经蒙恩三十八年了，今天还是在那里又摔筷子，又摔羹匙。这叫我祷告都不好意思，坐下去不好意思，跪下去更不好意思，你替我讲道三十八年了，你还摔。那么你摔，何况弟兄姊妹不摔？这真叫我不不好意思祷告。不光在人面前装假，连在神跟前也不好意思了。这给我们看见，外面蒙了救赎，还需要里面的拯救，就是生命的拯救。

17.我借着祂内住的生命得救 X 弟兄说：现今他活在我们里面作生命。就是借着基督这内在的生命，我们得以每日得拯救。我们每日从我们的坏脾气，缺点，对丈夫或妻子的不满意，以及许多其他的事物中得拯救。我可以见证说，就在今天，我至少已蒙了十八次的拯救。我不是借着他的死得救，乃是借着祂内在的生命得救。

今天有一件事从仇敌那里临到我身上。几天前我已经抛掉了那个重担。诗篇第五十五篇二十二节告诉我们，要将我们的重担卸给主。原文的意思就是就是抛掉你的重担；所以我就把这个重担抛给主，于是重担就没有了。但是今天撒但企图要把重担再带回给我，我转向主说：「哦，主耶稣！」

哦，主耶稣！你是我的生命。」立刻这个重担就没有了。所以我借着那活在我里面的活耶稣从这重担中得了拯救。

我要给你们另一个藉他生命得救的见证。今天傍晚当我的妻子喊我吃饭时，一个小小的试探，要我对我的妻子讲某人的坏话。但是我再呼求主：「哦，主耶稣！哦，主耶稣！」立刻我有很深的感觉，我不该说这些事；所以，我藉内住的基督又得了拯救。我说，今天我得救了十八次，可能比十八次还多。不只是今天，每天都藉主耶稣活在我里面作生命而得拯救。我逾在日常生活中取用他作生命，我就逾得拯救。

18.火在里面冒 有一位太太，脾气非常之好，一天到晚不发脾气，总是笑笑的。有一天，她的外甥女来到她家中玩的时候，又来了一个顶不讲理的人把那位太太骂了一顿，说了许多不好听的话，骂她骂得非常厉害；但是她一句话也不说，面上仍是笑笑的。那一个人走了之后，她的外甥女说，姨妈，我真佩服你能忍耐得住，一点也不气。如果是我的话，早就冒火了，最少也要回骂一顿。她就说，不是的。我不是不冒火，不过火在里面就是了！我是有涵养的工夫，并不是里面没有火气。

我们的问题不是说外面有没有发出来，而是说里面有没有。哦，我们里面实在有，而且甚么都有；「从人里面出来的，那才能污秽人，因为从里面，就是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这一切的恶，都是从里面出来，且能污秽人」（可七：20~23）。许多人在外面不错，完全是用克制的工夫，好像一直勒住马的缰绳不放一样。你放一放试试。一放定规出毛病。我们可以顶直地说，每个男子都可以作土匪，每个好人都能够作不名誉的事。每一个人只要一放手，甚么罪都能犯出来。人里面都有犯罪的种子，犯罪是一点都不希奇的。

神的救法是重生我们，叫我们得着他的生命，凭着这生命活着。所有人的都除去了，而让神在我里面活。我活不是我这个人活，而是我经历神的生活；「…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二：20）。

19.用干净枱布盖脏 宾路易师母有一女友会写时，是一青年的女子。她顶会带领小孩得着得胜的生命。宾路易师母有一天特地去看她，到底用甚么方法带领小孩。那天看见她请十几个小孩一同吃饭。吃完了，桌上还未收拾，忽然有客人来了。她就对这些孩子说，桌子这样脏，怎么办呢？小孩们就出个主意说，可用一块干净枱布，把它盖起来。她说，好，就去拿了一块干净枱布，把桌子上的脏盖起来。等到客人走了，她就问他们说，客人看见了桌子上的脏没有？他们说，没有。她说，客人虽然没有看见，但是桌子脏不脏呢？他们说，客人看是没有看见，桌子脏还是脏。

人工的涵养修行是用干净的枱布把脏盖起来。神的救法是用生命的水在里头洗净我们。「他便救了我们，…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三：5）。他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如同水一样，将我们洗净。「我必用清水洒在你们身上，你们就洁净了；我用洁净你们，使你们脱离一切的污秽，…」（结三十六：25）。「…身体用清水洗净了，」（来十：22）

20.表彰的是甚么 从前 X 弟兄在上海碰到一对夫妇，都是基督徒。有一天，这一对夫妇请我们中间几位同工吃饭。同工们看见他们家庭中那一种喜乐，融洽的光景，大家都羡慕。有人就在那里称赞说，哎呀！能像这一位弟兄有这样一个妻子，真有福气！能像这样一位姊妹有这样一个丈夫真是好福气！这一个家庭实在好，弟兄是好丈夫，姊妹是好妻子。有一位前面同工就问同工们说，这一位好丈夫表彰的是甚么？大家都说，好丈夫表彰的自然是好丈夫了，好妻子表彰的自然是好妻子了。那一位前面的同工就说，这一个不是基督教。基督教是好丈夫不表彰好丈夫，却表彰基督。好妻子也不表彰好妻子，却表彰基督。世界里的人好丈夫表彰的就是好丈夫，好妻子表彰的就是好妻子。但是一个基督徒，他虽然是作好丈夫，好妻子，给人碰到的，给人感觉到的，给人尝到的，给人闻到的，却全数是基督。

世人所要的只是好人；但神所要的，乃是神人，大哉敬虔的奥秘，神在肉身显现（参提前三：16）；好人不一定是神人，神人则必定是好人。书念那位大户妇人称从她门前经过的以利沙为神人，因他叫她觉得神（参王下四：8~9）。摩西被称作神人，因神的荣美归于他身上（参诗九十：诗题，17）。

21.她生来的天性就是如此 许多年前，有一位姊妹从西北到了上海，寻求交通，住了几天，又去南京。过了几天，X 弟兄也从上海到了南京。一到了就听见好几位负责弟兄向 X 弟兄夸奖这位姊妹属灵。X 弟兄问他们说，怎见得呢？他们说，你看那为姊妹，走起路来，样子真是温柔，说话也是非常文雅，坐在那里也是非常规矩，这不是很属灵么？X 弟兄听了这话就笑了。X 弟兄说，如果这是属灵的话，那么天主堂里摆的马利亚像更是属灵了；因为那个样子更是温柔，更是安静。他们说，X 弟兄，你这一讲，把我们讲糊涂了，难道人说起话来大声吵闹，走起路来又踢又跳，坐下来东弯西扭，这样的人就属灵了么？X 弟兄说，当然不是。请记住，大声吵闹不是属灵，温柔安静也不是属灵。如果这位姊妹是属灵的话，你要知道，她还没有得救以前，就这样安静了，她生来的天性就是如此。

「…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9,10）。出于人生来的天性乃是旧人的行为，也是死的行为，没有生命（参来九：14），是神所不要的，必须脱去，除去；神只要出于他生命的，穿上新人，有他的形像。

22.她所学的都跑掉了 X 弟兄说，从前有一位姊妹学盖恩夫人，学到一个地步，无论遇到甚么事都不着急，都是慢慢的，不只外面学得像，连味道也有点像了。可是等到有一天，她那最心爱的儿子，就是她「独生的以撒」忽然病倒了，她所学的都跑掉了，她比任何人都着急。这就证明她以前的不着急都是人工的，所以经不起试验。凡是出于生命的，都经得起环境的变迁，虽受了任何的打击，还能存在。而行为却不然，打击一来，就变质了，或消减了。

23.磷光石 慕迪说，他有一个火柴盒，前端有一块磷光石，白天它能吸收阳光，到了晚上沉寂时刻，它就把光放了出来；因此，他在黑暗中能看见它。

「必有公义的日头出现，其光线有医治之能；…」(玛四：2)。基督是公义的日头，我们吸取他的光，才能放出他的光。「太阳如同新郎出洞房，…」(诗十九：5)。基督是太阳，是新郎；教会是新妇，是月亮；月亮返照日光，教会返照基督的光。「…美丽如月亮，皎洁如日头，…」(歌六：18)，就是说出教会之美丽皎洁在于返照基督的光。「…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教会应当多多享受基督作生命，吸取他的丰富，而成为他的丰满，彰显他。

24.一爱就觉得舒服 在一次聚会中，一位弟兄起来作见证说，本来他信主得救后，作基督徒是糊里糊涂的，不理主如何爱他，不管爱主的事，也不懂弟兄姊妹之间要彼此相爱。但有一天，他遇见了神，就觉得自己是何等的没有爱，何等的亏欠主，亏欠弟兄姊妹。于是从那时起，他就找爱弟兄姊妹，并且一爱就觉得舒服安贴。这不是出于人的教导，乃是碰着神而有的；这是生命。

25.签过自愿书自己违规 在美国康州的某一区内，有五三个居民签了请愿书，要求政府禁止那些不小心开车的人在他们的街上驾驶。于是警察局派了员警作特别巡逻。经过几晚后，捉了五个违规者；原来这五个违规者都是签过那封请愿书的人。

这就如经上所说的：「你这论断人的，无论你是谁，也无可推诿，你在什么事上论断人，就在什么事上定自己的罪，因你这论断人的，自己所行的却和别人一样」(罗二：1)。「…你讲说人不可偷窃，自己还偷窃么；…你指着律法夸口，自己倒犯律法。…」(罗二：21~23)。「…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罗七：18)。这也是说出，人非重生，另凭神生命活着不可。

保罗曾经凭着自己挣扎努力，立志为善，结果失败。他叹说，我真是苦阿！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呢？后来他发现，惟有基督作生命，凭这生命活着才能得胜(参罗七：18~八：2)。

26.你是一条鱼当然不能飞 有一次倪弟兄在开封时，和一位先生谈话。他承认对某一件事觉得他的不是。等一会儿，对另一件事，他又觉得作得不好。倪弟兄不客气地对他说，这不是你把事情作得对或不对，乃是因为你这个人不对。因为人不对，事情就自然作得不对。若是你是一条鱼，当然你就不能飞。我不能怪你不能飞，因为你只是一条鱼。人不对了，就他的生活表现自然也就不对了。这完全是个生命的问题，不单是现象的问题。人坏不是外面坏，人坏事他里面坏，所以人非重生，另换一个生命来活不可。

27.虫子在梨心长大 一天，倪弟兄和一位姓王的同工弟兄到厦门的乡下传道。回来之时，已是夜深，口又非常的渴，一路上店都关了门，也无处可找到水喝。走到一个市镇的末了，看见一个小水果店，门还开着。他们欢欢喜喜地买了两个大梨，特别拣那顶大的，外面顶光滑没有虫眼的，一路走，一路吃。那位同工吃着觉得有点不对，到灯底下一看，原来吃出荤的来了。他们只好在灯光下，把那些虫子一个一个地拣出来，然后再吃。

倪弟兄对王弟兄说，这些梨的皮很光滑，又没有洞，你知道那些虫子是怎么进去的么？我告诉

你，早在梨树开花的时候，就有虫子把子生在梨花的心中，到花结成梨的时候，虫子就在梨的心中长大。在外面看，这个梨似乎很好，但是心里却有虫子。

这个说出人的坏不在于行为，基本上是里面的生命坏了。基督的救法不是来改你的外面，乃是来换你的生命。人重生之后，所有人的都除去了，而让神在他里面活。他活不是他这个人活，而是他经历神而活。

28.给醉汉刮脸修发 在一本十分畅销的杂志里，曾经记载这样的一个小故事。在某一都市里，理发工会正在一大旅店召开年会。会中有人建议，作一幽默性的宣传。他们跑到陋巷，找到一个倒在街旁的「醉酒鬼」，把他带回旅店，给他洗澡，刮脸，修发，穿上名贵体面的衣服。从开始，每一阶段都为他拍照，好叫人人看到他是怎样从一蓬头垢足，肮脏得又可怕又可怜的人，一步一步变成一位看来堂皇高贵的绅士，藉此彰显理发师的技能。旅店的经理对此计画，甚感兴趣，满怀善意地要请那位经过修改的醉汉在他旅店当一职员。醉汉答应次日早上八点开始上班。那知第二天早上八点钟到了，不见他来，直到吃晚饭的时间，还是不见他的踪影。旅店经理心中纳闷，要知底细，于是根据猜测，跑到原来理发师找到他的地方去看，果然不出所料，发现醉汉又是烂醉如泥，躺在沟旁，身上衣服又已变成一团糟了。经理不禁摇头叹息：「理发师固能把那醉汉外表弄得清洁漂亮；但是除非他们能把他的内里洗净、改变，他们就不能为他作甚么？」

神不是叫人修改外面，乃是改变内心，「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多三：5）。里面生命一更新，外面的彰显也就更新。神的救法是给人一个新的心和新的灵；有了新的心和新的灵，就能有新的生活。「我也要赐给你们一个新心，将新灵放在你们里面；又从你们的肉体中除掉石心，赐给你们肉心。我必将我的灵放在你们里面，使你们顺从我的律例，谨守遵行我的典章」（结三十六：26,27）。

29.教义像钻石好看不能治病 一次，孙大信在北京讲「普世救主基督」。讲完后，一位中国医生问他说：「基督降生不过二千年，在此以前，我们已有先师孔子；如何能说基督才是普世的呢？孔子和其他圣贤的教训，对我们便足够了。」孙大信说：「你说基督降生不过两千年。但是你要知道，在他未成肉身以前已经有了。主耶稣说：『还没有亚伯拉罕就有了我』（约八：58）。我并不反对孔子和他的教训；可是你有那一件事是因孔子，或孔子传道而得到好处呢？」他说：「孔子之道不像一块肉，吃下去就会饱的。它的效果是要慢慢地才会看见功成。」孙大信说：「一块肉当然不能一吃下去就会马上消化，变成我们的血肉；可是我们只要味觉健全，吃时就会立即觉到它的美味。单是好教义，像是一条钻石项链，戴起来虽然好看，并不能治病；可是基督的话，不只是教训，也是灵，是生命（参约六：63），凡是接受他的人，都能从他得着新生命。」那医生说：「这个新生命、新转变，不能从外面来，只能靠我们自己努力。」孙大信说：「要我们自己来接受是真的；但是我们却不能以自己的努力来获取新生命。一棵结苦果的树，不能靠自己的努力使苦果变甜；但是可用接枝方法。同样，罪人也可因信接受主耶稣，而得新生命，成为新人；这就是得救。」

30.钻到你里面叫你把字写好 倪弟兄说，我虽然写了许多的字，但是我的字写得不好，也许是不肯学。在我小时，我的父亲请过一位老先生教我写字：可是我一直和先生顶撞，不肯好好跟先生学。先生看我这种情形很生气，对我说，看你的弟弟和两个姊妹，都写得规规矩矩的，就是你不行。后来先生说，要把笔教。先生那只大手，把住我这只小手，联手带笔拖过去地写。我的手虽然被先生的大手抓住了，我还是作梗，不和先生合作。先生停住了，我又加长了一点；先生要划直了，我偏给它弯下去；终久写不出好字来。有一天，先生对我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叫我永远忘记不了。先生说，我巴不得钻到你里面去，才能叫你把字写好。

神对我们人的救法，就是进到我们人里面，作有效而彻底的拯救。他不是在外面教你怎样、怎样，也不是拉着你的手拖来拖去，不准你这样、那样。他道成了肉身，钉十字架成功救赎，死而复活成为赐生命的灵，进到我们里面，作我们的生命，从我们里面的活出他自己来。

31.我总觉得不能拿 我们不是赞成基督教的道理，乃是信基督。一信，所有在基督里的东西，就都到你里面了，你就两样了。这不是感情作用，乃是基督作用。在开封有一位作局长的，从前是赞成基督教，后来他信了。他说，我本来觉得赞成和相信分别不大，但是近来有一件事情叫我知道我这个人以前不同了。我附带经管一个俱乐部，里面有个网球场，有一些高级军官等常来打球。他们常常拿出钱来交在俱乐部中，作添置网球等用。后因大军调动，这些军官都调走了，留下不少钱和东西在俱乐部里。他们既然走了，又不知到那里去，这些钱和东西就是我的份了。虽然他们不会回来拿，别人也不会追究；可是我总觉得不能拿；所以我只有不怕麻烦，查问这些军官的地址，好一一地还他们。这种事在以前是没有过的，我现在是不同了。

不是赞成基督教，乃是信基督，把基督接受到里面来作生命；你就和以前不同了。

32.慕尔好成为新造的人 慕尔好（Henry Moorehouse）是一英国青年，未得救前放荡不羁，长期离家不返，专与流氓恶棍为友。他的天性十分喜欢音乐。一日，经过一个地方，听到音乐声音；他就沿声而去。在附近一条小街上，一所房子在开福音布道会。他就站在后面楼梯旁边听听会众唱诗；过后也听听讲道。正好传道人讲说路加福音第十五章浪子回头的故事。浪子把他一切所有的都收拾起来，往远方去了。在那里任意放荡，浪费货财。结果穷苦起来，代人放猪，恨不得拿猪所吃的豆荚充饥，也没有人给他。这个恰恰是他本人的素描，心里受了十分感动。后又听说，浪子在山穷水尽之时，醒悟过来，说，我父亲有多少雇工，口粮有余，我倒在这里饿死么？我要起来，到我父亲那里去。于是他就决定，要回父家去。果然他归回家园。可是还未归入天父怀抱，罪的感觉在他里面逐渐增加。他看见了逐渐过去的许多罪孽，良心天天受到控告。他虽试着改良，修身克己，竭力作个规矩的人，但是良心的指摘愈来愈重。他就试着饮酒，麻醉自己，可是良心重担仍旧不释。数月之久，内心挣扎痛苦，不知从何得到安慰。

一日，他去看望一位朋友，是他往日犯罪的伙伴，新近在布道会中蒙恩得救。他看见朋友满面红光，心情非常愉快，十分羡慕，巴不得自己也能得到这个安息。他把自己情形告诉朋友；并且问他如何得到这样的快乐。他的朋友初信，当然讲不出来甚么高深道理，只述本身的经历，翻开圣经，

读罗马书第十章九、十两节。借着就问慕尔好说：「你口里认耶稣为主么？」「当然承认耶稣是主。」「你心里信神叫他从死里复活么？」「十分相信。」「那么，…」这位朋友继续着说：「你已经称义得救了。因为人心里相信，就可以称义，口里承认，就可以得救。」慕尔好虽然早已知道这段圣经，可是从未看见这个亮光。这时，心窍顿开，他看见了，得救的条件何等简单，只要心里相信，口里承认就够了。他真心相信神叫主耶稣从死里复活；他也已经承认耶稣是主。他已经履行了神所定规的条件，就定规已经得着了神所应许的得救。立刻他的里面满了喜乐平安，一切疑惑、黑暗，完全消逝。彼此他成为一个新造的人。后来他被主大用，带领了无数的人出黑暗入光明，甚至大布道家慕迪也得了他的说明，更清楚地认识了神的大爱，讲道也因之改了题目。

33.重生被造成另一种人 史百克弟兄说：有时我乘飞机旅行，当飞机飞得相当高的时候，我就觉得呼吸相当困难，心也跳得厉害。那时也许只有两万英尺高，我就觉得我需要变成另一种人，才能生活在那里。我受造是活在地面上，不是活在空中。如果我要活在那里，就必须有这两件事的一件：或是重新完全再造，使我有一个不同的心脏，或是有一种人工的东西，使我能在空中活着。基督教不是仅仅相信某些道理。你开始作一个真实的基督徒，并不是因着接受了某些道理，乃是因着重生，那就是被造成另一种的人。圣经称这种的人为在基督里的新创造。这个新生，我们从一个国度里出来，进入了另一个国度；这样就把一个广大的世界向我们开启了。

34.在他们里面产生真正的高尚 有一次，倪弟兄和一个基督徒朋友谈话。他对倪弟兄说：「你知道么？我相信，如果一个人愿意靠着生命之灵的律活着，他会成为一个真正高尚的人。」倪弟兄问他说：「你是什么意思呢？」他说：「因为那个律有力量使人成为一个完全的君子。有些人藐视未受教育的人说：『你不能怪那些人这样作；他们是乡下人，没有机会受教育。』其实真正的问题，乃是在于他们里面有没有主的生命。我告诉你，那个生命会对他们说：『你的声音太大了』，『那样笑不对』，或者说：『你这样批评的动机是错误的』。圣灵会详细地在每一件事上告诉他们该怎样作，在他们里面产生一种真正的高尚。教育却没有这种本质上的能力。」对倪弟兄说这话的朋友，本人就是一个教育家。

倪弟兄说，这是一个何等宝贵的发现：这一种自发的生活，才是基督徒的生活。

35.真实的敬虔是人和神联合 十八岁时，怀特腓得到工读机会，赴牛津上学。那时，在牛津大学有几位同学，经常在彼此的寝室内聚会，祈祷研讨。卫斯理昆仲，约翰和查理（John and Charles Wesley）是这个小小团体的领袖。人称他们为「循规者」（Methodists）；因为他们的生活非常纪律化，每月擘饼，时常探望贫病和囚犯。怀特腓加入了这个小团体。不久，查理送给他一本「神的生命在人里面」（The Life of God in the soul of Man）。神藉此指示他，真实的敬虔乃是人和神的联合，是基督成形在我们里面。此时，他才醒悟必须作一个新造的人。他写信给他的亲戚，告诉他们，实在有重生这一回事；他们还以为他是发疯了。

卫斯理说：我所传的道是建立在神的本质与人的本性，以及彼此间的相互关系。从对神有真的

认识开始，进而爱神及爱人，很自然地效法所敬虔者的模样。最后是服事他，行他的旨意；遵从所认识所敬爱的神。基督教在各方面都适合于人的本性，开始于人的自我认识，叫人看见自己的愚昧、邪恶、困苦，进一步指出救治的方法，使人有真的智慧、德性和喜乐，正如每一个有思想的人所渴慕的。基督教终于恢复了神与人应有的关系，使仁慈的父与知恩的顺服的儿子，万物的大主宰与忠实的仆人，永远合而为一，使人不照自己的意思行事，而遵行那差他者的旨意。

卫氏所说的，就是神性与人性的调和，神性显在人性上，神性的种种美德组织在人性上，使人有拔高的人性，有神圣高尚的品格，成为神的彰显；这是开始于人的得着重生（参彼前一：3。彼后一：4。提前三：16。诗九十：17）。

36.通往地狱的路为善意所铺 有一次，寇弟兄在美国中部碰到一位美国牧师，他问他一个问题。他说，英语中有一个成语，如何译成中文的成语？这句话是：「Road to hell is paved with good intention」直译是：「通向地狱的路，也为善意所铺。」这句话西方人常讲；我们中国没有这种观念。我们的想法是：「通向地狱的路为恶意所铺」，绝不是善意的，一定是杀人放火作奸犯科，才会下地狱；这是中国伦理一贯的想法。但是西方人说法正相反，主要是说人以为是好的，是善意的，结果反而走向地狱；人靠自己的道德行善，结果行到地狱里去了。伊甸园中有两棵树，一是生命树，一是善恶知识树。吃生命树的果子就得生命；吃善恶知识树的果子必定死。人接受基督作生命就必得救；若是弃绝基督，固然恶是叫人死，下地狱，就是人看为好的，善和知识也是叫人死，下地狱。「信子（基督，神的儿子）的人有永远的生命；不信子的人得不着永远的生命，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约三：36）。「若有人名字没记在生命册上，他就被扔在火湖里」（启二十：15）。

神当初造人是要人有他的形像，彰显他并替他掌权（参创一：26~28）；达到这目的方法乃是创世记第二章里那棵生命树所指明的，就是人接受神进到里面作生命。所以人必须重生而有神的生命；否则，人就成为无用的废物（罗马书第三章十一、十二节说，人没有明白，没有寻求神，就偏离正路，变为无用），只好将其扫到地狱火湖里去，如同垃圾扫到焚化炉里去烧；也就是成为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参罗九：22）。

二、生命的见证

1.立志追求圣洁属灵经历 一七二〇年卫斯理从察特公学转入牛津大学的圣教学院。那时他刚刚过了十七岁生日。他在牛津的第一位导师是当代著名学者威根博士（Dr.Wigan）。在同辈中卫斯理是一杰出学者，性格愉快，喜谈论，善诙谐，师生都喜欢和他接近。大学本科课程将近完毕时，他自己深感在灵性上并没有真根基，内心空虚得很。

就在这时，有一深夜，学校里的门房走到他的房里来。谈了几句话之后，卫斯理看出那人只穿一件袜子，并且没有得到食物；然而他的心中仍然充满感谢神的恩慈。卫斯理觉得奇怪，就问他说：「你没有衣服穿，没有东西吃，没有安卧之处，还要向神感谢，你到底感谢他一些什么呢？」门房

回答他说：「我感谢神，因为他赐给我生命，并且赐给我一颗爱他的心。」门房的这种情形，就如哈巴谷书第三章十七至十八节所说的：「虽然无花果树不发旺，葡萄树不结果，橄榄树也不效力，田地不出粮食，圈中绝了羊，棚内也没有牛；然而我要因耶和華欢欣，因救我的神喜乐。」这个见证使卫斯理深受感动。他知道自己没有这样高深的属灵生活；于是立志追求，在祷告方面下工夫，追求内心的圣洁。另一方面，注意自己的一言一行，在日常生活上严格训练自己。

一七三五年十月美洲佐治亚殖民地总督奥克里多比从英国率领第五批移民前往新大陆。卫斯理兄弟二人，被请同往工作。查理出任奥氏秘书，卫斯理则以全部时间从事布道工作。他们离开本国，非为逃避匮乏，也不是为着求取那些如同粪土渣滓的功名富贵，惟一目的乃是为着去救人的灵魂，完全为着荣耀神而活。他们一行于十月二十日离开英国，翌年（一七三六年）二月五日抵达美洲。

在赴美洲的海程中，卫斯理从同船的一群来自日尔曼的摩尔维亚信徒的言行中，得到激励。卫氏从早到晚，都和他们同在一个房间，看见他们总是忙着作事，时刻喜乐，彼此交通。他们已除去了一切生气、争闹、愤怒、恶意、喧嚣与说坏话。他们行事为人与蒙召的恩相称。这一小群人非但在态度上虔诚谦和，他们所表现的坚固信心，更值称道。一次，船在海中，忽然飓风大作，危险万状，大有覆舟之虞；可是这一小群人，及其家属毫无畏惧。正在他们唱诗赞美诗，海水冲入船面，冲破船帆。所有的人大哭大喊，惊惶至极，以为难免葬身鱼腹。然而这一小群人，还在那里大声歌唱。等到风平浪静之后，卫氏问问内中的一位刚纔害怕没有？那人答说：「没有。不但我，就是我们的女人以及小孩也无一个害怕，因为我们都胜过死权了。」卫氏遂即觉得那有真信心的人和那没有真信心的人之间的差别是何等的大。他自己既然对死尚存畏惧，那么自己的信心也就不足道了。从此，卫氏和这一小群人特别接近，盼望能从他们得到一些自己所没有的属灵经历。

在船上，卫氏开始学习德文，希望能与日尔曼人谈话。因同船有二十六个日尔曼人摩尔维亚信徒。他们相信克己，完全弃绝酒和肉，以素菜为量，主要的是米和饼吃。他们日常生活的次序是这样：早上四时至五时是个人灵修，五时至七时在一起研究圣经，小心参照最早期的作品，以免偏向自己的见解。七时进早餐。八时聚会祷告。九时至十二时卫氏常用于学习德文和希腊文。他的弟弟写证道讲稿。同船的印格罕（Benjamin Ingham）教导小孩。德拉摩特学习希腊文。十二时，他们聚集交通上次聚会后各人所作的，并讨论下次聚会以前的事工。一时左右他们进午餐。午餐后，至下午四时他们每人负责向一部分人宣读，或作个别谈话，斟酌当时的需要而定。四时为晚祷会，或第二次查经（早晨是第一次），或在会众面前，以真道问答教导小孩子们。五时至六时又是个人灵修。六时至七时，卫氏在房舱内，向两三位旅客宣讲。船上有八十位左右的英国人。其他的同工也各在他的房舱内向少数旅客讲论。七时他们参加日尔曼人的聚会。那时印格罕就在舱内，向喜欢聆听的人宣讲。八时他们又聚集，彼此教导，互相劝勉。九时至十时上床。海洋的风浪，船身摇摆，不能夺去神所赐给他们甜蜜的睡眠。

2.信能使我们成为圣洁 卫斯理说，从前我曾竭力追求圣洁，并且鼓励一切与我交往的人都追求圣洁。十年之后，神清楚给我看见一个我以前从未看见过得到圣洁的方法，就是相信神的儿子。我就立刻传扬这个真理：「信能把我们从罪恶中拯救出来，信能使我们成为圣洁。」我把这个真理，

在私人生活中见证出来，在众人面前见证出来，在文字上见证出来。神也借着许多别的见证人来证实。我继续传扬这个真理到现在已经差不多三十年了，神继续给了我无数的证实。

卫斯理所说的这个信是「义人必因信得生命并活着」（罗一：17）。信神的儿子得着生命，并且信神的儿子而活；这是成圣之道。

3.在圣洁生活中显出神的样式 一次，卫斯理在不知不觉中和一位善辩的人谈话。她说，美洲印第安人的邪恶，是我们在他们中间推行基督教的阻碍。卫氏去过美洲，就以他的所知，说到印第安人的节制、义气和诚实。她听了就说：「若是这些异教徒像你所说的那样好，那么他们就是作了基督徒，又能得到甚么呢？」接着又说：「你的基督教还有些甚么呢？」卫氏简要地答复说：「恐怕你不能想出甚么能比好的理想，好的品格，好的举止、动作更有价值的。然而所谓好的理想，若与基督教所说的信相比，不过是一可怜暗淡的影子。好的品格，若与基督教的博爱相比，未免相距太远了。好的举止、动作，即使由于道德的陶冶，能够达到尽善尽美，若与真基督徒在圣洁的生活中所显出神的样式相比，也不过是一幅死的图画。这一切以神的精工配合起来，就是我所谓的基督教了。」她很惊奇地说：「先生。如果这是基督教，那么我毕生还没有看见过一个基督徒呢！」

作基督徒不是靠人工修行出好道德来；乃是因信活出基督，显出神的样式来，这远非人工的道德所能比！

4.让他们去改变全城的泼妇 有一次，许多愤怒的群众，将循道会的人装满了一车，带到法官面前。但当法官询问：「他们作些甚么呢？」大家都答不出话来。最后有一人说：「他们假装比别人都好。此外，他们从早到晚不停地作祷告。」法官再问：「在这之外，他们没有作出甚么事罢？」「是的。先生。」一个老头子抢着说：「他们还改变我的妻子。以前她的舌头多么尖利；及至她参加了他们的聚会，才改变过来，安静得如同一只羊羔。」于是法官命令说：「把他们送回去罢！让他们去改变全城的泼妇。」

5.我要使他们有德行与喜乐 有一次，一个反对的人问卫斯理说：「我听见你每天早晨、晚上，向一大群的人讲道。请问，你要他们作些甚么呢？你要带他们到哪里呢？你所传的是甚么宗教呢？那宗教又有甚么益处呢？」卫氏答说：「我的确每天早晚向喜欢听的人讲道。你问，我要带他们到哪里呢？到天堂，到审判者，那爱人的神那里，到新约的中保耶稣那里。我所传的是甚么宗教？是爱的基督教，福音的光所带来的仁爱的律法。这基督教有甚么好处呢？它能使凡接受基督的人享受神的和他们自己的喜乐，能使他们效法神，爱众人，对他们的生活知足，对死亡以坚决并镇静的态度宣告：『哦！坟墓，你得胜的权势在那里？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参林前十五：55~57）。」

6.他的容颜变了 卫斯理在勒定讲道时，见有一人盛怒站近门前，像是要来搅扰。卫氏特地向他行礼；但他并不回礼。当第一次祷告时，他站立不动。但到他们唱诗时，他就坐下。到讲道时，

他的容颜变了，一会儿转脸向着墙壁。唱第二首诗，他又站着，一会儿却跪下去。卫氏离开会场之时，他握住卫氏的手，诚心地给卫氏祝福，然后分开。神进到他的里面，他的生命改变了，他的容颜改变了，他的态度改变了。

7.马和狗都知道他得救了 列王纪下第三章里，说到以色列人要去攻打摩押人时，在以东的旷野没有水喝。他们求问先知以利沙。以利沙就对他们说：「你们要在这谷中满处挖沟；因为耶和华如此说，你们虽不见风，不见雨，这谷必满了水，使你们和牲畜有水喝」（王下三：16~17）。后来果然如此，那水来时，不仅够人喝，也够牲畜喝。当圣灵充满了你的时候，这个福分就要向你周围的人涌流。不但如此，你所用的牲畜，也要享受一层的福分。

有一个车夫，悔改之后，说道，他的马和他的狗都知道他得救了。畜类因着人类的罪都在劳苦叹息。人类若都接受救主，全世界就都可以同享这大福分。那时人可以好好地主管神所造的畜类（参罗八：19~23。创一：26~28）。

一个人一得救，生命改变了，对待马和狗也改变了，和善了；所以马和狗都知道他得救了。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成功了救赎，不但救赎人类，也救赎万有。等到神的儿女进入自由的荣耀；万有也都脱离败坏的辖制；同享此自由的荣耀。那时蒙救赎的人，要承受并管理蒙救赎的万有。

8.临刑没有死亡的恐惧 因着卫斯理传讲因信得救的道，第一个接受而悔改的，恰是一个已被判处死刑的囚犯，名叫克里福特。这个囚犯在受刑的前夜，听卫氏讲论因信得救的道后，接受救恩，一时心中充满喜乐，所有忧惧立刻消散。因他知道自己罪，已蒙主血洗净，已得赦免，死的权势也就不能再威胁他了。这个活的见证，加上圣经真理的启示，卫氏也就笃信不疑地广传因信得救的真理。

又一次，琴钦先生和卫氏同到监牢里去。他们和一个已被定为死罪的囚犯一起祷告。起初用几种形式的祷文，后来就用一时所感触到的话祷告。那位囚犯跪下时，显得心境阴郁烦乱，「因为罪过，骨头也不安宁」（参诗三十八：3）。过一会儿，他站起来，很诚恳地说：「我现在已无牵挂，可以死了。我知道基督已把我的罪除掉了，不再定我有罪了。」临受刑时，他也表现同样镇静，态度欣然，直到最后还是如此，享受完全的平安；因信他「为亲爱的主所接纳」（参诗四十九：15。路二十三：43）。

又有一次，卫氏和他弟弟应请前往监狱，去向那些已被定死罪的人，作最后一次的工作。这是他所看见信心胜过罪恶和死亡的最荣耀的一个实例。其中有一人眼泪迸流，沾满两腮，眼睛却向上注视。在他临刑之前几分钟，有人问他：「你现在心里觉得怎样？」他很镇定地答说：「我觉得有一种平安，那是我不敢相信可能有的；我知道这是神的平安，出人意外的平安。」

又有一次，一些已被定死罪的囚犯，请卫氏再向他们讲道。那个将于当天被处死刑的瓦尔得，请卫氏为他们施行圣礼。他今年二十一岁。他用枪打死了一个向他夺枪的人。当他下监之后，他在监中念书，祷告，常常流泪。他虽说并不怕死，却不愿意死；因他心里还没有那种温暖的感觉，尚未确知他的罪过已蒙赦免。十二时左右，他上了囚车，态度镇静，却带悲伤；但在十五分钟内他

竭力向神祷告，旁若无人。以后他说：「圣灵降临在我身上，我已知道基督就是我的。」从那时起，他的整个神态都显出了平安和喜乐，非言语所能形容。再经过约十分钟祷告后，他才就刑。

又有一次，卫氏在新门为已被判罪的囚犯讲道。那边有四十七人被判死刑。当他们进来时，他们所带的锁链，叮铛作响，殊觉恐怖。但到卫氏念经文时，全场都很寂静，犯人以及其他听众，未发任何声音。卫氏向他们所念经文是：「一个罪人悔改，在天上也要这样为他欢喜，较比为九十九个不用悔改的义人，欢喜更大」（路十五：7）。神的大能显然临到，多数的犯人都落泪了。数日后有二十人一同受刑，其中五人死得很平安。

9.病中信主临终荣光满面 林世泽弟兄是一生物学家，在祖国几个大学当过教授，抗战胜利后，挈眷定居美国。他们夫妇两位都是虔诚的基督徒，见证他们的女儿在病中信主，有了永生，心中喜乐，临终荣光满面，祷告、唱诗、背经之后，平安去世，对于死亡毫无恐惧，抱有复活的盼望。

他们的女儿名叫礼秀，虽然曾经听了许多真道，也有不少圣经知识，但她以为曾经年少，来日方长，现在何必就去考虑永生问题。不料在她读高中一年级时，患了血病，血里缺乏一种使其凝固的要素。这是一种罕有的病，这病何时得的，何以会患这病，医生无法解答。她第一次住院五个星期，输血四次，每次五百 cc。出院回家三天，大便出血，再次住院十七天，输血十一次，有六个传教士和一个公务员捐血给她。另有两位先生也到医院捐血；但因他们血压低，未予抽取。许多主里的弟兄姊妹也为她祷告。这些难以言喻的爱，叫她和她的父母甚为感激。

她在第一次住院时信了主，蒙了重生，获得永生。受洗接受按手之时，她的眼泪夺眶而出。虽然她的肉体仍有病痛，心中却享主的平安喜乐，毫无怨尤。她浸透在主的爱中，常常祷告说：「主啊！你太爱我！…主啊！你真是可爱极了！…」感恩之泪常流，就是喝一口水也要谢恩。她与主不断地有甜美的交通。她的性情，态度，音调等都有改变，耶稣的生命的的确确显明在她身上。她没有疑惑忧虑，也不害怕死亡的权势；她将自己完全交托给主。她满有信心，顺服主的带领、安排，从未说出一句不忠于主的话。

在她临终的那天早上七时，她荣光满面地请她的父母到她床前，和她一同祷告。她的眼睛闪烁光芒，带着甜蜜的微笑，亲吻父母的面颊，然后用她温和清晰的声音说：「爸爸。再见。我们是会再见面的」；「妈妈。再见。我们是会再见面的」。那时情景，如同天堂显于眼前。下午，她越来越弱，但是心智仍然清醒。她喝了半碗中药后，唱那首根据以赛亚书第三十章十五节「…你们得救在乎归回安息；你们得力在乎平静安稳；…」作的「信靠和顺服」的歌，然后和她母亲一同背诵几次「在安静和信心中，将是你的力量。」最后她自己将「你」改成「我」，说：「我的力量是在安静和信心中。」说完，她睡了三十分钟后又醒过来，睁开眼睛一、二分钟，用手擦一下鼻子，知道没再流血，就高兴地又睡了。这一睡，再也没有醒过来；她就这样平安离世，到乐园里去了。

她是存着信心死的（参来十一：13）；她那无惧死亡，平安离世，也是说出死被得胜吞灭必要应验（参林前十五：51~57）。

10.问他到底视死如何 苏格兰有位热心的牧师，临终之时有人问他，到底视死如何。他回答

说：「朋友哪！无论生死在我看来真是一样。若我死了，我必与神同在（参腓一：23）；我若活着，神必与我同在（参提后四：22）。」

11.留下帮助没得吃的人 有位姊妹，名叫撒拉彼斯，甚蒙主恩。在卫斯理的观察之下，即使她在最艰难的时候，也未曾见她有丝毫的纷扰或不安的情绪。她很有爱心，常常喜乐。她对人关心，善于寻找救拔丧失的人。她扶助软弱的人，安慰意志消沉的人，带回迷路的人。有一位和她很接近，对她有深刻印象的人说：「有时我关心她对救济穷人的工作，行之太过，以致使她自己连一些必需也都没有；但她每每答说：『我一天吃一餐够了，留下帮助那些连一餐都没得吃的人罢！』」

一次，她和另外一人去看望囚犯。那时监牢里流行疫热病。虽然有人劝阻，她还是去了，同六、七个被判死刑的囚犯在一起，唱诗，念一段经文和祷告。这一小群人都受感流泪，多数深切痛悔已往自己走在迷途之中。从那时起，她在他们当中辛勤作工，带他们祷告。有时她独自前往，有时和其他一两个人同去。每次她都看见他们比前进步，更加渴慕，这使她心大有欣慰。

这些被判死刑的囚犯，都很盼望这些神所派来，带给他们极大帮助的人，能在最后一晚和他们见面。为此她就来到监狱；但是无论如何，不能获准进入。当局只准那六个囚徒住在同一个囚房。那夜，他们就在一起祷告。第二天早上六时，她竟获准进入。她作完了她的事工之后，觉得浑身沉重，她已染上恶性热病，倒在床上了。在十天的高热中，她仍不断地赞美神，见证说：「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提后四：7~8）。不久，她就到主那里去了。

12.不作外室以自己劳力维生 卫斯理曾去看望一位妇女，神的恩典在她身上彰显出来。六年前她是一个无神的人，作了人家的外室。一天晚上，有人把她带去听道，在那里神赐给她一个新心。她流了好多眼泪，离弃了自己的罪。从那时起，她就以自己的劳力维持生活，并且尽力行善。凡遇讲道，她必到会，不曾失去机会。往往她在整天辛劳工作之后，晚上步行前往聚会。每逢星期六，除清尝小部分债务外，她把剩下的钱全都捐献，不为明天的事忧虑。

两年前，她患了一场重伤风，因未注意，伤及肺部，并且错过了可医治的时期，以致瘦得皮包骨头。卫氏把这件事向某夫人题起。某夫人送了半镑给她。她立即请来那位穷乏的面包师；因她最近取食他的面包，赊欠他十先令左右。双方都热切地推让。那面包师不肯收下她的钱，认为她比他更需要这一点钱。但是最后他只好收了；因为她说，倘若她欠下了谁的债务，她就不能安然去世。

13.愿我终局和他一样 皮罗纳特是一可敬的属灵老人，因为年纪老迈，由他一位孙女日夜给他服事。一天，他要他的孙女到花园去呼吸一些新鲜的空气；自己则在读以赛亚书最后的三章。当她从外面回来时，见他十分喜乐，流泪满腮。他已看见那个将要临到他的荣耀近了。那天，他继续不断浸在喜乐之中。次日，主日，更加喜乐，似乎天堂已经为他周围的人敞开了门。那晚临睡时，他的孙女到他房间看他有什么需要没有。她站在他的床边。他微笑说：「我亲爱的孩子，愿神赐福给你，并一切属乎你的！是的，他必赐福给你！」他这样热切地说了好几遍，直到她离开了房间。

第二天，星期一早上，她进去看他，他的灵魂已回到神那里去了。那时他已九十二岁了。

卫斯理有感于此，在他的日记里说，我的年龄和他相近，现在已是八十二岁了，但愿我在圣洁上能够跟随他的脚步；但愿我的终局能和他的终局一样。

这位属灵老人的终局，犹如雅各生命成熟的终局一样，扶着杖头敬拜神，一再给人祝福，然后弃绝而死；愿我们都有这样的终局。

14.人数增三倍犯罪却仅过去三分之一 斐尼带来的复兴大大影响了罗契斯特城的道德局面。这是个新兴之城，事业发达，罪恶众多。城内居民的知识非常高，而且富有进取。当复兴扫荡之时，最有势力的人，不论男女大都悔改得救。城内秩序之好，道德之高，足以惊人。

多年后，斐尼赫当时一位得救的律师谈话。他在蒙恩不久，升任该城地方法院推事。他监督控诉罪犯的工作，因此很熟悉该城过去的犯罪历史。说到复兴，他说：「我查考刑事的记录，找到一个惊人事实，就是在大复兴后，本城人数虽增三倍，犯罪却仅及过去三分之一。这是复兴奇妙影响的结果。」这也是生命使人改变，去恶向善的证明。

15.惯贼读慕迪讲章得救 慕迪初出为神作工时，一次到圣路易城领复兴会。有一份环球民主日报（Globe-Democrat）刊印他所说的一切话。新闻记者，各施技巧，采用惊人标题，登载封面，藉以吸引读者。因此，城里的人即使没有亲自赴会听道，也能读到讲章。

那里有一惯贼，名叫贝万利（Valentine Burke），一生有二十年之久，在监狱里度过，从这监狱换到那监狱。他的身体粗大结实，面貌凶狠，舌头尖利，尤其是会骂州长和狱吏。在他看来，他们都是他的仇敌。那时，他被关在圣路易狱内，等候审判。幽禁使他肝火爆发，每天都以辱骂守卫和州长消磨时间。不知是谁，丢了一份环球民主日报在他牢房之内。一个激人注目的大标题，入了他的眼帘：「活擒腓立比禁卒」。这个标题极合他的心理，他就含笑坐下，想要看看这个禁卒如何败北。他就自言自语地说：「腓立比！那是伊利诺州的一个城，我曾去过。」可是他读下去，觉得有些特别，不像一般报上的报导新闻，而是昨晚慕迪的讲章。他心里说：「这真是可笑，甚么保罗、西拉、大地震，我当怎样行才可得救？…。难道环球民主日报必须刊登这类信息么？」他把报纸丢在地上，口吐誓言，大发雷霆如同笼中吼狮。过了一会，他又拾起报纸，把那讲章，从头到尾，读了一遍。圣灵在他心里作工，使他渐感不安，一再诵读这个讲章，终于觉得扎心，自己责备自己，过去生活像狗一样。经过几个小时的自怨自诉，断断续续地祷告，接受基督作了他的救主；他的黑暗记录也就一笔购销了。就在那夜，他成了一个新造的人，又悲又喜。

次晨，守卫巡行经过，他很和蔼，向守卫请安；守卫十分惊奇。州长来时，他以谦和友善态度奉告州长，如何读了慕迪讲章，怎样接受救主。州长不但不予置信，反而通知守卫，需要特别小心防备；恐怕他在装作敬虔，伺候越狱脱逃。

数周之后，开始判决，因为某种法理上的缠结，不克判刑；于是把他释放了。但他出狱之后，举目无亲，又因已往是个惯窃，妇孺皆知，谁也不敢用他，一看他的面孔，立刻回绝，叫他备受冷落。为着这事，慕迪曾在祷告中纪念他，求神改变他的面貌，俾能获得职业。一年之后，慕迪再遇

见他，看他的确长得好看。

他到纽约去，过了六个月，仍未找到工作，重新回到圣路易。虽然难免有些灰心；但仍紧紧抓住他在监牢中找到的主。一日，州长的通知送来，要在法院见他。他带沉重心情前往，以为必有什么旧案复发。那知州长接见，十分亲善，问他：「你过去在那里？」「在纽约。」「作些什么？」「试找正经事业。」「你仍守住你的信仰么？」「是的。州长。我虽经过艰难日子，但是并不失落信心。」州长就说：「我差人逐日注意你在纽约的生活，因我怀疑你在装假。现在我已知道，你确是一位诚实的基督徒。我叫你来，是要留你在我手下服务，作我的助手。现在你就可以开始工作。」

后来，慕迪经过圣路易，在法院楼上一间密室与他谈话。他正受托看管一袋宝石。在他膝上放着那袋宝石，价值六万美金，桌上摆着一枝枪。他说：「慕迪先生，你看神的恩典能为一个惯贼，作了何等大的事；请看州长挑选我来看守这个。」他一面提起那袋宝石给慕迪看，一面呼呼哭泣起来。慕迪后来题起他出殡的情形说，当他出殡之日，贫富圣俗都来参加。直到今日，题起他的名字，许多人都赞扬他。

16. 顽皮青年变成爱主见证人 一次，马法兰与麦雅各同去婆旦渔村传福音。星期日在一所公厅讲道。头一晚秩序很乱。那里的妇女是不戴帽子的，也不穿大衣，只在颈项上圈一条围巾。青年人趁此机会，将妇女的围巾暗暗吊在椅背上，以致全场的注意力都不在讲道者身上。麦雅各只有一个办法，使他们留意他，就是在讲的时候，常常停顿一下。那时他们才抬起头来，看他说：「为什么？」讲完了道，妇女们离席时，发觉她们已经被吊在椅背上了。马法兰与麦雅各就为这事恳切求神，管理这个打岔的事。到了星期三晚上，这些恶作剧的青年人中的首领得救了，并且非常热心。此后得救的人每晚都有。有一晚，十一位青年都得救了。他在那里几个星期，约有一百人得救。那些顽皮青年人都变作爱主的见证人。

有一班青年，称为吵闹团，确是名符其实。他们来到内林渔民所住之处，特意要来捣乱。员警与人民都不是他们的对手。但是他们遇见了神，神把他们制服了。他们本来要到聚会中笑骂，结果他们痛哭悔罪了，在他们来的第一个晚上，他们的首领得救了。等到聚会快完时，大部分的团员，因着他们首领的劝勉，也都真的得救了。员警长因为内林的大改变，特意来向麦雅各致谢。

17. 今天一人穿两件毛衫 在邓低城里，有一个人名叫纳得。在他幼年时，环境非常恶劣，耳朵所听的，眼睛所见的，都是可聆邪恶的事；所以他一长大，自然而然就在罪恶中过日子。他一有钱就去喝酒，一有机会就去偷窃，坐监的日子比释放的日子还要多。有一天，他刚从监狱里放出来，听了道就得救了。主的爱充满了他，他满有喜乐。

他自己得救之后，心里很迫切地要他的妻子也得救；所以有一天，就请麦雅各到他的家和他的妻子谈谈。麦雅各一去，看到他的家实在穷苦无比，房子里凳子、椅子、桌子都没有，被褥也没有，妻子和孩子骨瘦如柴，衣衫褴褛。在一个房角，有一只肥皂箱，里面有几件煮饭的器具。全家的食量，只有半个面包，与一点糖。麦雅各将主的爱告诉她；她也注意听，也看见她丈夫有改变；但她总不明白，为什么会改变。她很会喝酒，骂人，打架。她的丈夫得救了；她还依然如故。有一天，

她醉了酒，拿一根缰绳，再三打马的鼻子。马提起前蹄，将她踢倒。纳得知道了，将她背回家。但一到家，她就打骂纳得。纳得忍不住了，回手打了她的脸，恰巧打破了她的鼻子。她立刻去见员警；纳得又被拘禁监里。虽有弟兄们到法官前去说情；但是法律还是不能立时释放他。

他在监里一面懊悔他的失败，一面切切为他妻子祷告。他的祷告很快蒙神答应。他一出监回来，就跪下祷告，流泪对妻子说：「乔安。你将要为此事后悔。」其实乔安已经后悔了，深感对丈夫不起，心里十分难过，也跪下来，哭着说：「哦，纳得，求你赦免我。」他们两就一同跪下，将自己交托救主耶稣。这种情形，天使看见也要欢喜快乐。

过了八年，麦雅各再去看望他们，和他们一同吃茶。他们一家的情形与前大大不同了。他们现在所住的房子共有四间，并且是在好的主宅区中。家中的用具也很不错，并且相当完备，衣服粮食也充足；有几个小孩也信了主。在那里难得找到一个家能比纳得的家更快乐。当他儿子十六岁受洗时，麦雅各正在那里。纳得看见他的孩子脱去外衣，里面穿着两件毛线衫，就不由己地拍手欢呼说：「荣耀归于神。今天你一个人穿着两件毛线衫；从前我们一家人连一件也没有。」

又有一次，麦雅各再去看望他们。他的妻子告诉麦雅各一件事。就是一天晚上，当她上街去买东西时，撒但就在她的心里引诱她，要她进入一所酒馆喝酒；这个意念很强，几乎不能抵抗。她就跑到一个比较隐藏的地方，求神抵抗这个试探；她就得了胜。那时，纳得听完了，就高声说：「赞美神。乔安。如果那晚撒但胜过了你，我信他要给他的地狱放一天『庆祝』的假。」

18.眼泪内流吃了那餐饭 在中国西北，有位李锦标弟兄，未信主前是个土匪头，喽啰有二千人。同在绥远听见福音，觉得人人都恨他，怕他，没有爱他，连妻子也不爱他，只有主耶稣爱他，很受感动，也就相信接受，得救了。既无悔改，不能再作抢劫的事，就去纺毛厂作工，纺织毛线维生，一天只赚三角钱。得救后他不但生活有改变，也很热心为主作见证，到处传福音，带出了十二个地方教会。

一次，他去烟台，和张晤晨弟兄有交通。他把衣服解开非张弟兄看，身上满了伤痕。他说，他打人，也被人打，也被政府捉去拷打，所以留下许多伤痕。一次他去岳家，吃饭时，低头谢祷。岳母看见很不高兴，说这是我所预备的，怎么不感谢我，而去感谢主耶稣呢？一面说，一面像是要把饭菜撤走。他说，已往我去岳家，他们远远听见我的脚步声，就都害怕，提心吊胆。但是这一次，竟然这样待我；我则如同狮子变成羊羔，眼泪内流，吃了那一餐饭。

19.没有手脚的妈妈 一九七七年，田原米子从日本访问台湾，到处作她蒙恩得救的见证。她在童年时，生活优越，她的父母为了使她满足，给她一切她所要的。但她并不感激，认为这是应该的，并且常常感到不满。十六岁时，母亲去世，给她打击很大。从那时起，她怀疑人生为什么要活着？活着有何意义？对于读书也感厌倦，读最好的学校，将来找对象结婚，生儿女，老了，死了，人的一生就是这样么？培育儿女，儿女长大，离开父母，父母孤孤单单地度过晚年，人生就是这样么？她想，人生既然短暂，青春易逝，不如趁着年轻享乐，为所欲为。于是开始饮酒，跳舞，宴乐，通宵达旦，找朋友赌钱，一星期看十五次电影，这样生活，仍感虚空、苦闷。过了两年多，对于人

生感到非常厌倦，对人也不信任。于是决定卧轨了结此生。电车从她身上辗过。醒来之时，躺在医院，失去了双脚，一只手，另一只手亦只有三只指头。她的四肢只剩三个指头。现在她的双脚是假的，里面是木头，外面是塑胶，中间是铁。在袖中只有半截手臂，下面空荡荡的。当时她天天望着仅存的三只手指头哭，认为不可能再站起来，不可能再走路，天天想死！她想指头已经失去十七只，剩下三只能有何用？就再想尽办法，还要自杀。

这是，有一个美国传道人和一个日本少年传道人常来看她，向她传福音。他们继续来了几个月。起先她很感讨厌，不予理会；但是她很希奇他们那么有耐心，那么亲切，每次见她都是面带笑容。渐渐她也受感，信了他们所传的福音，明白了神的爱，接受了主耶稣作救主。一次，当她祷告求主拯救之时，心中感到一阵喜乐。那晚她睡了一个好觉，是以前所没有的。天亮醒来，看看一切景物都很美好，心中充满喜乐。

传道人送她一本圣经，她也打开来看，看到「所以我们不丧胆，外体虽然毁坏，内心却一天新似一天。」（林后四：16）；这话给她极大的安慰。她的四肢虽然只有三个指头；她的双腿虽然不会走路；但是她不悲哀。以前看着就会哭的残缺身体，现在也感满意。她的身体外形并未进步，但是内心已经改变了，新的人生开始了。以前一想只有三只手指，感到非常痛苦；现在想到还有三指，何不使用。从那时起，她用仅有三只指头写作；自己洗头发；用左边半截手臂压布，右手三只指头缝衣服；用左手半截手臂压菜，右手三只指头切菜作饭。她想，她也可以如同健全的人，一样可以养育子女。

她作了基督徒，对于生活有了乐观。因她不会走路，有人背她去聚会。家庭极力反对，将门锁住，不让她回家。哥哥打她，踢她，令她离开信主的人，说是传道人利用她作宣传。父亲也威胁她要她离弃基督；否则，逐出家门。她对爸爸说：「爸爸，我很感激你养育我。你以前给我一切所要的，我仍感觉虚空，不满足，没有快乐。现在我虽然残废，但我有了基督，内心充满喜乐。所以我不能离弃他！」后来父亲也觉希奇：看她外体虽然残缺，内心却无痛苦悲哀。有一天，父亲对她说：「阿！真好！你是兄弟姊妹中最幸福的。」当她和那位传福音给她，带她信主的传道人结婚时，父亲高兴得流出热泪来。现在她已是一个两个小孩的母亲，一个二十岁，一个十八岁。有人问她的孩子：「你的妈妈，没有手，也没有脚，是么？」孩子很明朗地答说：「是啊！我的妈妈没有手，也没有脚；但是她很喜乐。」她的家庭很幸福。没有人会为她的身体残缺感到遗憾。

20.可以再擦前面 戴德生的曾祖父，热心传福音，因此常受逼迫，被人或用石头，粪土打伤，或被倒拖在污泥中；但是被人救出之后，他又传起福音。一次，当他从聚会地方回家之时，途中遇到两人，假装与他亲热，一人和他说话，一人将污泥和碎玻璃擦入他的眼睛，想要使他终身盲目。戴氏痛极呼喊。幸亏他的老板白克德路经该地，急施拯救，凶手逃走。

白氏认出其中一人，力劝戴氏起诉；戴氏不同意，说：「不，不，神会对付他们的。」白氏不以为然，自动代为起诉。被告起誓说：「我若作此恶事，愿神使我终身瞎眼。」不久之后，果然他瞎了眼，出门必由小狗引路。另一凶手，事后潦倒一生，作事都不顺利。

又有一日，戴氏布道刚完，听众大受感动。有一妇人用锅底力擦戴氏所穿新大衣背面。戴氏转

向那位妇人，笑说：「若你觉得这样作很开心，可能擦前面。」妇人大感羞惭而去。

一七八六年六月三十日，八十二岁的老布道家卫斯理（John Wesley）来到戴氏家中，住了一夜，宾主促膝论道，喜乐满心。次晨，宾主尽欢而别。戴氏于一七九五年去世。

戴氏的被害不起诉，正如主耶稣一样，「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彼前二：28)。他的新大衣被人用锅底擦背面，他也愿意让她再擦前面；这正如主耶稣所说的：「…有人打你的右脸，连左脸也转过来由他打」(太五：39)；这是凭神生命活出神自己，这才能「…你们要完全，像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太五：48)。

21.两只豺狼变成绵羊 浙江嵊县有位任先生，是个读书人。他买了一本圣经却读不懂。后来内地会的一位传道人告诉他，读时必须求天上的真神，赐下圣灵启示，才能明白。他果然照作。一天夜里，他带着渴慕的心来读圣经，默默祷告说，若有真神，求他赐圣灵感动我；若有灵魂，也求他拯救我。果然越读越有滋味，越看越想看，一直看到黎明。他相信了这位又真又活的神，也接受了神的儿子主耶稣作他的救主。他得救后，就向太太作见证；她也信了。二人同走天路，忠心事主。

当地有一地痞，横行霸道，性情暴戾，无所不为，人人怕他。某次，他听任先生讲道，大受感动，认罪悔改，接受救主。从此弃恶从善，人人惊奇。他的父亲更是欢喜；因他悔改之后，克尽孝道，与前大不相同。

另有一个地痞，包娼窝赌，丧尽天良。他也是去听任先生讲道，受了感动，悔改信主，赌场改为聚会处，行事为人大有改变，安分守己，待人忠厚。

因着任先生的讲道，两只豺狼变成绵羊；两只咆哮狮子变成羊羔。这些见证，十分美好，更叫戴德生想要赶紧打发同工前往华西、华北传道，生命的福音得以传遍全国。

22.我以前为什么瞎了眼 戴德生和传教士们搭兰茂密友尔号（Lammermuir）三桅杆帆船赴华途中，许多船员因着他们的传福音和见证都信主了。其中有位大副，名叫白兰顿（Brunton）曾经埋怨说：「我们整船的人都是传教士，他们整天唱诗不停，我真盼望不在船上。」他脾气暴躁，口出粗言，且常欺负别人，水手都有点怕他。路惠理（Willison Rudland）有时甚至认为他有魔鬼附身。

八月初，船遇到强风，白兰顿只是咒诅；传教士和悔改归主的船员就一同为他代祷。然后在一夜半，正在白兰顿值班守望之时，戴德胜受主引导，去看他，和他同读圣经，读到出埃及逾越节的事，就向他解释「…我一见这血，就越过你们去，…」(出十二：13)的意义。他听了大声喊说：「我看见了！我看见了！我以前为什么瞎了眼？」于是他就在主面前悔改认罪。

第二天，他召集他的下属，向他们承认已往的不是和无礼。他也开始感谢神，不单为自己祷告，也为其他船员和船长祷告，也为他的妻子、孩子并这个宣教团体祷告。

这船的船员共有三十四人，当中二十四人成为基督徒。他们都有改变，以前喜欢玩扑克的，现在却读圣经；以前口中唱的是靡靡之音，现在却唱圣诗；船头水手舱中也有了聚会。

23.请坐我的船过河 戴德生一次在中国旅行，到一河边，雇船过河。他和船家讲好了价钱就要过河。这时忽来一人，身穿绸缎，走到河边，对戴氏视若无睹，也要雇那只船。船家不肯，说已和那位外国先生讲好了。那人瞪了戴氏一眼，伸出手来，一拳打了过去，正好打中戴氏鼻子，使他火星一冒。那人面他背水，他只要一推，就能将那人推倒水中。但他举起手来，忽又放下，对那人说：「请看我本可一手将你推到河里；但是我所事奉的主耶稣不许我这样作。你本不该打我。我先讲好，船是我的。既然是我的，我就请你坐我的船过河。」那人听了，反倒惭愧，就与他一同上船过河。他也就趁机对那人传福音。

戴氏能这样，是因他所事奉的主耶稣就在他的里面作生命，他凭此活着，这样就能不以恶报恶，不为恶所胜，反能以善胜恶（参罗十二：17,21）。

24.口里从来没有一句怨言 一九〇二年五月，戴德生在七十生辰之前，又回到瑞士休养。他和他的继弦福珍妮（Jannis Faulding）租了一栋房子，住在日内瓦湖北边，翠华岭（Chavalleyes）的小村庄里，即维微镇（Vevey）以北二哩的草地和果园中。很快他就认识了许多朋友，上至伯爵夫妇，下至当地小地主和住木屋的居民。翠华岭似成群山间的「内地会中心」了。

美国学生领袖韦达（Robert Wilder）来此住了六个月，和戴德生有接触。他告诉戴德生的儿子戴存义的夫妇说：「…遇见你的父亲，真是我的毕生大幸。他身上带着耶稣基督馨香之气。他那坚固的信心，泰然自若的神态，和永远不懈的勤奋，即使在其身体十分衰弱之时，还是一样。这都深深感动了我。他曾那么热心，现已年老，不得不过退休生活，每次祷告都不能超过十五分钟，但他仍然头脑清晰，充满喜乐，实在使我印象难忘。我记得他说过：『如果是神容许我离开事奉的岗位，我肯定不表异议。』他的口里从来没有一句怨言。他整天都在喜乐之中。」

25.看看他脸上的光采 在昆士兰（Queensland）的邵约翰（John Southey）牧师夫妇，邀请戴德生在布里斯本（Brisbane）附近的叶士伟（Jpswich）他们家中作客。邵牧师带着一家人从英国来澳洲，是为着他病愈后的休养。他到火车站迎接戴德生。他预料会见一位仪容出众的人，但一见面，大感失望。不过，他还确信他是一个好人。

他们夫妇二位跟戴德生交谈之后，邵太太静静地对她丈夫说：「看看他脸上的光采。」邵约翰同意这个看法，就留心观察个中的原因，说道：「他经常仰望神。他与神的交通深入，使他脸上泛出神的荣光。他来到这里不过数小时。初见他时，我十分失望；但是现已转为极度的敬仰和爱戴。我看到了神的恩典所作成的事，是我从未知道的。…他在我家作客，表现极为温文有礼，又有体恤的恩慈。他很快就适应我们家中的习惯，准时用膳，尽量少麻烦别人，而且敏锐地察觉别人为他作的每一件事，一一予以道谢。我们也发现他从不高举自己，处处表现出真正的谦卑。」

从来，邵约翰成为中华内地会驻澳洲和纽西兰办事处的监督。

26.他有成熟的味道 一八八九年十一、十二月戴德生应何约瑟（Josef Holmgres）之邀，和他儿子戴存义（Frederick Hudson Taylor）访问瑞典，盼望能使瑞典中国布道会（Swedish Mission in China）

与中国内地会更有密切联系。在一次聚会中，参加人数众多，支持中国布道事工的奉献也很踊跃。有位女士，将一美丽手表塞在戴德生手中说：「这是献给亲爱的主耶稣。」

瑞典女皇苏菲亚（Sophia）也邀请戴德生会面。她派一位宫廷侍女到他旅馆，用皇家马车把他接到首都城外五哩的皇宫去。女皇与戴德生谈论中国，戴德生示以中国内地会的中国地图，以及有关差会事工的图表。女皇又请他读一段圣经；他选读了列王纪上第十章一至十三节：「示巴女王听见所罗门因耶和华之名所得的名声，就来要用难解的话试问所罗门。…所罗门王将他所问的都答上了；没有一句不明白，不能答的。示巴女王见所罗门大有智慧，和他所建造的宫室，…就诧异得神不守舍；…耶和华你的神是应当称颂的，他喜悦你，使你坐以色列的国位；因为他永远爱以色列，所以立你作王，」（其大意指：基督是一切问题的答案；没有一个难题是他不能解决的；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

到处都有人要见戴德生。何约瑟说：「他对人充满爱心，别人也同样待他。」他们探访一些家庭，尽管孩子们不明白他说什么，仍然总是围绕着他，情景实在叫人欢欣。他友善地对他们说话，拍拍他们的头，告诉他们一些故事。

倪弟兄说：「生熟两种果子，其分别在于味道，生的酸、涩、苦、硬，熟的才香，才甜，才软。盖恩夫人有成熟的味，她是老年人的先生、小孩子的朋友。」我们在戴德生身上，也能看出他有成熟的味；他也是老年人的先生，小孩子的朋友。他比年老的更明白（参诗一一九：一〇〇）；他回转变成小孩子的样式（参太十八：3~4）。

我们的主是接待老年人的，对尼哥底母谈道，带他认识重生；也是给小孩子祝福的；老少咸宜。神要我们像主耶稣一样能接待老年人，也能给小孩子祝福。正如盖恩夫人所说的，一个人完全与神联合的时候，能够作老年人的谋士，也能够作小孩子的朋友。

27.温和安静的灵 宣信看见一件事，是他忘不了的。有一位安静的姊妹，同一位朋友坐着谈论一样她心中所热心的圣工。同坐的朋友严厉地批评这样的工作。她感觉那些评论是无理性的，却只说几句解释的话。那位朋友论断更加厉害；她却安静不言。宣信看她眼中有泪，就想为何她不用强烈的话答复他，乃是神的恩典在她心中作了主，圣灵作了王。她坐着不言，难受痛苦，只等安排。过了一时，宣信见她温温和和地起来到自己的屋里去了，在那里，将自己心中的担子卸给她的主。批评她的那位朋友忽然觉悟了，觉得他这样伤了这位所爱的朋友，若在以前的几个月，她就要如何地答复了。现在她那温和安静的灵，将他刺透了，他就承认自己的弱点；因为忘不了那温和安静，就立志永不再如此说刺人的话了。

「你们不要以外面的辫头发，戴金饰，穿美衣为妆饰，只要以里面存着长久温柔安静的灵为妆饰；这在神面前是极宝贵的」（彼前三：3,4）。基督在人里面，叫人有温柔安静的灵而有好品行，能以感化人。

「温柔的灵」（加六：1），就是羔羊的灵，就是十字架的灵。「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胁的话」（彼前二：23），就是温柔的灵，愿意受亏。虽有力量可以报复，虽有律法可以保护，也决不肯用肉体的膀臂来为自己伸冤。这就是受苦、受害而无伤、无损于人的灵。

28.他能叫我赦免你 某一主人，名叫布腓力，用皮鞭打他的奴仆，又向他说：「现在主耶稣能帮助你么？」那奴仆就答说：「他能叫我赦免你。」

这是羔羊的灵，能赦免人的灵；主耶稣在十字架上为钉他的人祷告说：「父阿，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二十三：34），就是这样的灵。这灵在司提反里面，叫他在殉道时能赦免加害他的人；他大声喊着说：「主阿，不要将这罪归于他们」（徒七：60）。

29.讲好五元车资 一次，X 弟兄雇一人力车出去，讲好五元车资。到达目的地，他只有一张十元的钞票，给了人力车夫，等他找钱。人力车夫装作翻遍口袋说，只有四元可以找还。X 弟兄知道这是人力车夫的诡诈，就开始和他争吵。这时，X 弟兄忽然想起，自己是神的一个儿子，就放弃了争吵，说：「好，算了罢，块钱算不了甚么。」

当 X 弟兄头一次与倪弟兄在一起几个月，有一次，他们谈到一件事，倪弟兄说：「无论如何我们必须败诉，我们绝不要想去赢这桩事。若是赢了，里头的流就要停了。」这就是与人无争的原则。

X 弟兄说，他从未见过一班彼此争执、辩论、吵闹的信徒是在至圣所内。永不要与你的妻子，丈夫，儿女，父母以及在教会中的弟兄姊妹争执。也许官司是你打赢了，却失去了怜悯座。圣灵犹如鸽子一般。在圣经里，他不像一只老虎，乃像一只温柔的鸽子。我们一与别人争吵、相斗，鸽子就飞走了；怜悯座、主的同在也就没有了。这是何等大的损失。

30.他非常温柔有情 达秘虽然在真理的争辩上笔下无情；但是他在其它的时候，却非常温柔，有情。当他正在聚会讲道之时，他会卷起他的大衣，给一个睡着的小孩作枕头；因他发觉小孩的情形很不舒服。听说，在他无数航行中，某次有人看他整夜抱着一个躁恼的孩子，在甲板上徘徊，好叫那孩子的母亲得到机会休息。

他在某次旅行美国的时候，有一位贫苦的弟兄，十分盼望能够邀请他来家吃饭。他的孩子们养了一些兔子。那个长久想望的机会来了。达秘拒绝了一位有势力之弟兄的邀请，来到这位穷苦的弟兄家里。全家都高兴得不知怎样说才好，只有最小的孩子十分沮丧；因为他的家兔作了当日的主菜。用饭的时候，达秘发现那个小孩沉闷异常，问其原因。小孩违反了所教导的，把全部事实全都说了出来。达秘的同情非常实际，他不吃小孩的家兔。饭后，他把孩子领到一个大的水缸边，从口袋里掏出一些机械的鸭子，和那孩子一同玩了一点多钟。

在真理上必须刚强，不屈；但对人必须温柔。若是光有刚，没有柔，则不知会碰伤多少弟兄姊妹，会叫多少人敬而远之。又刚又柔，真理能持守，别人也能蒙恩。

31.言行感动了父亲 一八三三年四月间，慕勒回德一趟，此行动机之一，是要对他父亲和兄弟见证他所寻找的道，满有喜乐，大有福分；要使他们从他口中多闻真道。他对他们讲些他在英国神的眷顾，怎样听了他的祷告，满有恩慈地供给了他生活的需要。他们听了，似乎觉得这种生活是有福的。

一天早上，他花了一点时间，陪父亲散步，看看父亲的花园田地。他这样作，是要讨他老人家欢心。他觉得只要不违背良心，该在一切事上，表现他对父亲的关心和孝顺。次日，他就离德回英。主满有恩慈，听了他的祷告，使他在父亲面前的行为和他对父亲说的话感动了父亲而对他说：「愿神帮助我，学你的榜样，并且照你对我讲过的行事为人。」

「你们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隐藏的。…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五：14~16）。许多人只注意慕勒的祷告得答应，他所办孤儿院的需用因信得着应时的供给。但是，我们更要知道的就是慕勒乃是世上的光，山上的一座城，他的生活见证了基督，他的言行是基督的活出。

32.你的态度完全不对 X 弟兄说，有一位姊妹因为得救了，就不肯陪丈夫去看电影。丈夫越爱的，她就越反对，并且越给丈夫难看的脸色看。丈夫晚上回来，她也不开门，为要叫他知道自己不高兴。有一天她带着眼泪来看我：我说，你的态度完全不对，你的丈夫没有看见你所看见的，你不能这样对待他，你应当欢欢喜喜地送他到戏院门口，然后对他说：「真对不起，我不能进去看，我回家等你，你去看罢。我回家会预备好东西给你吃。」并且晚上开着门，等他回来。我告诉你，这才是基督徒的路。

基督徒的路是生命的路，要用生命的见证感化人，不能用甚么方法逼人就范（参彼前三：1~6）。

33.摩根夫人传道用生命与行为 摩根博士是个有名的传道人；他的儿子们也跟随他的脚踪而行，作传道的工夫，不失父风。一天，有位朋友前来看望他们，谈话之间，他就问说：「你们这些传道人中间，谁是最伟大的？」不约而同几个儿子的眼睛都望着父亲——摩根博士。惟有一个年纪最轻的，他的眼睛不望着父亲，他不以他的父亲是最伟大的传道人；他的眼睛却忘着他的母亲——摩根夫人，以他的母亲是最伟大的传道人。众人才都觉悟，皆以为是，且深受感。

是的，摩根博士多数在讲台上传道；摩根夫人日夜在家里传道。摩根博士传道有时间的限制；摩根夫人传道没有时间的限制。摩根博士传道用口多；摩根夫人传道用生命与行为多。

34.好行为帮助口里的见证 纳得得救之后，不但生活有改变，并且竭力传扬福音。他一得救，立刻去找他的同伴，并且很有果效。他所救的人中，有一位年纪不过四十岁，却已坐了二十三年的监，因他犯了偷窃与抢劫的罪。纳得用了几年的工夫，每星期六下午去青市作见证。他聚了他的同伴和众人，用本地的土话传福音，述说主耶稣如何地爱人，并主在他身上，以及家庭、妻子、儿女身上所作的事。还有一处，就是法山，也是他讲道的地方。每星期日上午他总去那里分单张，作见证；因为那里是一游人散步的所在。他常到城中下流人所住的地方，去劝他们信主。他说：「你们都认识我；我原是一个最下流、最坏的人；但是我所爱的耶稣拯救了我，是他使我变成今天的样子。哦，朋友们。你们也来罢，来到我所爱的耶稣那里。他在我身上所作的，也要成功在你们身上。」他的好行为更是帮助他口里的见证。有一次，他将他的一件大衣脱下，送给一个贫苦的乞丐。

35.借着神的话活出像基督的生活

王明道弟兄起初十分注意查考圣经，认为将来为神作工，必须明白全部圣经，必须能够讲解全部圣经；因此特别注重圣经中的知识。及至开始作工以后，他看见了群众的需要，也看见了教会的情形，更看见了许多传道人所分给群众的并不是他们所需要的，他的思想就逐渐在那里变化。他渐渐了解群众最需要的，并不是圣经中的知识，乃是需要借着神的话发生信心，以后再借着神的话活出圣洁、敬虔，像基督的那种生活来。否则，纵使讲道的人把全部圣经都讲得清清楚楚，听道的人也把全部圣经都听得明明白白，也不过是早就出来一群法利赛式的基督徒而已。他清楚地看见，一个基督徒无论怎样热心祈祷，用功读经，殷勤聚会，奔路传道，如果他不能活出像基督的生活来，那就不但不能荣耀神，而且还要使神受羞辱。因此，他认为一个合用的传道人必须先有在圣经上下坚固的基础，追求一种敬虔圣洁的生活，以后再用心读书、读事、读人，多知道世上一切的罪恶、不义，多明白人心的诡诈、邪恶，多了解人类的痛苦与需要，多查考社会的背景 and 情况，多留意宇宙间种种现象并事物；这样他才能随时随地地照着各人的需要，给他们最适宜的帮助。

所以，王弟兄讲道时，多注重斥责世界上和教会中的罪恶，多注意讲到向神悔改，信靠耶稣，也多注重讲到基督徒的生活。感谢神，神也使他看见，许多信徒确是因着领受这些生活中的教训，在生活上有了长进。

36.帮助了圣徒也帮助了自己

王明道弟兄教导圣徒注重信仰，也教导信徒注重生活。他一再，再而三地提醒信徒，要在生活中表彰神，荣耀神，要借着圣洁的人生和各样的美德见证基督的救恩。有人批评他注重行为，不注重信心和恩典。他说，他们批评得不对。他十分注重信心和恩典。正因他注重信心和恩典，所以他才注重行为；正如经上说：「正因这缘故，你们要分外的殷勤，有了信心，又要加上德行；…」(彼后一：5~7)；又说：「…要叫你们宣扬那召你们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彼前二：9)；「既然蒙召，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弗四：1)。他说，这些教训确实不是白讲，有些圣徒因着常听这种教训，在生活上实在有了美妙的见证。这种教训不只帮助了许多的圣徒，也深深帮助了他自己。因为他越教导别人，劝诫别人，自己也越需要谨慎检点。若不这样，他便没有权柄，也没有颜面再去教导别人，劝诫别人。他每逢读到保罗在帖撒罗尼迦前书第二章中对教会所说的话：「我们向你们信主的人是何等的圣洁、公义，无可指摘，有你们作见证，也有神作见证。」便满心羡慕，愿意勉力作一个这样的传道人。他也深知这样的传道人才能有 权柄，有能力，才能作圣徒的榜样。保罗对提摩太说：「…总要在言语、行为、爱心、信心、清洁上，都作信徒的榜样。…你要谨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训，…因为这样行，又能救自己，又能救听你的人」(提前四：12,16)。

37.别人给慕氏作的见证

一位神学生在慕安得烈家中待了相当长的时间，他说：「慕安得烈的灵极易发烧，讲道火热，由于动作过度激烈，以致体力消耗过剧。他在讲台之上，灵虽如此刚强，但在家中却显仁爱，平易近人；对待妻子从未发过脾气；对待儿女从未惹他们生气；对待来访的人从未失礼；自始至终他是一块纯金。」

一位传记作家道格拉斯（W.M.Daughlas）与慕安得烈同过工，作过他的主人，也作过他的客人；作过他的旅伴，也共过患难。他说：「我从未看见慕安得烈表示过一点不耐烦，暴躁或愤怒。在我看来他是一个最可爱，最谦和的人。从他身上可以看见圣洁的模型。三十五年前在英国时，他的著作改变了我的服事态度。」

「慕安得烈的生命，逐渐变化成熟，在他身上能很明显看到基督的温柔、和平、谦卑、忍耐、这些神圣的品格，随着岁月俱增。」

慕安得烈曾经求主，在他身上造就，使他成为爱的涌泉；果然在人眼中看来，主的确在他身上印上这个记号。慕安得烈自己解释说：「这个并非一个基督论，乃是基督实际彰显在人容貌之上。这对那些受到神的教导的人来说，已是一个公开的奥秘。」

在慕安得烈家属的眼中，从来没有把他看作台座上的石膏像，而是觉得他是一个亲热、善体人意，完全可以亲近的人。从他身上，他们能以得到许多可学习的。在家中，所有孙儿孙女，以及侄子侄女的儿女，全都受到欢迎。他花了许多时间，跟他们说孩子们的话，将他们抱在膝上，读文章给他们听，让他们拿他结实的鸟木手杖当马骑。他与神同行，也喜喜乐乐地与家人和所有的人同处。

38.他们都说就是她 几十年前，有一位姊妹从上海坐船来到华北，访问烟台教会。因为船不能靠码头，就由许多小渡船，把客带到岸上来。一大群的亲戚朋友都在那里喊着，欢迎这个，欢迎那个。但是弟兄们从来没有见过这位姊妹，都不认得她。他们看看这一位，看看那一位，仔细看看每一只抵达的渡船，认不出来有任何一位是那位姊妹。最后另外一只渡船带着一位女客。当她进入他们的视线时，他们都说，就是她。果然不错。他们怎么知道呢？乃是借着某一种的彰显。人虽不能解释那些记号，却能认得，却能觉出。

以利沙从书念的妇人门口经过，没有讲道，也没有行神迹，她能看出他是神人；这是在他身上有一个神圣的彰显，叫她觉得出，认得出。

保罗说：「…我身上带着耶稣的印记；…无论是生是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也显明在我们身上」（加六：17。腓一：20。林后四：10）。在保罗身上常带着耶稣的印记，显于他的言语、行为、态度上，叫人认得出，觉得出。

39.总会有一些记号 X 弟兄说，有一位姊妹从远方来到他们那里。她拍了一封电报，告诉他们到达的时间和飞机的班次；但是他们中间没有一个人认得她或见过她。更麻烦的事，那一个放假的节期，机场里面满了旅行的人。弟兄们都很关心这事，对 X 弟兄说：「弟兄，我们怎能认得这位姊妹呢？她怎能认识我们呢？」X 弟兄说：「放心，总会有一些记号，我们一定能认得她。」飞机抵达之时，乘客开始下机。他们在出口处等候。好些位妇女走过，而后又有好些位走过。当他们看着她们走过的时候，X 弟兄对一位弟兄说：「不是这一位。这不是她。不，不是那位。不…不…。」然后又来了一位，X 弟兄就对那位弟兄说：「这是她；这一位必定是她；走前面去对她说话。」果然，这一位对着他们微笑。她正是他们要接的那一位。X 弟兄从她的「祭司袍」认得了她，在她身上有基督的彰显。

40.他们都称他作「耶稣」 约在四十年前，有一位弟兄在一家大公司工作，他的同事都称他作「耶稣」。他们看见他，就很蔑视地说，这是「耶稣」。当日本侵略中国时，那家公司很多职员计画逃难。他们有钱财和值钱的东西带不完，要找一个可信托的人来保管。考虑很久以后，最终委托给他们所称为「耶稣」的那位弟兄保管。这表示他们信任「耶稣」。那弟兄当然从未说过他的名字是耶稣；但他在生活里表现了基督的人位。他的生活就成了他的名称。这是不弃绝主名的真实意义。非拉铁非教会靠主而活，而主的生命靠着那个教会活出来。因此他的人位成了那些圣徒的名称。

41.应将果子采下来送去给来偷的人吃 从前在上海教会有个很好生命反应的例子：有一次，有几个人爬进弟兄们所住的圈子里，来偷果子。弟兄们知道了，就在第二天，将树上的果子一起采下来，以防止再次的被偷。但其中有一位负责的弟兄知道了，说一句话：「我们应将果子采下来，送去给来偷的人吃，不该抵制他们。」

你看，这虽然是一件小事，但这反应是多美丽呢。亚当的生命总是为己的；惟有主的生命的反应是多无己呀！

42.字纸篓里有百封信未寄出去 倪弟兄说，他曾碰着一位主里的姊妹，人一碰着她，就知道她的脾气很急，作事很快，责备人也很快，写信也写得很快。但是感谢神，她的字纸篓里，恐怕有一百封信没有寄出去。因为宝贝在瓦器里，又要写信，但信又在字纸篓里，证明她两个都有，有宝贝，也有瓦器。你看见她，你就认识她，她本来是这样的人，是瓦器；但是你在她身上看见主，看见宝贝。

这一位姊妹就是和受恩教士。倪弟兄说，她是一个真正等候主再来的人。她乃是天天等、年年等主来。人一到她面前就看见基督。她是一个急切等候主来的人。有一天他到她书房，看见她的废纸篮里充满了废纸，她告诉他，她早上写一封信，还没写完，里头感觉不对，就丢了，丢了又再写，写了又再丢，直到废纸篮了，她的信还没有写好。这事证明她是一个活在主面前的人。

43.初熟的果子 倪弟兄说，在我的故乡，福州的桔子是很著名的，我可以说不（也许是偏见世界上任何地方的桔子都没有那样的。在桔子季节才开始的时候，你看到满山的果树都是青绿的。但你若再仔细看一下，就看见树叶中闪着金色的桔子。这一群金色的点子散布在深绿的树荫中，真是一幅美丽的景色。过后所有的果子都要成熟，树叶就要变成金色；但现在只有这些初熟的被摘下来。它们被小心地用手摘下来，获得最高的市价，常有盛产时节三倍之贵。全部总会达到成熟；但是有些果子早先达到成熟，因此就成了「初熟的果子。」

在启示录第十四章里，有初熟的果子（4节），和熟透的庄稼（15节）。成熟和初熟之间的不同，不在于性质，因为所有的收成都是一样。它们的不同只在于成熟的时间，有的初熟，有的后熟，小部分初熟，大部分后熟；但是羔羊乃是寻求初熟的果子。

启示录第十四章里的十四万四千认识初熟的果子。因着他们的生命早成熟了，所以现在就被

提到天上了，同羔羊站在锡安山（这是天上的锡安山——参来十二：22。）；在主再临时，他们要和主一同降临，并在国度里一同作王一千年（参启十九：14~15；二十：6）。

在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里十个童女的比喻中，五个聪明的预备油在器皿里，指被圣灵充满，也就是生命成熟；五个愚拙的后来才去买油，后来才成熟。羔羊先要得的是初熟的果子，在国度里和他同王。其余后熟的，就是那些去买油，直到油足够了，被圣灵充满了，生命成熟了，总得在新天新地时进新耶路撒冷，与他同王（参启二十一：2,10；二十二：5）。

保罗深知生命成熟的紧要，所以他说：「我们传扬他，是用诸般的智慧，劝诫各人，教导各人；要把各人在基督里成熟地呈献给神」（西一：28）；又说：「我小子阿！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加四：19）。但愿我们都为此劳苦，照着他在我们里面通用的大能尽心竭力（参西一：29）。

44.我不能认识你 在上海，有一违警法庭法官的儿子，因着驾驶不小心而违警了。他被带到法庭，看见他的父亲坐在推事席上。审案程式全世界差不多都是一样的。推事审问说：「你叫什么名字？住在甚么地方？作什么职业？」等等。这个孩子很惊奇地对他父亲说：「父亲，难道你不认识我？」这位父亲严厉地敲着桌子说：「青年人，我不认识你。你叫什么名字？」自然这并不是说，他完全不认识他。在家里他认识他，但在那个地方，那个时候，他不认识，纵然仍是他父亲的儿子，这孩子还必须遵守法庭的程式，付出他的罚金。

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里说到五个愚拙的童女，没有预备油在器皿里，新郎来的时候，她们被关在门外。新郎对她们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太二十五：12）。所以作基督徒必须儆醒，追求圣灵的充满，生命长大成熟。否则那一天要受斥责，「我不认识你，」而被关在门外受罚。也就是要他们去买油，出代价追求圣灵的充满，生命的成熟。

45.捡起玻璃碎片 一天早上，一所学校的一间教室里，已经来了几位同学，其中两位正在比手划脚，大声谈话。突然对面那位站了起来，一不小心，就把桌子上的玻璃杯子碰落地上，玻璃碎片散落地面。这位同学捡起这些玻璃碎片，举手要向窗外草坪丢去。此时有一同学劝阻说：「放在废字纸篓里，不要随便乱丢！」这位同学不理，只管丢去。这时大家纷纷谈论起来，有的说：「丢在那里如果把别人刺伤了，那怎么办？」有的说：「大家都穿鞋子，怎会刺伤；如果真被刺到，那也是命该如此。」丢的那位也说：「刺伤了就刺伤了，有甚么办法。我破了茶杯，他伤了脚，刚好收回老本。」这时，一位同学不声不响，拿着废字纸篓，跑去捡起那些玻璃碎片，放在篓里，拿去倒在垃圾桶里。大家看见，一面对他钦佩，一面自感惭愧。

许多人只会谈论批评，却不实际去行。作基督徒不可这样，必须凭基督的生命，实际去作一些有益处人的事；「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作」（罗十二：17）；这样才能实际地见证基督，也能把基督分给人。

46.我只需要给神看看我的双手 一位年轻女子，因为父母双亡，必须劳碌作工，照顾她的失

怙的弟妹们。多年来的劳累，使她患了肺病，逐渐严重，最终躺在医院里面。她的脸色苍白消瘦，刻画出了许多皱纹。她那因着工作，起茧污黑的双手，动也不动地搁在被单之上。一位牧师前往看望，和她交谈之后，发现这位病中的女子，一生之中未曾上过礼拜堂，因他所住的乃是一个偏远的地区，对于教会的事更是一无所知。这位牧师感到惊讶，就问她说：「可是当你死去，见主之时，你将对他做些什么？」这位垂死的女子，凝视牧师良久，然后她的脸突然开朗，低声地说：「我只需要给神看看我的双手。」

不要作文士和法利赛人，光讲道理教训人，「因为他们能说不行，他们把难担的担子捆起来，搁在人的肩上；但自己一个指头也不肯动」（太二十三：1~4）。要作才德的妇人，实际给人帮助，供应人生命。「才德的妇人，…他寻找羊绒和麻，甘心用手工；他好像商船从远方来；未到黎明，他就起来，把食物分给家中的人；…」(箴三十一：10~15)。要像保罗，能说：「我这两只手常供给我和同人的需用，…」(徒二十：34)。他也勉励信徒「总要劳力，亲手作正经事，就可有余，分给那缺少的人」（弗四：28）。我们都得用双手行善，来见证基督。

47. 树立了好榜样 一九五〇年三月十日，倪弟兄在香港领会时说，在一九四八年底，浙江萧山一带发生坍江，当地有些弟兄姊妹认为这是神主宰的手，催促他们移民，就开始移往江西戈阳。一九四九年初，就有第一批弟兄姊妹在戈阳定居下来。在戈阳的弟兄姊妹是过团体的生活。他们学习彼此相爱的功课，厉害地对付肉体。感谢神，他赐福给他顺命的儿女，移往戈阳的弟兄姊妹，人数越来越多。现在戈阳的弟兄姊妹又打算移部分的人，往附近的二、三地方去，那些地方的田地生产力比戈阳多二至四倍。移去戈阳的弟兄姊妹都是新手作工的，他们是用两手买出机会来。

我们移往戈阳的弟兄姊妹树立了好的榜样。现在，在南昌的广播电台多次向各地报告，请各地的人前往观看学习戈阳、柱溪、阴塘、招宾、龙虎山等地的作法。

新的政府当局用新的主义。他们基本的原则就是实行平均；但又怕因着平均主义，就叫人懒惰；所以盯人民又要盯得紧。对当局来说，平均主义的实行特别有难处。但是，对我们基督徒没有难处，因为我们彼此相爱，爱邻舍如同自己。在戈阳，反而年老、生病的人饭食特别好。

48. 不但不懒且怕别人作太多 倪弟兄说，这次移民到戈阳的弟兄姊妹，也是按各人所需要的分给他们。人有结婚的事，就替他们安排多有一点东西。有病的，也多给他们衣物等东西。有几个月，大家零用钱连一元也没有。有的弟兄作过了规定的时间，不敢懒惰，别的弟兄就会主动说，让我来代你。个个弟兄都是你怕我太辛苦，我怕你太辛苦。因着弟兄相爱的缘故，不但不懒惰，且怕别人作太多。舍己又舍己，甚至是超越过舍己。如果有人只想：反正我有钱拿，就偷懒打盹，那就不像基督徒，不合基督徒的体统。对于弟兄姊妹之事，众人也都是舍己又舍己，是超越自己力量地办理，好使新婚弟兄姊妹有新家庭。

这样见证的结果，使当地政府顶满意。本来县政府顶怀疑我们，常有干部来调查；现在反而下令，出告示保护我们。二千五百里范围来回巡看的干部对我们说：「十二年之后，我们也会作到像你们这样的地步。」

现在单在浙江一省就差不多有三百个聚会，可以说，全中国其他地方的教会合起来，数目还不如浙江多。

49.因弟兄相爱而平均 倪弟兄说，在戈阳的弟兄姊妹给共产党调查，差不多查到骨头、骨髓里去。他们查到一个地步，比两刃的剑还要厉害；但他们看见我们的弟兄姊妹觉得希奇。他们逼人平均，因为怕人不作；我们却自动地实行。他们说，圣经的平均主义（参林后八：14~15）是不对的，所以告诉我们的弟兄姊妹，在戈阳县城不许有平均主义；因为平均主义叫人懒惰。从我们来说，我们因为弟兄姊妹相爱而平均；但从他们的眼光看来，我们不对，因为这样会叫人懒惰。然而，我们平均却不懒惰，这叫他们莫名其妙。世人作不到，在我们基督徒却能作得到。这就是基督徒。这不是道理、教条的问题，而是生命的问题。

50.不在于他讲什么而在于他是什么 一次，倪弟兄问和教士，如何叫人产生生命的需要；如何叫人产生属灵饥渴来？她回答说：「这件事固然在于神的工作，但也有工人这一方面的讲究。神的一面且不说，从工人这一面来看，他能否叫人产生属灵的饥渴，不在于他讲什么，而在于他是什么。当一个进步的人与一个不进步的人在一起的时候，那不进步的人就很自然会发觉自己的落后。一个顺服的人与一个不顺服的人在一起的时候，那不顺服的人也很自然地看见他的不顺服。同样，一个圣洁的人，与一个不圣洁的人在一起的时候，那不圣洁的人也很自然会看见自己的不圣洁。你本身若不是那种人，你就不能在别人身上产生出那种饥渴来。」

我们都得问问自己是那种人？生命如何？保罗对以弗所教会的长老说：「…你们知道，自从我到亚西亚的日子以来，在你们中间始终为人如何」（徒二十：18）。保罗始终为人如何，是那种人，他们都知道。恶鬼对犹太祭司长士基瓦的七个儿子说：「耶稣我认识，保罗我也知道；你们却是谁呢」（徒十九：15）。你是那种人，人知道，神知道，鬼也知道。

51.强调生命不在意工作 在注重生命过于工作一事上，和受恩教士作了倪弟兄一个很重要的榜样。倪弟兄看见和教士一直强调生命的事，几乎全不在意她的工作。

倪弟兄有时与和教士一同去听基督教里的人讲道：倪弟兄总是欣赏讲者的口才、知识、热心、才干和天然的说服力。和教士就向他指出，他所羡慕的，不是出于生命，不是出于灵；他所羡慕的，也许能把人挑动起来，推动人作某些工作，但绝不能给人生命的供应。因此，他开始领悟生命与工作的不同；大多数传道人和基督教教师所讲的道都不是生命的种子，乃是糠秕；大多数基督教的工作，表面上是为基督作的，但其中很少能将生命供应给人。

52.她只要坐在那里 倪弟兄说，我一九一九年底信主，至一九二〇年初，就遇见和受恩教士（Miss Barber）。我很得她的益处，不一定是从她的话语，乃是与她见面，与她同在或散步，就觉得很有灵的供应。有的人必须又话语出来，你才能得他灵的供应；但和受恩教士不是这样，她只要坐在那里，你在这里就觉得滋润，有膏油。这乃是真正灵的供应。不是作什么的问题，不是说什么

的问题。今天谁多有学习，就多有灵的积蓄，也就能够多有灵的供应。

53.刚强清洁的灵 倪弟兄说，有的人灵的品质是高的，有可靠的、权威的品质（Sterling quality）；但有的人灵的品质乃是低的。史百克（T.Austin-Sparks）的话赶不上他的灵，他的灵品质很高。你听史百克一次的祷告，你就能感觉到他的灵出来是高的，清洁的，纯正的。清洁并刚强的灵乃是我们所需要的。有的人灵是清洁的，却是软弱的。我一生中只碰到史百克弟兄与和受恩姊妹的到祷告，灵是刚强而清洁的。

54.像种子撒在人深处 在上海一位弟兄见证，他初次见倪弟兄说话的时候，连倪弟兄题到主的名，对他都是甜美的。倪弟兄在主名里简短的一个祷告，就是他被主抓住了。倪弟兄的职事像种子撒在许多寻求主和爱主之人的深处，使他们爱慕主，并在主里长大。

55.遽然离座拜访讲者的家 某次，有人登台讲道。坐在末排的一位听众突然离座出去。隔了一时，他重返讲堂，直趋首排坐下，凝神倾听，频频点首，表示赞同。事后查问究竟。据答：初听之时，他觉得讲道人话语中肯，十分有理，但是不知这些话语仅是高超的理论，抑是实践的经验。于是遽然离座，拜访讲者的家，遇见女佣，承示主人非常良善，对于仆人优厚相待，全无高傲威胁态度。因此加强了信心，知非空洞之言，也就重来领教，益感句句有力，完全真实。

56.把他放走罢 一天，一位传道人在街上向那些尚未认识主耶稣的人传福音。其中有一个人，偷偷来到传道人背后，用一根大木棍，打他一下；传道人立刻倒了下来。旁边的人看见，很觉不平，抓住那个凶手，叫了员警来，想要把他送下监去。但是，那传道人说：「不要抓他，把他放走罢！」那些人听见这话，都很惊讶，说道：「他伤害了你，我们一定要为你报复。」那传道人说：「不。因为我所告诉你们的这位主耶稣，曾经吩咐我们，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参路六：35）。他也告诉我们，要饶恕人的过犯（参太六：14~15）。」传道人转过头来，对那打他的人说：「我饶恕了你；但是，你当记得，这是主耶稣吩咐我饶恕你的。」于是员警先生把那凶手放走了。旁边站着的人，看见传道人这样善待他的仇敌，都觉希奇。他们想，主耶稣必定是位奇妙的神，就请传道人再向他们讲说主耶稣的事。

我们可以想想看，若是传道人向那人生气，旁边的人就会以为传道人和一般人一样地恨恶他的仇敌，基督徒与非基督徒就没有什么分别；那么他们就会不想再听住基督的事了。使徒行传第一章八节说：「但圣灵降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人。」我们不仅要传道来见证主耶稣；更要作他的见证人，以我们这个人来见证主耶稣；像这为传道人，以他的行为来见证主耶稣，饶恕人，善待仇敌。我们以他作生命，凭他活着，就能使我们作他的见证人；这是他所要得着的。

57.先叫他歇下来 一位少年传道人很伤心地对一位老年传道人说：「唉！人心真硬。昨天我在街上行走，碰见一位老年人，背着一捆柴，十分辛苦。我就站着对他谈道，劝他悔改，相信耶稣，灵魂要紧；天父很爱你。可是老人好像没有耳朵，听不进去，回答说：「神那里爱我，像我这样老的人，还要劳苦背柴…」老传道人说：「一点不希奇，难怪他不信你的话。」少年传道人惊问：「怎样不希奇？我对他讲的，全是经上的话；他不肯信，岂不为怪！」老传道人欢声说道：「唉！好弟兄，若你当时代他背柴，放下他的重担，先叫他歇下来，然后才对他讲道，他才信哪！因为这样，他不只听见神的爱，并且亲眼看见神的爱在你身上表现出来！」

雅各书上说：「只是你们要行道，不要单单听道…」(雅一：22)；这里所说的，乃是着重行道。所以，我们不要单单听道，也不要单单讲道；乃要行道。你不仅要讲神的爱；你更要活出神的爱。你所讲的，若不是你所是的，就不能感动人。

58.请吃饭并给钥匙 作基督徒不是对或错，好或坏的问题，乃是生命的问题。基督徒生活的整个原则乃是超出那些对的，而去作那些讨他喜悦的新人的生活。「这新人乃是照着神在真理的义和圣里面创造的」(弗四：24)。一位日本女基督徒，她有一次遇到一个窃贼，挖洞进到她的房子里来。在她简单而实际对主的信心里，她给这人作了一顿饭吃，然后还把她的钥匙交给他。那贼因着她的行动感动羞愧；神就对他说了话。借着她的见证，那人今天成了在基督里的一位弟兄。

59.我总感到她身上有刺 英国的大诗人密尔顿在一六五二年，因为瞎了眼，想要有人料理家务，所以第二次娶妻。谁知娶了一个悍妇。有一公爵称赞她非常美丽，貌如玫瑰。密尔顿说：「我眼睛瞎了，不能看见她的外貌；但是我想，大概她是玫瑰；不然，我怎么总是感到她身上有刺呢！」

「我的佳偶在女子中，好像百合花在荆棘内。我的良人在男子中，如同苹果树在树林中。我欢喜喜坐在他的荫下，尝他果子的滋味，觉得甘甜」(歌二：2~3)。你在人中间是什么？是荆棘叫人觉得你身上有刺呢？抑是苹果树叫人尝到你的果子，觉得甘甜呢？我们要像腓利门一样，「众圣徒的心从你得了畅快」(门7)。

60.那里有青草那里就有羊群 汪佩真姊妹在青岛传道时，各个公会以及基督教团体中许多弟兄姊妹都去听她讲道。有的甚至离开他们原来聚会的地方，而来参加她所带领的聚会。因此引起当地一些牧师以及传道人的气愤，一齐都来，声色俱厉，责问她说：「你这女传道，用了甚么花样，骗取我们的羊群呢？」他们来势凶猛，想用恐吓手段威胁，使她无法驻足青岛。她则一面往后退避，一面纵容地说：「不要担忧失去你们的羊，那里有青草，那里就有羊群。…」他们听了，一个一个面红耳赤地走开了。

主耶稣说：「…凡从我进来的必然得救，并且出入得草吃。…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我是好牧人；我认识我的羊，我的羊也认识我」(约十：9, 10, 14)。你有丰盛的生命，给人供应，人都会认识你，跟着你；争是没有用的。

61.点灯于雕刻物 有一残废的人，两脚无力，不能行动；但他手艺精巧，善于雕刻。一天，他雕成一座礼拜堂，形状毕肖，玲珑可爱；见者无不称道。惟他心中尚不满意，以为称道的人，不够热烈；再三思维，要在所雕的礼拜堂上加以改进。但是工作实已完成，无以复加。正着急间，忽想何如点一灯于所雕的礼拜堂中？自是灯光充满其中，透露于外，这座小小的雕刻物生动起来，犹如至圣所。后来看见的人，不独热烈称道，因之且起肃敬之心。

「岂不知你们的身子就是圣灵的殿么；这圣灵是从神而来，住在你们里头的」（林前六：19）。圣灵住在我们里头作生命，我们必须让这生命流露出去，好像明光照耀出来。「你们显在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将生命的道表明出来，…」(腓二：15~16)。这样，神就得着称赞。「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于你们在天上的父」（太五：16）。

62.不装灯的礼拜堂 十六世纪时，在欧洲南部的一个村落里有位公爵，他有十个女儿，他都爱之如同掌上明珠。无论她们或在游戏，或作女红，或在花园散步，公爵都喜欢在旁看着。他巴不得女儿们都能一辈子和他在一起；但是女儿们一个长大了，也都一个一个出嫁了。他常摇头叹息，说道：「每一个女儿在家里都有她的地位，她们既都嫁了出去，家中处处都有空缺，使我难免觉得孤寂了。」

岁月如梭，公爵渐渐老迈，他就决定建一礼拜堂以资纪念，自己设计，自己督工，直到落成。他叫女儿们都来参观。女儿们都赞赏建筑华美，可是整个礼拜堂没有装上一盏灯。公爵说：「这是你们的父亲故意这样作的。自从你们离开我之后，家中仿佛失去了十盏光明的灯。由此，我便起意建一礼拜堂，希望将来每一赴会的人，都要携灯入座。我已在村子里面预备了相当这里座位数目的钢制油灯，假如神的儿女们那位不来聚会，那个角落就必冷静，黯淡无光。」直到如今四百多年过去了，公爵说的那几句话，还刻在那座礼拜堂的石门上。那些铜制的油灯，已由子孙谨慎传续下来。每当礼拜堂的钟声一响，村人便都一个一个携灯上山，进入礼拜堂聚会。每次聚会里面都坐满了人，成为没有一个人愿意他所占的角落黯淡无光。

这则故事，颇有意义，一面说出神的儿女们个个该是一盏明灯，为主发光；一面说出个个都该聚会。「人点灯不放在斗底下，是放在灯台上，就照亮一家的人。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太五：15~16)。这个也告诉我们，聚会的人数逾多，堂内的光就逾大；人逾少；光就逾暗；多一个人就多增一分亮光；所以你不要以为少你一个不要紧。「好叫恩惠因人多越发加增…」(林后四：15)。

63.只许人占座位 X 弟兄说，基督徒所以有聚会，乃是根据里面生命的要求，不只初得救的人喜欢聚会，一个基督徒一得复兴也喜欢聚会。在烟台教会大复兴时就是如此。

从一九四二年十二月十三日起，神开始在弟兄姊妹当中作工。那一天是主日，下午我本来准备传讲几乎生命的信息；结果信息忽然转了弯，讲到关于奉献。弟兄姊妹都被圣灵感动，得了复兴，从那天起就一直聚了一百零五天的会。

在第二周十二月二十日的造就聚会讲过道后，大家一起唱诗歌「众人涌进主的国度，十架少人

负，…」全场弟兄姊妹都哭了。当时教会没有定规有聚会，但弟兄姊妹自动来在会所有非正式的聚会。到了十二月二十七日，主更强地作工，叫我们不能不有特别聚会，一直聚到三十日。那时神的灵的同在非常浓厚。

到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因着放假，弟兄姊妹就从早上一直聚会到晚上。弟兄姊妹都禁食，或作见证，或有祷告，或有讲台。中午都不回家，但无一人觉得身体疲惫。有时会一聚就是十个小时，也没有人觉得聚会太长。

教会后来就定规，每晚七时开始有聚会。有些人下午五时就来占位子，有的以圣经、袋子占位子。教会知道了，就定规只许人占位子，书包、袋子和圣经不算。我们就这样天天聚会，聚了三个多月。

64.你将我的名誉卖了 战胜拿破仑的英国名将惠灵顿，在他的府邸，毗连一块地皮；他想把它买过来，就打发他的经理去和地主商议。那位地主正临经济困难，所以一谈，交易即告成功。经理回来，告诉将军：「那块地皮已买到手，买得很便宜；因那地主正逢经济困难。」将军问他多少价钱？经理得意地回答说：「本来要值一千一百镑，现在只用八百镑。」将军听了，大不以为然，说道：「那么，你将我的名誉买了三百镑了。」接着他就拿起笔来，写了一张三百镑的支票，补还给地主。

「所以你们或吃或喝，无论作什么，都要为荣耀神而行」（林前十：31）。我们无论作什么都要荣耀神；否则是把我们的名誉卖了，也是叫主的名受了羞辱；这是一件严重的事！

65.女儿贻羞父亲的名 英国前首相丘吉尔有一不争气的女儿，名叫撒拉小姐。她的丈夫吞服安眠药自杀后，她便自己到处流浪，不务正业，时常喝酒。一天，她醉酒回家，乘坐计程车，不付车资，反骂司机，闹到警局。她被抓了起来，问她是谁？她竟挺起胸膛说：「你们该抱歉，我却能骄傲，鄙人就是首相丘吉尔的撒拉小姐阿！」后来报纸将这新闻登载出来。读者会有什么感觉呢？大家必定会想，女儿不肖，丢了父亲的脸。在她以为说出丘吉尔的大名，便会叫人钦佩；那知她作了不法的事，反而贻羞父亲的名。

罗马书第二章里，神责备以色列人说：「你指着律法夸口，自己倒犯律法玷辱神么。神的名在外邦人中因你们受了亵渎，…」我们作神儿女的，该凭神的生命，活出好行为来荣耀神的名。「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太五：16）。不可像以色列人一样，因着行为不好，而使神的名受了羞辱。主祷文里说：「我们在天上的你，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太六：9）。但愿我们人人都能活出神的自己，有好行为，使神的名被尊为圣。不要作相反的事；不要作「撒拉小姐一」羞辱了父亲的名。

66.不要玷污我的名字 美国有一少年，名叫李瓦德，在某行里任职。某年拉的亏空太大，没法还账，暗暗拿了东家的钱，想要弄鬼。不料鬼还没弄出，就被东家发觉，送官法办，坐牢五年。李瓦德出监之后，认识他的人都不和他来往；不认识他的人渐渐听说他的事情，有的不愿意替他找事，有的有事也不愿叫他作。李瓦德那里狼狈不堪，有时在自己屋里自叹，有时在街上垂头丧气走来走去。

一天，一位牧师遇见了他，见他可怜的光景，问他为何这般颓废。他便一一说了实话。牧师听了，就说：「这样看来，你在美国没法再待下去。我的名字叫孙雅各，我把这名借给你用，你可改名换姓，从今以后叫作孙雅各。我再借你些钱，给你去买船票，到外国人不认识你的地方，你就好住在那里赚钱糊口；但决不要玷污我的名字。不然你就仍旧叫你的旧名字。」这位少年，欢欢喜喜收了钱，改了名字，往远方去了。一去数年，毫无音信。

后来忽有一人来到牧师家中，递一名片，上写孙雅各，接着一个又高又大体面的人进来对他说：「先生好么？你忘了前几年在某街上，你把名字借给我。我现在告诉你，自从我离开了你，从未作过一件事，玷污你的名字。有时有人叫我同去犯罪；我一想到你的名字，也就止步不去；因此常常得胜。现在我不但得了新名，也有了新心，成为新人了。」

我们信了主耶稣，主耶稣就给我们换了名字。先前是魔鬼的奴仆，世俗的朋友；现在成了神的儿女，耶稣的门徒。我们都已得了这个新名、好名，应当靠他所赐给我们的新心、新灵、不玷污这个名字，只荣耀这个名字。因为我们是神用他儿子宝血的重价买来的，应当在我们这个身子上荣耀神（参林前六：20）。若是你作了一些事，被人说话，你这信耶稣的，也作这样的事么？就是玷污了这名字。

「…凡称为我名下的人，是我为自己的荣耀创造的，…因为耶和華救赎了雅各，并要因以色列荣耀自己」（赛四十三：7；四十四：28）。他创造我们，救赎我们，赐生命给我们，使我们有新心、新灵，乃是为着荣耀他自己的名。我们当照此理而行，凡事都为着彰显他，荣耀他而行。「要紧的就是作新造的人。凡照此理而行的，愿平安怜悯加给他们，和以色列民」（加六：15-16）。

三、同死

1. 换一个就是了 有一次，倪弟兄到一位朋友家里去。他家里有一个佣人，叫他吃了很多的苦。这个佣人不但肯好好作事，而且还要偷。一个作佣人的所有的坏处，她都有。倪弟兄的朋友就问倪弟兄，怎么办？他的意思是要倪弟兄劝劝她，把她改变。倪弟兄说，我的办法很简单，不是把她改变，乃是改换，请她走，换一个就是了。神对付我们这种人也是这样。人的生命是劝不好，改不了的。神说，我不要你了，就把他治死；这是神的救法。神看我们的生命就是犯罪的生命。这个生命活着一天就要犯罪一天，只有让他死了，就不犯罪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六：7）。倪弟兄认识一个朋友，打牌有大瘾，非但整日整夜地打，而且当凑不起一局之时，他那个难过，真是形容不出来。他若不把牌拿在手中摸一摸，就得找着别人在打牌，他在旁边看一看，也好稍微过点瘾。他就是这样被牌支配了一生。后来他死了。他一过来，你看他就不会打牌了。你就是把牌塞在他手中，他也不要了。死叫他脱离打牌了。罗马书第六章六节说：「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失业，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我们原来喜欢犯罪的旧人已经和基督同钉十字架了，已经死了。我们这个犯罪的身体，就不再受旧人的支配，去犯罪了，在犯罪上失业了。神的救法并不是把罪从我们身上拔出来，也不是叫人去压制罪，乃是把那个喜欢犯罪的旧人除掉了，

换个不喜欢犯罪的生命。

2.老牙拔掉新牙长出 一位传道人说到他小时的一个经历。当他七、八岁要换牙时，疼得要命，因为新牙在下面要长出来，老牙在上面还不肯掉。下面的新牙一直往上顶，滋味真不好受。只好到医生那里，把上面的老牙拔掉。一拔掉如释重负。上面的老牙一拔掉，下面的新牙就很轻松愉快地长出来。老牙相当于「老我」；新牙相当于「基督」。老我如果不肯让位，基督就活不出来。顶来顶去，只有增加人的痛苦。「…外面的人虽然毁坏，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林后四：16）。外面的人——老我毁坏了，里面的人——基督就活出来，日日更新，渐渐长大成熟。

「老牙」——「老我」的拔掉，也就是盖恩夫人所说的治死自己——魂生命。她说，治死自己——魂生命，是一条卑微的道路；因这能将人一切的倚靠都除去；在此所有的渣滓，杂质，以及自私的东西都除净了；好像金子被炼净了。从前满了自己的见解、主张；现在就顺服像孩子一样，再也不自作主张了。从前有一点小事情就要和神相争；现在什么都不争了，顶自然地顺服神，一点也不勉强，也不作难了。本来很爱虚荣；现在却爱贫穷，微小，谦卑了。从前看自己比别人高；现在却看别人比自己强了。

十字架最终的结果乃是治死己——魂生命；只有己被治死时，圣灵在人里面才能完全掌权，人才能完全顺服神的旨意，好像树叶子顺着风飞动一样。圣灵在我们身上要借着十字架，来治死我们的己，好让他在我们里面绝对地掌权，叫人与神的旨意完全合一。

引入神生命的路是何等的窄，人应该怎样地微小，才能经过这条路。哦，除向己之外，别无它法；但是当你经过了这条路，你要看见这条路是「…领我到宽阔之处」（诗十八：19）。

外面的人一天毁坏一天，里面的人却一天新似一天；己被治死，才能到达宽阔之处。

3.看见老我钉死十字架 一九三二年三月，宋尚节在梧州传道十天。离别梧州前夜，尚节梦中唱诗：「离了主，我就不能作，丢在外面被火焚烧。离了主，我就不能作。」唱到天亮，醒来感激不已。他将梧州之梧字拆开，「吾」挂在「木」上，喻他天天钉在十字架上。老我钉死，才能活出爱的生命。只有主能引领他走爱心的路。离了主，什么也不能作，没有爱，就是有这、有那，也算不得什么。

他这一次的看见，是一重要的看见；凡要为主活着，为主作工的人都得有此看见；我们的旧人，已经钉在十字架上了（参罗六：6。加二：20；六：14）。我们把老我交于死地，不凭自己作什么，不为自己求什么；他的生命就从我们活出来，显明在我们身上（参林后四：10-11）。他的生命最大的特征就是爱。他的生命从我们身上显明出来，爱就在我们身上显明出来。所以若是没有爱，即使有这、有那，都算不得什么。（参林前十三：1-3）。

「耶稣回答说，我实实在在的告诉你，人若不重生，就不能见神的国。…人若不是从水和圣灵生的，就不能进神的国」（约三：3，5）。这里的水乃指受浸的水，埋葬的水。人的肉体，老我必须将其钉死、埋葬，好让我们蒙了重生所得的生命，得以活出；老我死了，基督才能活出；不死就不生；我们都得看见这个属灵生命的律；我们乃是与主同死，同葬，同复活。

慕安得烈说，我们不只在十字架的代替方面认识十字架，还要在十字架的联合方面认识十字架，而以这十字架夸口。接受十字架和十字架那对付肉体（在圣经中肉体指着我们目前在犯罪的能力之下整个的天性，包括整个人的魂和身体）的死，就是我们在主耶稣里所得到的，作惟一的方法，使我们脱离己的能力，而借着基督之灵在新生命中行事。

4.这桩案件撤销 某次，最高法院受理一桩案件，未能当日审判。照着当时的习惯，陪审员都须留在法院过夜，免得出去受到贿赂，影响判决。次晨开庭，法官向陪审员宣告：「诸君。这桩案件撤销，因为犯人已被召到更高法庭。」原来罪犯就在昨夜死于狱中；因此无法进行查案；法律不能审判一个死人。

照样，圣经上也说：「…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叫我们服事主，要按着心灵的新样，不按着仪文的旧样」（罗七：4,6）。我们已和基督一同钉十字架，一同死了，就脱离了律法，不必凭自己去应付律法的一切要求；只要凭灵活着，凭基督作生命活着，结果子给神。

5.法律对他再无权利 拿破伦当政时，历经战争。在一次战役中征兵的时候，有一个人被征必须入伍；但他不想去。他有一位朋友愿意代替他去。于是这位朋友以他的名加入队伍，到前线作战。不久，这位朋友死于某场战役，被埋葬在战场上。

过了不久，又有一次征召，因着某种错误，他又被征到。他们去带他的时候，他抗议说：「你们不能把我带去」。他们问：「为什么不能？」他答：「我已经死了。」他们说：「你没有死，你活着，而且活得好好的。」他说：「可是，我实在是死了。」他们说：「老兄，你一定是疯了。你是在什么地方死的？」他说：「在那次战役中，且被葬在战场上。」他们大声说：「你讲话像个疯子！」他一直坚持他在几个月前已经死了，被埋葬了。他说：「你们可以去查记录，看看到底是不是？」他们查了发现他说得没错，曾被征召，上了战场，且已战死了。然而他们说：「可是你看，你并未死；一定是你找人替你去；一定有人当你的替身。」他说：「这我知道。他代替我死了。你们无权带我去。在那个人里面，我已死了；所以我自由了，法律不能再要求我什么。」

他们不承认这个代替，于是这事呈到国王那里。国王说：「这人对的，在法律的跟前他是死了，而且被埋葬了；因此法律对他再无权利。」

这个传说可以用来喻明：「…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叫我们服事主，要按着心灵的新样，不按着仪文的旧样」（罗七：4,6）。

6.五年前我已经死了 许多年前，在英国克司威举行一次盛大的常年宣教士会议。有一从中国回来的宣教士作见证，说她未到工厂之前，有一朋友劝告她说：「你到底为什么要到中国去死呢？你绝对不能抵受得住那边的气候，你在六个月之内，必会死在那里。」但那宣教士回答说：「我亲爱

的朋友，我要告诉你，五年前我已经死了。当主耶稣呼召我去中国的时候，我低下头来，在十字架前向一切都死了，只有向主和中国是活的。」

这位女宣教士把她可能得到的婚姻，家庭，孩子，以至家族，舒适享受，奢侈等等都抛弃了。这样的牺牲在神和众天使的眼前，总是十字架惟一真实的意义。

7.焚像葬灰 一位婆罗门的妇女，悔改归主，就跑（也可说是逃）到教堂里面。她的亲戚朋友来告诉她，要给她行「殡葬礼」。照印度的风俗，人一信主，他的家人就当给他行「殡葬礼」，焚其像，将其所成的灰葬于死人中间，表示将他完全赶出去。若是妇女，由她丈夫亲身焚她的像，便去另娶别人。

这位妇女归主志坚，未为所动，立刻对他们说：「我知道，我对你们是死的；但我立志相信基督，因信他而活，活在世间，向国人宣扬基督的爱。」她的亲戚朋友劝阻无效，也就离她而去。在她受洗之时，许多的人围绕着她，她不以为耻，也不惧怕，勇敢进前唱说：「主耶稣阿，我今背起十字架，舍弃世界，来跟随你。」

她这见证，给我们看见十字架救人的大能。十字架能叫人向万物死，而只向神活。

8.【那个喜欢跳舞的女子已经埋葬了】从前有一青年女子，名叫罗罗，长得非常美丽，善于交际。因此，她的朋友很多，时常出入舞厅。某次，她去听福音，受了圣灵感动，彻底悔改，归向了主。得救之后，她就不再去舞厅。这叫她的朋友觉得希奇；因她最爱好跳舞。过了一个时期，她的朋友会集起来，趁她生日机会，一同前来祝庆。他们相量好了，必须诱她跳舞，重新把她拖入他们拥抱之中。罗罗很有礼貌得招待他们，并向他们表示谢意。他们奏起她从前所爱的曲子，催她起来作舞；但是他们无论怎样诱惑，她都无动于衷。她向他们作见证说：你们从前所认识的罗罗已经死了，那个喜欢跳舞的女子已经埋葬了。现今在你们面前的，是个新的罗罗；她不爱跳舞，只爱耶稣。

9.【棺材里一面镜子】有位牧师，新到一个教会，发现会友人人自高自大，大多都是博士，属世学问虽高，属灵智慧却少。于是牧师想出一个方法，藉以劝戒会友。正当主日聚会，大家以进教堂，赫然发现一口棺材，打开放在讲台上。牧师故作神秘，不准大家上前，仅说等一下大家就能知道。接着牧师上了讲台，说道：「今天我们有个严肃的追思礼拜，死者是谁？请各位排队一个一个来看棺材里面的人就知道了。」大家战战兢兢，面面相觑，不知是谁死在里面。看完之后，大家回坐，个个表情严肃，都不敢说话。牧师藉此说明：「但愿今天的看见，成为我们实际的经历。老我必须死去，必须埋葬。刚才我第一个去看，说出我是头一个死了；你们也都一个一个死了。老我死了，基督才能活出。如果老我不死，基督的生命怎能流露？」

「岂不知你们这受洗归入基督耶稣的人是受浸归入他的死么。所以我们借着浸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的一举一动有新生命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也要在他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同钉十字架，…」（罗六：3~6）。神已经叫我们与基督同死、同葬、同复活，使我们不凭老我活，只凭基督

活。保罗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二：20）；他所说的这个「我」，就是「旧人」，就是「老我」。

10. 【永远不再看见埃及人了】诗家馥兰锡曾写过不少赞美诗，为普世信徒所共唱。但她有不好的癖气；她常为此感到亏欠，也常为此求主拯救。卒有一天，在祷告中，她听见神说：「你们今天所看见的埃及人，永远不再看见了（出十四：13）。从那天起，她不再发脾气了；与她亲近的人，都能为此作见证。

[所以我们借着浸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失业，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是脱离了罪]（罗六：4~7）。埃及人永远不再看见了，就是我们的旧人和他一同钉十字架，一同埋葬，永远不再看见了。

11. 【不用讲理只把自己摆在死地】张晤晨弟兄在泗水一次天特别聚会中说，遇见事情不是用道理征服人，要学习把自己摆在死地。当人和你发生争执时，你把自己摆在死地，复活从你身上就出来，对他就有非常大的影响。在吉隆坡有一位姊妹作见证说：「有时我的先生回来，我非常不高兴，对他说，你天天聚会，事情这么忙！他就辩说：『若是我去夜总会，迟回来，怎样？我好好从聚会回来，怎么还不好？』我就说，你去夜总会罢！但是后来他改了。我生气，他一声不响，只喊，主阿！这样，我反而受感，跑到洗手间去，向主认罪。」

要用讲理说服人，越讲人越不服。当你把自己摆在死地，否认己，基督徒你身上活出来，你这个死就能改变了他。这就是保罗所说的：「因我们这活着的人，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使耶稣的生，在我们这必死的身上显明出来。…死是在我们身上发动，生却在你们身上发动」（林后四：11~12）

12. 【拿出来交给死】有一次，宣信同一位最好的朋友谈话。他告诉宣信，他怎样多年想要达到得胜的地步，但到如今，他还是心中不满足。宣信见他态度诚恳，觉得他心中必有阻碍，就问他完全奉献给神没有。他未作答；但从他的面上，可以看出，他还未完全地奉献。于是劝他，速将未了的一件献给主，无条件地顺从主。他就忧愁地望着宣信说：「我不敢！」祸哉，这就是多人失败的原因。扫罗所以失败，就是不愿意神的话，而将亚甲王和上好的牛羊留下了。宣信说，凡有勇敢，肯一次死尽的人就是聪明快乐的人。他们要快快地感觉主的轭是容易的，他的担子是轻省的。亲爱的弟兄姊妹，你敢死否？你肯将你心中，生命中，意志中抗拒你灵性进步的一件事拿出来，交给死么？

宣信写了一首关于他死与复活的诗歌，其副歌说：「与基督同死，何等的安适！脱世界、自己、罪恶！与基督同活，何等的超脱！他生我里管理我。」但愿我们都有勇敢肯把自己交给死，作一聪明、快乐、安适的人。

慕安得烈说，在敬虔的事上，我们最大的危险，我们软弱和失败的原因，乃是我们信靠肉体，信靠肉体的智慧和肉体的工作。那惟一能从肉体得着释放，并将肉体摆在一边的方法，就是将肉体

钉在十字架上，并将它交给死。

「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加二：20)；其意义乃是我已经看见我的旧天性，我的自己是当受咒诅的，除了借着死，没有办法脱去。因此，我自愿将这旧天性-自己-交给死。我们要天天借着与基督联合，使其不离开十字架。当旧人，肉体要活起来的时候，我要靠圣灵的能力治死每一个身体的行为。当我们天天死，并带着耶稣的死时；当我们的肉体被钉死，并被治死时；当我们在一切属己和天性的事上执行神死的判决时；耶稣的生命和灵才能从我们身上显明出来。

13.【无需再作什么】一九二三年，倪弟兄遇见一位著名的加拿大布道家。那一天，倪弟兄用罗马书第七章：「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讲了一篇道。当他们走向那位布道家的住处时，那位布道家说：「今日很少听见人说罗马书第七章，现在再听一听，实在是好。当我看见我已经脱离律法，那时真是在地犹如在天。我得救多年之后，仍然想用自己力量讨神喜欢；但我越是这样尽力，就越失败。我认为神是宇宙中最大的要求者，而我却是最小的要求也不能履行。有一天当我读到罗马书第七章，忽然得到亮光，我看见主不仅救我脱离罪，他也救我脱离律法。我就惊奇得跳了起来，说：『主啊，你真的不再对我作任何要求了么？那么我也就不再需要为你作什么了！』」

那位布道家看见了他无需再作什么，他就跳了起来，大声喊叫。照样，所有看见这事的人都会大声喊叫。神的要求，并没有改变；但是我们不是凭着自己去应付。赞美神，他在宝座上是立法者；他在我们心里是守法者。他立了法；他自己来遵守。他发出要求来；他也来满足这个要求。如果我们还要设法自己作；他就不能作什么。就是因为我们想要自己作，所以我们失败了又失败。

倪弟兄说，信徒所有的工作，必须在相信等候神之后，而在灵中受启示才可以；不然，肉体就要进来了。

凡不能等候神作工的人，凡不能让神作工的人，凡不能得着神作工的人，他们只会伸出自己的手去得着以实玛利。

要等候到有一天，你自己没有办法了，你自己不会了，你自己不能了，你自己完了，基督才能完全彰显在你身上，神的目的才能达到。

14.【你没有看见他快要淹死么】有一时期，倪弟兄与二十几个弟兄住在一起。在他们所住的地方，没有足够的洗澡设备，所以他们每天到河里去洗澡。有一次，一位弟兄的腿抽筋。倪弟兄忽然看见他很快就要沉下去，所以他向一个擅长游泳的弟兄打手势，要他快去救他。但使倪弟兄非常惊讶的是那位弟兄竟然一动也不动。倪弟兄急到不得了，大声喊叫说：「你没有看见他快要淹死了么？」其他的弟兄也都像倪弟兄一样地激动，向他大声喊叫。但是那位善于游泳的弟兄还是不动。他非常镇定，也很注意，仍然站在他原来的地方，显然是在拖延时间。同时，那个可怜行将淹死的弟兄，他的声音越来越弱，他的力量越来越衰竭。倪弟兄在心里说：「这个人真可恨；眼见一位弟兄快要淹死，竟不去救。」然而正当那人真的沉下去时，那位善泳的弟兄很快地，几下地，就游到他的身体；他们两个都平安地上岸了。

当倪弟兄有机会对他表示一点意见之时，倪弟兄说：「我从来没有见过一个基督徒，像你这么

爱惜自己的性命。试想一下，如果你少顾自己一点，多顾他一点，你岂不就救他免受这许多苦！」但是那位善泳的弟兄，对于这事比倪弟兄知道更清楚。他说：「如果我早一步去，他就会死命地抓住我不放。那么我们两个就都沉下去了。一个将要淹死的人，在他筋疲力竭到再没有丝毫的力量自救之前，是不能去救的。」

藉此，我们可以明白了。当我们把事情放弃的时候，神才拿起。他一直要等到我们的力量到了尽头，自己再不能作什么的时候，他才来作。

倪弟兄说，当你看见了不能之后，你也就能够看见神能。如果你不能看见你自己的软弱，你就不能看见基督的能力。当为你的软弱，感谢神；因为你的软弱特别显出基督的能力来。

15.【神正在等你对自己绝望】有一位工程师，原住在西方的一个大城里，以后离开家乡，来到远东。他离家两三年。正在这时，他的妻子对他不贞，随他一个好友离家出走了。他回家时，发现他已失去他的妻子，他的两个孩子和他的好友。一次，讲道聚会之后，这位工程师向倪弟兄说出他所受的打击，以及心中的悲伤。他说：「整整两年，我的心里日夜满了愤恨。我是基督徒，应当赦免我的妻子和我的朋友；但我虽然一而再，再而三地想要赦免他们，却是不能作到。每天我都定意要爱他们，然而每天我都失败了。对此，我能再作什么呢？」倪弟兄答说：「完全不要你作什么。」他有些惊讶，问说：「你这意思是什么，难道要我继续去恨他们么？」于是，倪弟兄解释说：「解答你的问题，乃是这样，当主耶稣钉死在十字架上的时候，他不但担去了你的罪，他也担当了你这个人。神把他的儿子钉在十字架上，神也把你的旧人在他里面钉在十字架上。照样那个不赦免人的你，那个不能爱那亏负你的人的，也已钉在十字架上了，被除去了。神已借着十字架对付了一切，不需要你再去对付什么了。只要你对他说：「主，我不能赦免，也不再试着这样作；但我信你在我里面做。我不能赦免，也不能爱；但我信你替我赦免，替我爱。并且在我里面作我的一切。」

这位工程师，坐在那里，很感惊讶，说道：「这话对我实感新奇。我原以为对于这事，我须作些什么？」等了一下，他又说道：「那我该怎样呢？」倪弟兄说：「神在等你停止你的作。你一停止作；神就要作。你若想要去救一个将要淹死的人，有两方法，或者将他击昏，使他失去知觉，然后把他拖上来；或者让他挣扎，喊叫，直到筋疲力竭，完全无力，然后才去救他。若是他还留有一点力气，你去救他，他在极其恐惧之下，就会紧紧把你抓住，把你也拖下去，两人都要淹死。神在等你，让你把你力量耗尽，才来救你。若你停下不作任何的事，他就要作一切的事。神正在等你对自己绝望。」

这位工程师跳了起来，说道：「弟兄，我明白了！赞美神，现在一切全好了，我不需要作甚么了；他作了我的一切。」于是，他面带荣光，欢欢喜喜地离开了。

16.【把钱摆在路中不管】在烟台有一位姊妹，她的遭遇很可怜，丈夫待她不好，婆婆也待她不好。她真是忍耐；但是她没有得胜。当倪弟兄讲得胜的生命，她接受了。但是过了两天，她来见倪弟兄说，放手放不下，怎样放在主手里呢？说来说去，她不懂。倪弟兄就求主给他一个比方。他对她说，某师母你有没有坐车到朋友家去过？她说，有。你坐车到你朋友家的门口，你正掏钱要付，

你的朋友却赶出来要替你付；弄到你要付，她要付，你还她，她还你。有没有这样的情形呢？他说，比方，她替你付了两角车钱，车夫接在手中就走了。你想不要叫她破费，所以当你离别的时候，突然把两角钱往她手里一塞。她在送你的时候，又突然把两角钱向你手中一塞。塞来塞去，你只好一面把钱摆在路当中，一面对你的朋友说，我走了。但是你心里又想，我的朋友会不会把钱拿回去，如果她不拿回去，被路人拾去了，怎好呢？被过路的车夫拾去了怎好呢？被小孩子看见，拿去了怎好呢？你偷偷回头一看，你的朋友到底拿不拿？你看见她没有拿，你走走又偷偷回头看一看，我告诉你，你的眼睛偷偷一看的时候，你的朋友定规不去拿。如果你把钱摆在路当中，就对你朋友说，钱在这里，请你拿去。你说完了，就什么都不管地跑了；你的朋友，就必定来，把钱拿去。他说了这个比方：她就明白了；她就进到得胜的生命里去了。

17.【白痴小孩操练哑铃】一位信徒一次探访一间白痴医院，看见小孩子们正在操练哑铃。白痴的人操练他们自己的动作是很难的，他们大部都有足够的力量，却无运用这力量的技能，所以不能作多少事情。他们在操练哑铃时，表演出各样难看的动作。有时他们的动作，可能凑巧地与音乐和教师的指挥配合，但是大半都是不合节奏。可是那位信徒注意到有一女孩的动作十分合式和谐，没有一点错乱。原因并非她比别人有力，乃是因她十分软弱，不但哑铃抓不牢，膀臂也是举不起，完全由她教师站在后面帮她操练。她把自己的手交给教师当作工具使用，教师的能力就在她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教师懂得怎样表演，因为那些操法乃是出自他的心裁，所以当他自己操起来时，自然不会有错。女孩子不用作什么，只把自己完全交在教师手中，教师也就得以支配她的全部动作。交出是女孩子的事；责任就完全是教师的。动作能够和谐，不是在乎女孩子的技术，乃是在乎教师。问题不在她的才能，一切乃在教师。女孩子的极端软弱，就是她的最大力量，教师作了她的力量。

保罗说：「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后十二：9）。能够极端软弱无能，而让主耶稣得以毫无拦阻地在我们里面充充分分地运用他的大能，在我们身上彰显出来。这样，还有谁不乐意夸口呢！如经上所说：「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林前一：31）。

18.【基督徒的生活全是恩典的问题】X 弟兄说，许多时候在特会中，当我走到前头去的时候，还没有什么话说。于是我说：「请打开圣经读…」就是到达这个时候，我也还不知道读哪一卷。于是打开哥林多前书，马上主那给与的恩典，就来供应了我，在那里他给我一点话来讲。昨天当我乘飞机来三藩市的时候，我还不清楚要说什么。我告诉主说，我是一无所有。昨晚主实在向我有所给。在我一生中，我从未讲过一篇关于恩典的信息，像我这两次所讲的。阿利路亚！这就是作为恩典的主给我们好些东西。

基督徒的生活全数是个恩典的问题。我们没有忍耐，但是当我们说：「主耶稣，我没有忍耐。」他就在我们里面成为忍耐。有一次，在一个场合中，我真不晓得说什么。于是我告诉主：「主，我不知道说什么。我不知道该怎样回答。」「当我正这样告诉主，主就从我口中说出一些话来。这不是别的，这就是恩典。没有恩典，我们就不能过基督徒的生活。只有当我们什么也不能作的时候，恩典才供应。我们什么也不能作；但是主为我们作了；这就是恩典。只有当我们没有什么可用，样样

都短缺时，恩典才用得上。」「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林前十五：10）

(四)十字架的道路

1. **【她一生的经历都是十字架】**盖恩夫人生于一六四八年，卒于一七一七年，她一生的经历都是十字架。她爱神，也渴慕神所给的十字架，神也照她的心愿，用了又重又苦的十字架来炼净她。她被带到绝对无己的地步，己的生命已被神对付到一个粉碎的地步，拆毁到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使她的里面完全是出于神的了；她的意志与神的旨意完全联合；她的生命达到丰满成熟。

有一次，在船上时，她的女儿一直在那里用灯心草作了三百多个十字架，堆在她的头上并四围；她也让她这样作，因这并非无意识，她里面也确实觉得，她必定要遇见更多的十字架。此后，她的女儿要了一些花，将其编成花圈，放在她的头上说：「十字架之后，就要得冠冕。」这一切她都暗暗地羡慕，将自己献给神，放在神纯净的爱里，好像一个牺牲愿意为主舍命。

她认识了十字架，经历了许许多多的十字架，也说出了十字架话语的规模，可作我们的指标。兹摘录一些于下：「她爱神，也爱慕十字架。…她爱十字架的心一天增加一天。…神能够预备合式的十字架给那些跟随主受苦的人，和效法主的死的人。…哦，神所给的十字架是何等的好呢！自己造出的十字架是毫无价值的。…爱能使十字架容易背。…十字架加增时，喜乐也加增。…神增加她外面的十字架，神也加增她里面的恩典。十字架不会重逾他恩典。…十字架，最终的结果乃是治死己，人的魂生命。只有己被治死时，圣灵在人里面才能完全掌权，人才能完全顺服神的旨意，叫人与神的旨意完全合一。…如果在一个世纪里有三个人绝对向万物死，而绝对向万物死。…人得成圣，并不是因为有伟大的恩赐，乃是因为肯向一切死。…所以十字架治死己，乃是人人所必须的。…只有十字架在他里面毁坏一切天然的好恶，治死己，使他被纯净，绝对地倚靠神。…治死己一魂生命是一条卑微的道路，因这能将人一切的倚靠都除去，在此所有的渣滓，杂质以及自私的东西都除净了，好像金子被炼净一样。…十字架的治死己，叫魔鬼在我们身上就没有地步，毫无所有；像主耶稣所说的一样；『…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背负十字架应当不自怜，好让神旨成就。…在人里面，骄傲是最后死去的；在人外表的行为上，脾气是最后死去的。一个人真实地向己死，就要没有怒气了。」

盖恩夫人所经历的十字架，给我们看见十字架最终的意义，最后的目的乃是治死己，人的魂生命，让圣灵在人身上完全绝对地独掌王权，叫人与神的旨意完全地联合，如树叶子随风飘动，又如一滴水流入大海，与海水同化。可说她对十字架的认识，已达最深的地步，恐非使徒所能及。

倪弟兄论到主的恢复时曾说：盖恩夫人所释放的真理，虽然在教会历史上并不普遍，然而对许多人却有极深属灵的影响力。甚至卫斯理亦曾得到她的帮助。他曾说，他恨不得每个信徒都能读盖恩夫人的信息。又说，他欠了盖恩夫人许多的恩典。神在第十七世纪得着这一个女人，产生了第十九世纪中的一些主流。

2. **【永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一八六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宾路易师母（Penn-Lewis Jessie）

生于南威尔斯的尼斯城（Neath, South Wales）。她于十九岁时结婚。婚后十八个月，她开始真正寻求主，从读经得着主的话，蒙了重生。此后，她就热心于主的工作。在这期间，她读了慕安得烈（Andrew Murray）所著「基督的灵」那本书，使她认识天然的人绝对无用，也认识基督的灵，住在她里面是有位格的，其丰满是属于她的，足够应付任何需要。这就使她有了深切的平安，进入圣灵的交通，并有圣灵所结的果子。这是她生命史上的一大转机。

但她觉得，她在事奉上竟然无何进步，带领青年会圣经班是她的重担。她缺少口才，没有说话的恩赐，甚至在极小的聚会以前，都要花费许多小时艰苦地预备，讲道之前总是会有恐惧。她所用的圣经满了注释。她很用心地预备一碟属灵的美食，供给她们饱尝；但是她们的生命无甚改变。起初她以为错在他们；但是后来主对她说：「这是你自己阿！」她说：「可是，主，我是奉献的人！这错怎会在我？每晨我都抽出时间作祷告读圣经，按我所知，每件事我都已对付清楚。」但主还是说：「这是你。」于是主开始破碎她，给她光照，使她看见，她的每一次活动，每一点能力，每一个百折不挠的精神，都是出于她自己；这个「己」躲藏在「奉献」的名义背后。

因她自知没有说话的恩赐，她就把她所发现被圣灵充满的人都请来讲道。凡她耳闻，懂得一些圣灵之事的人，她都请来，向她圣经班的女子们谈道，盼望她们都能得到这个祝福。她已经断定，自己不是这个器皿，就决定不说话。直等到有一天，主转身向她说：「为何不自己作？这些人本身的事已经够忙，怎能一直帮助你！你作器皿如何？」然而她说：「我不会说话！要在我的圣经班说一次话，就得准备一天；这怎么行呢？简直不能！」

这就叫她不能不渴慕灵浸，每周与同工聚集，一同等候神，专为领受能力的浇灌。她们愈祷告愈觉得，神必须先在她们的里面作工，然后才能祝福她们的工作。此时，还有一位中国内地会的苏陶（H.E. Soltau）姊妹，前来主领妇女聚会十天。第一晚聚会结束后，苏姊妹告诉宾路易师母说：「我必须从伦敦邀请姊妹前来祷告，因为这里正像铜墙铁壁，没有破碎，没有够多的祷告来震碎它。」宾路易师母听后才一楞，不知她指什么，惟有静观「破碎」是怎么一回事。直到最后，她看见许多人因着这位破碎的使者而告破碎，谦卑地来到基督脚前。此后，每次聚会都有人得救。于是宾路易师母明白了苏姊妹所说的「破碎」是什么，她受了一次的教育。

这次圣灵能力的表现，加增了宾路易师母迫切寻求的心。她再向神祷告说：「将你在五旬节作在彼得身上的，也作在我身上。」神的灵就察问她两三个搜索的问题。第一问她：「我若答应你的呼求，你愿否作一不受欢迎的人？」她表示愿意。第二，问她：「为何你渴慕圣灵的充满？是否为着工作的成功，使你被众人认作一个大有用处的工人？倘若圣灵充满使你在别人眼中成为万物的渣滓，工作又似失败，你还渴慕圣灵充满否？」这个她也立刻表示同意。第三，问她：「你愿否没有任何伟大的经历，凭着信心，完全倚靠主的话而活而行？」对于这个问题，她有一些疑问，她说：「我以为凡得圣灵的浸的人，都有一种经历！斐尼（Finney）和马汉（Asa Mahan）岂不都有特别的经历么？如果没有一个经历，我怎能晓得究竟得到了没有呢？」他说：「你愿否光凭我的话而行，永远没有什么奇妙的经历？」这时她就答是了。事情到此暂告一个段落。

转机来了，某晨睡醒之时，她忽看见在她前面有一双手，在极大的光中，提着一把破烂污秽的碎布；有一温柔的声音对她说：「这就是你过去事奉神的工作。」她说：「但是主啊，在这些年间，

我岂不是降服了，奉献给你了么？」他说：「是的，我的孩子，可是你所有的事奉，都是奉献『己』，都是出于你自己的能力，你自己的救人计画，你自己的敬虔。我承认这一切都是为着我而作的；但我不能否认这些工作仍旧是你的自己。」

这个揭穿，使她深深自卑，仰望基督宝血的洁净。那个温柔微小的声音再一次对她说话，只有短短的一句：「钉死！」这时罗马书第六章六至十一节的话向她解开，发出亮光，她开始明白「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以及保罗所说：「与基督同钉」（参加二：20）是何意义。她就像婴孩一样，安息在他所赐给她的话语上面。

于是神就将他儿子启示在她心中（参加一：16），使她认识了复活的主。在一个早晨，当她坐在家里吃早餐的时候，主的大荣耀显示在她灵里，如同保罗当日在往大马色路上遇见主荣光一样，她就急忙逃进内室，双膝跪下，默默敬拜。

「十字架引进圣灵，圣灵领回十字架。」先有己生命的揭穿，然后乐意接受神的判决，甚至「奉献的己」仍旧是「己」，必须「钉死」；不然耶稣的灵无法从人的器皿里彰显出来。随后就有复活的主显现，主自己的灵进来，充满了这个虚空的器皿，结果使她立刻得到能力的浇灌，照着她所长久渴慕的，能在事奉上蒙主悦纳。神的灵将人浸入基督的死（参罗六：3），使人的灵脱离了「肉体」和「魂生命」的辖制，得以借着圣灵成为神的居所，并成为一支畅流的水管，输送神的生命给干旱的人们。各各他先于五旬节。与基督同死先于圣灵的充满。能力！是的，神的儿女需要能力，但是神不能把能力赐给旧造，也不能将能力加给未经钉死的人。或者有人会得到一些能力，然而距离神所要给的何等遥远。撒但会把能力交给「老亚当」；可是神不会这样作。

那天晚上，她从聚会的地方回家，在路上，她的灵蜕脱一切捆绑，冲入云霄，直趋天上，犹如突出内监，投入神的怀抱（这个很像保罗之被提到三层天）。次晨，主站在她旁边；她抱住他的脚。晚间赴祷告会，所有的青年妇人都哭泣在主面前。当她走进圣经班，房间似乎充满荣光。说话的自由和口才赐给了她，如同五旬节时赐给彼得一样。她得着这个突入灵界的经历之后，三个月之久，活在天上的喜乐和亮光中，耶稣的名显得非常甜美，一题这名，她就受感心融，热泪直淌，愉快非凡。那时她只盼望退入内室，与她所爱的相交。这种愉快的感觉全在灵里，与肉身毫无相关。她在灵里进入另一境地，超脱这个浊世。她在人群中行走，作她日常的工作，犹如一个作梦的人——一个灵行在人世间。

过了那三个月，这种天上的经历，愉快的感觉渐渐消减；这是神收回恩赐，要她走十字架的道路；因为一个人只能完全安息在神里面，决不可倚靠与旧的交通。

（盖恩夫人说，当她失去一切出于人和出于神的帮助时，表面上看来好像离神更远，因为连神的东西都失去了。岂知这使她不得不最快乐地进入纯净的神里面去。虽然失去了一切的恩赐和一切的帮助；却得着了赐恩者。）

往后的年日，主就亲自带领她，经过一层有一层更深的交通于基督的死。使她的异象逾过逾明，使她看出各各他的十字架是万物的中心，是神儿女各方面属灵需要的伟大供应，应当引领信徒进入十字架的交通里，经过十字架的死，与升天的主联合在父的怀抱中。只有一生肯受引导，经过死，与万有分手，而与基督同活在神里面，才能保守圣灵充满的经历，使之成为永久长存的经历。

有一次，主用她救了一个灵魂，她乐得成病了。这个喜乐大到一个地步，是她担当不了的。主就对她说：「那你怎能受得住，被用救五百个灵魂呢？」又说：「你肯否与那消耗你的一切喜乐分离，单让我得着你，并且使用你，而你自己毫无享受？」主要她脱离她的感觉生活，不要喜欢保留那种愉快，而拣选十字架的道路，多多结果。

她读了盖恩夫人（Madame Guyon）所写的书得了极大的帮助，她清楚地看见了十字架的道路与其意义。主柔声耳语地对她说：「假若你要更深的生命，并与神有不间断的交通，这就是路。」次日，她又读该书；主又重新对她说：「假如你要果子，这就是路。我决不强夺你的感觉生活。你若喜欢保留这种愉快，你可自便；你或为自己保留这些感觉，或走十字架的路，而多多果子，两者之间，任你挑选。」

靠主的恩典，她定意拣选十字架的路，能以多多结果。于是一切感觉上的经历立刻停止。有一段相当时期，她完全在黑暗中，就是盖恩夫人所说的「信心的黑暗」里，黑暗到似乎神都杳然失踪。再因他的恩典，她坚持信心到底，继续前进。

这样，当她前往领会时，她看见了果子。听众好像浸透在天上的生命水流里！这不是一二个人蒙恩而已，乃是全体都浸在神的生命水流里。人人得着苏醒，得着释放，进入新生命里。她领悟了，所有能沉声属灵果子的，不是「作」，乃是「死」。

她又得着慕飞（W.D.Moffat）的鼓励，接受神的托付，传扬十字架的更深经历。此后她所传的信息，总以十字架为中心。她看出属灵生命的根基乃是各各他，所有属灵的真理都由十字架放射出来。

在她晚年时，致其余力于文字工作。他写「十字架的信息」（The Messages of the Cross）。在她已往的著作中，这是一本最最「出乎神」的书，好像这是神在她里面六年深刻工作的结局。一切似都会集在其中，永远是「常为耶稣被交于死地。」这本书印上了各各他的印记。神也给她一个确实的应许：这个从深深经历十字架而释放出来的各各他信息，必传至地极，在十字架的大能里，将「由死而生的生命」带给一切寻求的人。

倪弟兄说，神兴起宾路易师母，传扬十字架的真理。我个人得她帮助很大。在英国有位史百克（Spasrks），主给他看见何谓复活，何谓教会生活，他也曾得到她很多的帮助。前内地会的一位弟兄，Holden 就是因为看了宾路易师母的书，才认识什么是十字架。宾路易师母乃是一个真正被十字架的人。因着她的经历，就吸引了许多信徒也开始追求十字架的真理。神借着她叫人认识神工作的中心乃是十字架。十字架乃是一切属灵事物的根基。没有十字架的工作，人就不知何谓死亡，何谓罪恶。许多属灵人都从她得到很大的帮助。神借着她传扬的信息，叫许多人得着拯救。

3.【旧「我」挤进每一方面】凭信心和爱心开办无助孩童收容所和建立姊妹之家的衣凡（Eva）姊妹，也从宾路易师母得着很大属灵的帮助。请看她所作的见证：在伦敦寄居之日，另有一事发生，对我一生饶有意义。宾路易师母正在开始她的属灵职事。与她一番短短的谈话，给了我光照，看见我最深的需要。这个旧「我」挤进每一方面，甚至在事奉神的事上，亦予渗入；我自己的力量决不能拔除胜过它。我首次看见，基督代我受死之时，这个旧「我」已经在十字架上被定罪了。我虽然

有所看见，却仍未能把握它。于是我们启程赴威尔斯。圣灵的能力扫荡全境，会场可容二千座位，总是满的。那些聚集是无法忘记的。虽无人主领，却井井有序，乃是神在暗中调度一切。聚会继续数小时之久，有唱诗，有见证，人人面露笑容，赞美声音不断发出，光景实在动人。

我们满心感谢，重返伦敦。神已给我证明，他的能力是浩大的；可是我内心的渴慕仍未解决。同车有三位年轻的姑娘。她们的衣饰属世，使我不禁劝告她们，如属可能，设法参加那些聚会。她们笑着告诉我，她们时常出席这种聚会，而且帮助罗伯斯伊文（Evan Roberts—即威尔斯大复兴中神所特用的器皿）唱诗，并作见证。当她们这样答复我之时，我的情绪实在难以形容！这些姑娘穿戴入时，恰如大城街上常见的少女，也许自己刚从世界得救出来，竟然能够被神使用，帮助复兴工作，引入得救，成了神手中的器皿；而我呢？我多年服事主，穿戴简单朴素，拒绝一切舒服享用，可是我里面却如此贫穷、软弱、和荒凉。我枯坐一角，内心发生极大挣扎。我打开我的袖珍圣经，目光落在大使徒在哥林多前书第一章二十六至二十九节所说的话：「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

这里是我的答复。神能用这些姑娘；因为她们自己一无所有，也一无所是；所以全部荣耀赞美都属于神。我愈思想这事，愈看得清楚，神能用伦敦街上擦皮鞋的人，比用我更容易。我过去所认为利益的，现在视作障碍。「神也拣选了那无有的」；神只能用那无有的，而我里面太有，太多拦阻。

在未抵伦敦之前，我就下一决心。这三位我所可怜而想帮助的姑娘，预备在伦敦附近一个威尔斯教堂内开复兴会；我要去参加，让她们帮助我，听神要借着她们对我说什么话。她们比我更有，我甘心乐意作受教的人。这个决心终于付之实行。

这实在奇妙得无法述说，神自己降临聚会中间摸着众人，向每人说话。那时一切狂傲自高，都折服在他面前。刚硬粉碎，冷酷融解。人所有至高无上的经历，就是遇见那位不见的神，在工作和真理上见到神的同在。他能在一刻间赐下并完成我们多年努力所不能告成的。就在那时，有一个温柔搜心的问句，从我被钉的主那里临到我：「你准备为我的缘故，作一个愚拙的人么？」也在那时我的旧生命沉入坟墓，有新的东西赐给了我，我内心的渴慕得到了满足。好像我里面所有的劳苦，都已留在背后，而他自己现在活在我的里面——基督在我里面，一个新的「我」，一个新的生命。我的生命史又另起一章；一种深切的寂静，极大的平安属诸于我，现在只有一个愿望，即永不背叛那位重新得着我的主。不再是我，从今以后是他经过我活。当时我定意回到故乡，向我近视见证基督。这不是一条易走的路。但是此后无论如何艰难，我总是抓住机会，不敢违背主的命令。回到飞登晓，姊妹们围着我，我利用头一个机会，请她们赦免我过去在事奉上一切的「己」，自生自谋之处。从此一切必须改样，不再是我，完全是他。姊妹们看着我，非常惊讶，一个一个安静地走开。于是神迹发生：宗教自义的人，满觉自己的罪孽，纷纷在神面前寻求赦免、平安、得救的证实、和新的生命。这是好些姊妹从前缺少的。

4.【神要的是瓦器】一八九五年，慕安得烈（Andrew Murray）被邀到英渡假。亚伯赫（Albert Head）

夫妇接待慕氏夫妇住在伦敦温布登的「哥利屋舍」(Corrage Lodge)。亚伯赫夫人说：「第一次看见这位亲爱的老人（指慕氏），心中很是希奇。他的身材瘦削，他的脸饱经风霜。…我们深深感到他来此地是作神的使者。他是如此单纯且完全地倚靠主，相信主必使用他的单纯成为祝福他子民的管道。」

宾路易 (Penn-Lewis) 夫妇也被邀与慕氏相会。宾路易师母与慕氏有一长谈。这两位与神都有「面对面」的经历，相谈之间真有深渊回应。慕氏对她说了一句话：「你很丰富。」

是次，慕安得烈讲了一篇道，其信息与宾路易师母所传的相近。宾路易师母在她的「我们前进之路」报上将其信息登载，大概如下：首先慕氏讲宝贝。在天上宝贝充满诸天。我在这里只是一个小瓦器，让这宝贝充满到所能容的量为止。

神只有一个宝贝——他的爱子。神称其为「我的宝贝」。神已将他的一切丰富都放在他儿子身上，在他里面隐藏着一切的宝贝。

神喜悦他的儿子；你一样也能。当他充满你时，你就成为有说不出丰富的人。

神叫光照在黑暗里，且已光照了我们的心，叫我们得知神荣耀的光显在耶稣基督的面上（参林后四：6）。耶稣基督的脸就是宝藏。许多信徒不知道他们有这宝贝。许多年前，南非有一块四万英镑的钻石矿，可用一万英镑买到；因人不知其中有金刚钻的宝藏。我们若不知道已有这属天的宝藏，就仍是贫穷的。让我们都学会说，我们是何等的丰富！我们有如此的宝贝！我们的丰富是超过所能想象的；因有这样的丰富，我们就能有所给人！

神怎样给这宝贝呢？我们给乞丐一个先令，他就走了，以后也就不再看见了；但神给我们这宝贝不是这样。这祝福像太阳的光，不是给了一下就带走；你不能一次接受就行了；你需要时时刻刻从太阳那里得到光线。因此，为了接受这宝贝，我们必须终日等候神，好让他的光能照耀我们。

这宝贝放在瓦器里是为显明，流露。这宝贝就是爱。爱若向着自己就是死的。耶稣基督的爱发出来，寻找在黑暗中的人。阳光非为自己而照耀。属天的阳光有一奇妙点，何时我们转向自己，阳光就隐去了。我们若只为自己，就不会有属天的阳光。看阿！当阳光照着树的时候，树若说：「愿人都不要看到我。」能么？当日头还没有下落之前，它真能藏起来，叫人看不到么？事实是当阳光照着那人时，他必被看见。我们都是瓦器，为着盛装属天的宝贝。我们之被造，非为其他的用途，乃为基督的宝贝——生命、爱与丰富得以彰显、流露出来。

现在来看，神是将宝贝放在瓦器里。慕氏说，有一天，我看见桌上有个银壶，盛着牛奶；又有一小棕色的瓦器，盛着奶油（牛奶最好的部分）。不错，我们都喜欢银器；但神喜欢将他丰富的宝贝放在瓦器里。这对我们是一非常重要的功课。基督徒常常想到的只是自己的软弱：「我是如此的笨，如此的软弱。别人有恩赐，他们会作得比我好！」我们忘记了神要的是瓦器！

在南非有一无神论者，没有一人能对付得了他。有一天，牧师请一敬虔聪明的长老去见他。他一开始便和长老辩论，直到最后，此毫不受感化。当地另有一位老农（以前是一铁匠），已为这位无神论者祷告多年了。有一天早晨，他骑马去见这人。这人问他：「嘻，你这么早来，有甚么事？」老农被他问得一时说不出甚么话来。这人看了，大笑起来，使他更感难堪，最后老农迸出眼泪，说道：「我是为了你的灵魂，才这样焦急！」说完，急忙掉头跑了。没想到，老农这个举动竟使这位无

神论者相信了。这就是属天的宝贝在瓦器里。

主要我们勇敢；但要谦卑。凡承认自己一无所有，不过是瓦器，就要被属天的宝贝所充满：「凡自卑的必升为高」（参太二十三：12）。骄傲和「己」是可咒诅的。我们总是盼望神给我们一些东西，好使我们成为了不起的人；但神要我们成为「无有」。保罗所得的启示甚大，神就加一根刺在他身上，使他不至于自高，谦卑自己，以软弱为可喜乐的（参林后十二：7~10）。后来保罗承认，虽然他比众使徒格外劳苦，一点都不在最大使徒之下，但这原不是我，乃是蒙神的恩才成的，我算不得什么（参林前十五：10；三：5）。

瓦器放入奶油之前，一定是要洁净的；所以神必须将骄傲、自私从这瓦器里除去。

瓦器不只要洁净，且要倒空，不可留下醋、酒、和奶油掺杂。许多瓦器，虽然不是装满了罪，却是装满了别的东西。要知道，别的东西就是最好的也要除掉。否则，天上的宝贝便没有地方安置了。爱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姊妹，过于爱他的心也要除掉，好叫爱基督的心充满了你。

这器皿必须是非常卑微的，逾降低下来逾易被充满。有一些器皿，也许已经洁净和倒空了，却不够降低。他们没有俯伏在灰尘中，所以神就不能充满他们。阿！让我们祷告：「降伏下来！降伏下来！降伏下来！主阿，一切都算不得甚么，惟愿你被高举！」

人们都很留心听他讲道。讲毕，一个接着一个祷告，都求作一洁净、倒空、卑微的器皿，好叫属天的宝贝从他们身上显明出来。慕氏留给人的印象是：「大家看见这位传信息的人身上，显明天上的宝贝果真在瓦器里。」许多人因此衷心喜乐，并将荣耀归给神。

5.【复兴借着被压弯折服的人】罗伯斯（Evan Robert）原是一个二十二岁的煤矿工人。他得救后，常在矿工坑中祷告。他的祷告只有一个，就是：「主啊，折服教会，叫世人得救。」（Lord, bend the Church to save the World）。周围的人一面感到奇怪，一面亦受感动，渐渐就有许多人加入，和他一同祷告。不久，全矿坑的人都受影响，带进了英国威尔斯（Wales）大复兴。在这复兴中，有些地方，全城的人都得救了，以致再没有可传福音的物件。这给我们看见，圣灵复兴的工作，乃是借着一班被压弯，被折服的人带进来的。我们不要求神在外面赐下，只要求他更深更深地折服我们，打倒我们，结局自然会有生命从我们身上流出来。这样我们才能变作教会的祝福，才能盼望世人从我们身上蒙恩。

倪弟兄一生没有过安逸的日子，他受了许多苦难；这些苦难乃是为着他的职事。他受的苦多，他能给人生命的供应也就多；截至一九四八年，在中国兴起了约五百个地方教会，今则已遍及全球各地。

倪弟兄说，玉瓶打破，真哪哒香膏才能出来。宝贝放在瓦器里，瓦器如果没有打破，谁能看见里面的宝贝。教会所缺少的是宝贝，不是瓦器。主在我们身上作的事，就是在那里打破我们这个瓦器。我们把自己献给主，为着事奉主，就得预备被打碎，不能放松，不能保留自己，要让主把我们这外面的人完全破碎了。

我们要明白，主的目的，是为着要破碎我们外面的人。所以我们一生一世所经过的事，每一个遭遇，都是主在那里要达到他的目的，拆毁、打碎我们这个人。在此，我们千万不要不平，不乐，

发怨言。要知道这是主所给我们最高的好处。

职事的根基乃是基督的死与生。生命的职事乃是由神而来，是神借着一次过一次在我们身上的对付所产生的。属灵的恩赐（只是圣灵在我们外面加上的能力）只是教会初步的东西。今天主所着重，乃是以职事来服事教会，而不是以恩赐来服事教会。我们要有一个强的教会，所需要的不是恩赐，乃是生命的职事。一个幼稚的教会，你进去时会很热闹；但是里面生命不多。教会长进的时候，就有许多职事产生，结果就有许多生命的供应。一个幼稚的教会需要有恩赐的弟兄；但我们不能让这样的情形一直下去。恩赐乃是暂时的需要，只有职事才是永久的需要。

X 弟兄说，一个有恩赐的人，若经过十字架的对付，让基督在他里面居首位，在他手中的恩赐，早晚要变成教会的难处。虽然在开头的时候，他的恩赐好像对教会有一点益处；但到末了，反而破坏了教会的建造。教会实在的建造，还不重在有恩赐的人，乃是重在有像保罗那样的职事，经过十字架的破碎，里面满了基督的成分。你看保罗，经过神多次的剥夺、压榨、焚烧、打击、折磨，以致粉碎，在他身上满了圣灵的组织，基督的成分。只有这样的职事，才能叫教会得着真实的建造。

6.【她认识主也认识十字架】和受恩教士是一英国女子，三十岁左右，被美以美会的差会打发，来到中国，在福建兴化一带作工。她因受到其他宣教士的妒忌，被人诬告。差会的董事会就召她回国，查问究竟。她认识主，也认识十字架，定意不为自己说一句表白的话。后来真相大白，董事会立刻决定，再打发她回中国作工。她立刻提出辞呈，不再作差会的宣教士。经过长时期的祷告，她清楚主的引导，回到中国，为主作工，凭着信心过生活，没有任何经济支助。

她没有出外游行布道，也没有任何宣传，只是住在临近福州的罗星塔小镇对过的白牙潭，日夜在那里祷告，设一查经班，带领为数约有二十余位的青年男女。表面看来她没有什么大活动；但是倪弟兄得她帮助很大。后来倪弟兄说：「在与和受恩教士交通的那些日子，神很实际地使用了她。」

倪弟兄见证她说，她实在是一发亮的基督徒，只要走进她的房间，立刻就会感到神在那里。在她身上，有一特点，就是你每一次碰到她，你就看见神在她身上有新的作为；你就碰到新鲜的生命。许多时候，你好像摸不着主的同在了，你在属灵方面觉得疲累得很；倪去找她，在她面前坐几分钟，那个疲倦就没有了；你觉得有东西从她里面出来，你就觉得生命了。有人问到倪弟兄，和受恩教士有什么长处；倪弟兄说：「每一次见她，都引起我觉得神。」

一九三八年夏天，X 弟兄应邀去华中河南省。过了几天，倪弟兄也被请去住在那里。有一次，他们在谈话，倪弟兄说：「X 弟兄，如果和教士还活着的话，我们今天的光景就会好多了。」又说：「弟兄，一九三三年，我去欧洲访问了许多特出人物。我说实话，在我访问过的人中几乎没有一个人能在属灵上赶得上和教士。」

另一次，倪弟兄告诉 X 弟兄：「有一天，我去看和教士。她正在房里忙她的事；我在客厅等她。当我在那里等她的时候，我都深深觉得主的同在。」

又一次，倪弟兄告诉 X 弟兄：「和受恩教士不是来中国作工，而是来中国撒基督，甚至在基督里撒她自己。」

和受恩教士自己学十字架的功课，也带领倪弟兄学十字架的功课。倪弟兄自己也很开心同工们学是自己爱的功课。从他所写的数封信中可以知之：「…我是学习了十字架的人，…我向神呼求，就是少年的同工能知道十字架如何对付肉体 and 天然的生命。…一切都在乎知道十字架，如何了结了天然的能力。…弟逾过逾觉得我们天然的人受约束的紧要。我们失去自由，就有生命的能力。…弟心里所为同工担心者，即知道什么是天然力量者的人并不多，更无论拒绝了。…年来弟所担心的，即后进的弟兄没有经历十字架，并不知道肉体的败坏。他们缺少大腿脱白的经历。他们需要启示，并被神摸着，以致肉体受了一生无法恢复的打击——终身跛子。我们当初受神的对付时，也许不觉得其宝贵，如今看见别人的需要就知道了。…欧洲情形一如中国，…至于肉体的认识及天然的拒绝，几乎成为绝向。…」

X 弟兄说，要带领弟兄姊妹接受十字架。我们的血气、肉体、脾气、个性，…在十字架上已经了结了。在教会中不可以有血气；因为教会里的人都是钉十字架的人。在教会中没有名利可图，没有地位可贪；因为教会里个个都是在十字架上了结的人；所有的血气、肉体、自己的目的、和要为大的心，都要在十字架上了结。

7.【你是在那里说话】有时候，有弟兄来对 X 弟兄说，X 弟兄，请问你，我们分家里的某某家负责弟兄，他这样说话，这样作事，你看可以不可以？X 弟兄就反过来问他说，那一个家负责如何是其次的问题，我先请你安静下来想一想，你现在的说话的存心、态度、说法是在圣灵里说，还是在肉体里说？他很诚实地答说：我知道是在肉体里。X 弟兄就说：弟兄，只要是在肉体里，就没有地位说话。你我只要是在肉体里，就落在撒但的手里。

他又问 X 弟兄说：那么我是不是不要再说说话？X 弟兄说：我不是叫你不说话，乃是要问说，你是在那里说话？你是在圣灵里说话呢？还是在肉体里说话呢？你若是留在肉体里，就必须接受基督的十字架；等你接受十字架之后，你就知道可说不可说，或是说到什么地步。感谢主，过了几天，他回来告诉 X 弟兄说：X 弟兄，感谢赞美主，现在我知道该怎么说了。X 弟兄说：这就是基督和十字架抵销了弟兄姊妹里面分裂的因素，这是哥林多前书所给我们看见的。

一切要问是否经过十字架，是否还有肉体、己、天然的成分在里面？比方，有的弟兄来说，弟兄，现在是最好的布道机会。我今天得到一个消息，再过十天，什么什么会就要开布道大会，这个机会我们应当捷足先登，不要把优先权给他们夺去。请问，这个意念好不好？实在不好！虽然这为弟兄所说的这件事是好的，而且存心也是好的；但是你能摸着这位弟兄没有经过十字架的对付，还在天然里面，还在和人争竞的里面。

倪弟兄说，我们里面有许多渣滓，有许多不是出于神的东西，有许多不能荣耀神的东西，神就借着十字架来除去，使我们成为精金。

慕安得烈说，瓦罐之所以能盛奶油，是因里面干净，不但没有垃圾，也没有其它的东西，像果子酱、酱油等物。神今天在教会中要作一顶深的工作，就是要带领他的儿女像他儿子一样，在父的旨意之外，没有凭自己作一件事。神要我们纯净到像主一样，没有一件事是凭自己作，丝毫没有己的掺杂。

盖恩夫人说过，主曾用二滴水在梦中指示她：一滴水是美丽无比，又光亮，又纯净；另有一滴水虽然透亮，却在里面有一丝一丝的杂质。这二滴水叫人喝了都能止渴；但是前者的味又新鲜又美好；而后者并不好吃。前者表明纯净，绝对没有自爱、自怜的杂质掺在里面；后者则是满有恩赐与情感。纯净能给神更多的荣耀，给人更多的益处，远胜于后者，最能使主喜悦。

8.【你更好是听他的话】倪弟兄年青时，一开头事奉主，就学习十字架的功课。那时他们有七个同工，每周五在一起聚会；但其中大部分时间，都花在他自己和另一位同工的辩论上。那位同工比他大五岁，无论他怎样争，那位弟兄偏不听，惟一的理由，就是那位弟兄比他大五岁。他虽什么理由都可以争，但他不能争说，他比那位弟兄大五岁。那时，几乎每星期六他都去和受恩教士那里。他心里不服气，就向和教士申诉那位弟兄的态度，把他们所争的事，告诉她，请她评评看，到底是谁对？可是她不说对，也不说不对，她两眼盯着说：「你更好是听他的话。」他心里不服，就说：「如果是我对，就说对；如果是我不好，就说不；为什么说：『更好是听他的话？』」她说：「在主里面，年纪小的，应当听年纪大的。」他气极了，就说：「在主里，如果年纪小的是对的，也应当听在主里年纪大的是错的人么？」她仍是笑笑地说：「你更好是听他的话。」他就为自己辩护说：「这样，我作不来，基督徒也该按道理行事。」她说：「不是理由的对错，是看圣经怎么说。圣经说，年幼的应当顺服年长的。」他听了最后只有回家去哭，恨自己为什么不比那位弟兄早一点出生。

9.【你还不知道十字架么】一九二三年春天，有十八位刚信主的青年人要受浸。有三个人在那里谈施浸的事。倪弟兄年纪最小，王弟兄比他大五岁，还有一位吴弟兄，比王弟兄还大七岁。倪弟兄就想，王弟兄比我大五岁，所以平日什么事情，我都要听他；现在吴弟兄比他还大，看他听不听吴弟兄。后来他们在一起谈，那知吴弟兄所讲的，倪弟兄所讲的，他都不听。他们无论怎么讲，他都一概不听。丢到末了，他说，你们不来，我来好了。倪弟兄就想，岂有此理；如果能是这样的话，世界上就没有是非了。倪弟兄就到常带领他的和教士那里去问她说：「现在有一件事是这样，你现在怎么说？叫我生气的，就是他这一个人没有是非。」她站起来说：「你到今天还没有看见什么是基督的生命么？几个月来，你一直要说你是对的，你的弟兄是错的；但你是否想到，当你说到这事时，你这个人对么？你里头的光景如何？你还不知道十字架么？你所争的是事情对的问题，我所争的是十字架生命的问题。」她又问倪弟兄说：「你想你这样作是对的；你想这样告诉我是对的；以道理来说，都是对的。但我问你：你里面怎样？你里面感觉怎样？」倪弟兄只得承认说：「以道理来说，是对的；但以里面生命来说，实在是错的。」

后来，倪弟兄在初信造就中「信徒的反应」那一篇里说，十字架的第一个功课，就是教我们不讲理。我们根本不是凭着对错和人讲理。所有的讲理都不是在信徒的范围之内。你如果落到一个地步，和人讲理由，你就离开了基督徒的地位。

倪弟兄说，当我们每一次开口的时候，要断定事情的时候，让我们在主面前问主说：「这是不是是非的断定，或者是生命在我里面的引导。主让我们看见属灵的和属肉体的不同；叫我们彻底地看见里面的亮光和律法的不同。主拯救我们脱离死亡的道路。主，我们活在分别是非上是错的，让

我们看见分别是非是罪，分别是非是死亡；因为只有住在死亡里的人才会这样作。住在生命里的人要受生命的引导，是生命在那里引导。主，愿你在我们中间，叫这件事被我们彻底地被看见。」

10.【**我就是他要他施浸**】X 弟兄说，倪弟兄比另外一个弟兄少了五岁，和姊妹看出倪弟兄这个少年人非受压不可，所以在凡事上，都把他摆在那个年长五岁的弟兄底下。倪弟兄很受不了；但他越受不了，和姊妹越压他，非要他服不可。有一天，有一些得救的人，这些人都是倪弟兄带得救的，他统统带到和姊妹跟前，预备受浸。倪弟兄觉得这些人是我传福音带得救的，自然应该归我来给他们施浸；但是和姊妹却安排了那个年长一点的弟兄来施浸。倪弟兄不服气，就问说，为什么？她说：他比你大。和他们住在一起的，还有一位吴淡石弟兄，比王载年长。倪弟兄就藉此题议说：「吴弟兄比王载年长，所以该由他来施浸」；但她还是说，该由王载施浸。她这样作，为要叫他学十字架的功课，学习不讲理由，只要顺从。

以后在另一个地方，有一次受浸的事。那个地方的一个弟兄比他小两岁，倪弟兄就觉得这一次该是我的分了；那知和教士又不安排他，反安排那个比他小一点的弟兄作。倪弟兄又问为什么？他比我小两岁。她说，不为什么，我就是他要他施浸。他那时实在是受压，学了功课，而后事过境迁，他一生不忘记所得的益处。

后于一九三六年十月十八日，在福建鼓浪屿时，倪弟兄说：我现在可以对年幼的同工说，你若经不起十字架的磨练，就不会成为有用的器皿。只有羔羊的灵——温柔、谦卑、和平，才是神所喜悅的。你的雄心、大志、才干，在神面前都是无用的。我走过这条路。我必须常常承认我的错处。我一切的事都是在神的手中。问题不在于对不对，乃在于像不像背十字架的人。在教会中对与不对都没有地位；算得数的，乃是背十字架，并接受十字架的破碎；这才能流露神的生命，并成就神的旨意。

11.【**我常常喜欢把自己送去挨骂**】倪弟兄告诉 X 弟兄，那时在福州，有好些青年人被主兴起来，差不多有二、三十位青年弟兄姊妹都到和受恩教士那里去得益处。和教士是一位既深且严的人，严到一个地步，几乎件件事她都责备。所以没有一个人不挨她骂的，骂到末了（不到五年）都溜了，只剩他一个人。以后 X 弟兄到南洋，碰到从前挨骂的人，证明这件事，说和姊妹真厉害，一直指着人骂，骂得大家都走了，只剩下倪弟兄一个人。

倪弟兄说，我常常喜欢把自己送去挨骂。我是特为挨骂去的。倪弟兄曾经告诉 X 弟兄，无论何时，他去见她，她才是责备，没有别的。但是她越责备，倪弟兄越将自己送去挨骂，藉此得到了许多帮助。倪弟兄说，虽然在真理上他绝对承认姊妹们该蒙头；但是他得救是借着姊妹，得造就也是借着姊妹。他是被余慈度姊妹带得救的；得救后又得着和受恩教士最大的帮助。

X 弟兄说，我们要压自己，不要叫自己轻省，不要叫自己自由，不要拯救自己，要像「默想葡萄一生的事」那首诗歌所说的：「我们现在默想葡萄一生的事，其路并不容易，其境也不安逸；生长不像野地野花，随地随意吐华；生成曲径迷堂，生成款式百样。…它（指葡萄）是拴在桩上，不能随意生长，它如伸肢长臂，也是架上被紧；它就如此从了砾土，吸取它的养生食物；不能自由拣

选，不能遇难思迁。…」我们不要像野地野花，自由生长，随意吐华。我们该像葡萄，拴在桩上，系在架上。我们宁愿受压，被拴、被系，不要自己自由，不要拯救自己。

少年人必须找一个人来压自己；「人在少年负轭原是好的」（哀三：27）。不要一直等人压，要自己压自己；倪弟兄把自己送到和受恩教士那里去受责备就是这样。

一位元认识十字架的人说，香料压得越紧，香气越是浓郁；最精美的宝石，受匠人琢磨的时间最长；最贵重的雕刻，受凿子的击打最多。火把烧得最旺的时候，是将它拿着晃动的时候；桧木气味最香的时候，是将它投在火中焚烧的时候。照样，一个基督徒最丰富的生命也是在各种苦难和试炼中拧压出来的。一个压伤的心才会发出神所爱闻的芬芳来。

若是环境压你非常厉害，不要推开它去；这是窑匠的手。金刚钻和翡翠，都是藏在粗笨的石头中。旷野中的会幕，外面是难看的海狗皮，里面尽是宝贵的东西。神会送你一些极其宝贵的东西，虽然外面的装璜十分难看，里面所包的却是出于他的爱和智慧所给的宝物。我们受到神严厉的修剪，刀虽割得深，痛苦虽然激烈；但一想到「我父是栽培的人」（约十五：1），立刻就会得到说不尽的安慰。

12.【甘愿服下来接受十字架的破碎】倪弟兄初期的同工中，五个是他自小的同学。另外一个是从外面来的，比他大五岁。那五位才是站在这一位的一边，来反对倪弟兄。他们不管怎么样，才是说他错。许多事明明是他作的，功劳却归到他们身上。有时他被他们拒绝到一个地步，只有上山到神面前去哭。以前在学校时，他在全班中总是考第一，现在事奉神的事上，却将他放在第二位。他不服，天天对神说，这个第二我受不了；因为我得到的权柄和荣耀太少。他们个个都站在那个比他年长同工的一边，他受不了。后来，蒙主怜悯，他愿意被放在第二位，愿意服下来的时候，他得到的喜乐，比他得救时所得到的更见深广。他甘愿接受破碎，不作他想要作的；因此在他属灵的道路上，一直充满了喜乐和平安。他想主耶稣既是完全的顺服在神手里；他也愿意这样顺服主。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参腓二：6）。他怎敢高过他的主呢！当他开始学习顺服的时候。起初觉得很难过；但是以后就渐渐的容易，使他能够在神面前对神说，我愿意拣选十字架，接受破碎，放弃自己所有的意见。

13.【我要拣选十字架】一九三六年十月二十一日，倪弟兄在福建鼓浪屿见证他的拣选十字架。他说：一个信徒可以阅读，研究，或讲论十字架的道理；但不一定能接受十字架的功课，或真正认识十字架的道路。当我与同工配搭事奉时，主为我安排了许多十字架。许多时候我觉得为难，不肯接受十字架的对付，很难顺服；但我里面觉得，十字架是主所安排的，虽然艰难，我肯顺服而接受就是对的。主在地上时，也是因受十字架的苦难，学了顺从（参来五：8。腓二：8）。我岂可例外呢？我起头学习十字架的功课时，约有八、九个月之久，不肯顺服。我知道对于主所安排的十字架，该默无声地接受；但我立志顺服不过是一时的。当事情来到时，我就很难顺服，里面满了背叛的思想；我觉得很难过。

后我发现了，主为我安排的十字架，对我实有益处。在我的同工中，有五个从小就是我的同学；

另有一位是从外面来的，比我大五岁。那五位总是站在这一位的一边来反对我。不论我作什么，他们总是说我错。许多事是我作的，功劳却归给他们。有时，我的意见他们不接受，我就上山到神面前去哭。那时我写了一些背十字架的诗歌，初次经历什么叫作「与基督的患难有交通」（腓三：10原文）。当我与世界不能交通时，我就享受天上的交通。我得救二年，还不知道什么是十字架；这时我才开始学习十字架的功课。

在学校中，在班上，我总是列于第一位；在事奉主的事上，我也要列于第一位。因此，当神将我放在第二位时，我就不服，天天对神说，我受不了，我得到的荣耀和权柄太少了，人人都站在比我大的那位同工一边。但是，今天我能从心里感谢神，敬拜神说，这一切临到我，都是神给我最好的训练。神叫我遇见许多的难处，就是要我学习顺服。最终我向神表示，我愿意被放在第二位。当我肯服下来时，我所经历的喜乐，与得救时所经历的不同；这喜乐不是广的，乃是深的。又过了八、九个月，许多时候，我就愿意被破碎，不作自己想要作的事；但在属灵的路途上，里面充满了喜乐与平安。主服在神的手下；我也愿意这样顺服。主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参腓二：6）；我岂敢在主之上么？我初学顺服时是艰难的；但越过就越觉得容易。最后我向神表示，我要拣选十字架，接受十字架的破碎，放下我自己的意思。

14.【要紧的是背十字架】神把倪弟兄摆在那种环境中，为的叫他能受圣灵的约束。神削去他性格上的菱角，使他事奉神能有一个温柔、谦卑与和平的灵。一个人若不是背着十字架，他所作的，连他的志愿、目的和能力都没有多大的价值。问题不在乎对或不对；是在乎你像不像一个背十字架的人。在教会里，对与不对都没有地位，要紧的是背十字架，接受破碎；因为这样才能流露他的生命，成就神的旨意。因着他一开头就学习了一生最宝贵的功课，领会什么是十字架的意义，学了顺服，接受了破碎；所以后来他能有几十位的同工，并且能与任何人同工。十字架为着生命的流露，十字架也为着教会的建造，叫人能配搭，能同工。但愿我们都能从深处说出，哦，十字架，我接你进我心。

15.【为什么不告诉她那是你母亲】X弟兄头一次去上海，花很长时间和倪弟兄在一起。倪弟兄告诉X弟兄，大概是一九三〇年左右，和受恩教士的同工刘教士（Miss Groves）来找他。她听到一点谣言，所以来见倪弟兄，带着责备的口气对他说：「我听见有一个女人和你住在一起。」那时他还是一个单身。刘教士是一个在属灵上帮助他的人，她有地位责备他。倪弟兄告诉X弟兄说，他答说：「是的。」请注意，他回答说：「是的。」于是刘教士说：「怎么可以有女人和你住在一起？」她就很不高兴，又非常失望地离开了。原来那时他的身体不好，又没有人照顾他，所以他的母亲从很远的地方来，与他同住，照顾他。这是真的，是有一个女人（母亲）来与他同住；因为他生病了。X弟兄很感诧异，就说：「那么，你为什么告诉她，那是你的母亲呢？」你知道，倪弟兄怎么回答呢？他说：「她没有问我，那女人是谁。」接下去，他告诉X弟兄说：「弟兄，我们必须学习永远不说什么话来为自己表白。人无论问什么，只能告诉人事实，告诉人真情。」他说：「刘教士责备我，我必须学一个功课，不为自己表白，我必须忍受这个责备。」X弟兄说：「你为什么不对她说明，那

是你母亲？」他说：「她并没有问我，她是谁？如果她问我，我会告诉她；但是她没有问我，我不需要告诉她；如果我告诉她，就是为自己表白。」从此我们可以知道，为何这一世纪来，他是在主手中一个最有用的器皿。

16.【如去解释我就没有十字架了】倪弟兄常常遭受毁谤，被人误会；但他不为自己辩护解释。他乐意接受十字架。有一次，一位同工在上海，听见好些弟兄姊妹议论他的事情，都是说他不对。那位同工听了也以为是不对的，我们的弟兄不应该这样。那位同工就想遵照马太福音十八章的教训，知道弟兄错了，就当趁着只有他一人的时候，指出他的错来。于是那位同工就到他的家里去了，当面指出他的错来，说许多人都说你如此，如此。等到那位同工讲完，他很简单地解说几句，始知事情与人所毁谤的完全相反。那位同工就怪他说，既是这样，你为什么不说呢？为什么不解释一下呢？他很严肃地对那位同工说：「我如果去解释的话，我就没有十字架了。」那位同工听见这话，好像忽然蒙了大的光照，满面羞惭地回去了。那位同工以为是去帮助他，结果反而得到了他的帮助。

倪弟兄有一次说：「十字架若漏了风，就会吹走。」含意背负十字架时，不可向人说什么，一说就失去十字架的意义。

17.【拍桌骂他】张郁风弟兄于一九四二年在重庆遇见倪弟兄。张弟兄作见证说，倪弟兄外表看起来没有佳形美容，穿着长布大褂，普普通通，干干净净，高高大大的一个人，里头却满有基督的生命。你摸着他这个人的时候，就能摸着基督自己。他实在像圣经所说的，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赫的话（参彼前二：23）。一次，他有一位职员，地位很低，为争薪水，指脸拍桌骂他，桌子拍得很重，甚至把他放在桌子的公文皮包，也都震落地上。这位职员一直骂他四个钟头，闹得邻居皆抱不平；但是倪弟兄一句也不还口，坐在椅上，手持报纸在看，面不改色，若无其事，不时还要点一点头。

倪弟兄效法基督：「但我如聋子不听，像哑巴不开口；我如不听见的人，口中没有回话」（诗三十八：13~14）；这是在十字架底下的人。

还有一次，生化药厂从外地寄运西药到重庆。那位重庆的经理偷偷在西药中夹带了一箱胶鞋底；结果被海关查出，罚了重款。倪弟兄虽然因此受害吃亏，但他没有说什么。

18.【受责骂只点头】倪弟兄不只在背后常被人毁谤、误会和批评，有时也被人当面责骂。一次，他在北平，有一位弟兄当面对付他，一直责骂他，差不多有三个钟头之久。但他没有分诉，也没有辩论，连一句话都不说，只是点点头，有时笑一笑。在座的，另有一位弟兄，名叫徐仲洁，看见倪弟兄的态度，三个钟头受责骂，一点都没有还口，非常感动。本来徐仲洁弟兄也是赞同那一位弟兄的，但从那一天起，他就转过来，与倪弟兄同工了。我们的弟兄不为自己讲理由，不为自己申辩，不为自己说话，不为自己表白，默然接受别人的苦待，这是羔羊的灵。「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羔羊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赛五十三：7）。

19.【为什么不解释而只说谢谢】有一次江师母听见倪弟兄接一个电话，对方接连不断地说，并且声音很大，好像誓不甘休。倪弟兄只是听着，偶而答说：「是！是！谢谢你！谢谢你！」当他挂断之后，她就问他：「是谁打来的？」他说：「是一位弟兄，他说我作的是错的。」她问：「你都承认了罢？」他答：「没有。」她不耐烦地说：「那你为什么不向他解释，而只说『谢谢』呢？」倪弟兄答说：「如果有人把倪柝声抬到天上，他仍是倪柝声；如果有人把他践踏到地狱里，他也仍是倪柝声。」

另有一次，有人问倪弟兄，人家这样误会你，你为什么表白呢？他说，人家若信任我，就用不着我来表白；若不信任我，我再表白也没有用。

20.【广传长篇文章批评控告他】一九四八年，在上海教会中，有位弟兄，长期怀有野心，要作长老，却未得逞，就反对倪弟兄。这位弟兄资助一位游行布道家；这布道家写了一长篇文章，批评控告倪弟兄几件事。这篇文章广为流传；但倪弟兄未作什么，为自己表白。

21.【没有说负责弟兄怎样冤枉他】倪弟兄是一个把自己摆在死地的人，人骂他，他不表白辩论。但到后来，误会他、骂他的人，还得到他跟前来认罪。上海教会是他一手培植起来的，负责弟兄只是他设立的；有一天，他们竟然把他弃绝了。他跑到重庆，只参加聚会，却不擘饼。负责弟兄张郁风问他，为何不擘饼？他只答说，上海的事情还没有解决，没有说上海负责弟兄怎样冤枉他。一九四八年，上海教会要求他恢复职事，圣灵在那里作工，他们都到他那里向他认罪。

22.【只向他们笑一笑】一九五〇年倪弟兄和 X 弟兄在香港时，一天晚上聚会后，有两个年轻人站在会所正门，散发批评倪弟兄的传单。这两个年轻人就站在倪弟兄和 X 弟兄面前；但是倪弟兄并未受激，只是向他们笑一笑，就走开了。

X 弟兄说，我和倪弟兄在一起这么久，从来没有见过他与人争吵、争论或争执。在他身上给人一个印象，他是跟随羔羊的脚踪，身上常带着耶稣的死，使耶稣的生命也显明在他的身上（参林后四：10）。

23.【葡萄一生的事】一九四八年，倪弟兄编译了一首诗歌「门徒」，后改为「葡萄一生的事」。兹录其最后两节：

估量生命原则，以失不是以得；不视酒饮几多，乃视酒倾几何，因为爱的能力，是在爱的舍弃；谁苦受得最深，最有可以给人。谁待自己最苛，最易为神选择；谁伤自己最狠，最能擦入泪痕；谁不熟练剥夺，谁是响钹鸣锣；谁能拯救自己，谁就不能乐极。

这首诗歌编译出来，认识他的人都会感到，这就是他自己一生的经历。他是一个接受十字架，破碎天然己生命的人。

倪弟兄说，十字架的意义就是破碎外面的人，把你外面的一切都拆毁了，把你的意见、办法、聪明、自爱，…一切都拆毁了；你里面的人就能出来，你的灵就能被使用，叫人在你身上遇见的是

灵，不是你那个人原来的味道。我们总得让主从我们身上打出一条出路来。

倪弟兄说，我们要明白，主的目的是为着要破碎我们外面的人。所以，我们一生一世所经过的事，每一个遭遇都是住在那里要达到他的目的，拆毁、打碎我们这个人。在此我们千万不要不平，不乐，发怨言。要知道这是主所给我们最高的好处。

盖恩夫人情愿接受神的剥夺。她说，神把她一切都剥夺了，好像尼布甲尼撒王从宝座上下来，变作野兽一般，光景非常悲痛；但这是神智慧的安排，对她很有益处。神所给的「最好」，并非人所最爱的。神是藉死亡给生命的。无论我们喜欢与否，只要顺服好了。如果人绝对倚靠他的灵，就凡事临到我们都是可爱的。要忠心地将自己卸给神，让他来工作；不理自己愿意不愿意，就是被打碎也不怨，也不盼望更好的。

她对于那些逼害她的人并不抱怨，「若不是从上头赐的，人就没有能力办我」（约十九：11）。如果是神的击打，就不可恨他所用的打手。她实在爱他们，为他们祷告。她只让神来替她说话，救她脱离他们的手，不让她自己来作什么。

24.【你怎没有伤痕】上海政权易手之后，倪弟兄编译了「你怎没有伤痕」这首诗。这也是他最后所一直着重信息——天然生命的破碎，和属灵生命的长大。这首诗前三节是卡遇可（Amy Carmichael 1867~1951）作的，后四节是倪弟兄译时加上去的。此后，他就进入更艰苦的十字架中，一直到他殉道。

倪弟兄说，一个人经过神的对付，才能流露生命。主在环境中的安排，总得要把我们用刀挖一下：然后里面的人就能出来，生命就能流露出去。我盼望你仰起头来对主说：「主啊！我愿意让你作工，无论是逐渐的，或很快的，求你在我身上留一个创口，使你能有出路。」

我们外面的人被击打、受对付，经过各种的遭遇，留下创口、伤痕在我们身上，就能让里面的灵出来。道理神学没有多大用处；光有圣经的知识没有多大的用处；只有神能从他身上出来，总有用处。外面的人如果不被拆毁，所有的都是在头脑知识里，那就没有用。盼望主给我们一个彻底的对付，我们身上有许多破口伤痕，让神出来。

一个人被神打碎之后，就显出神的荣美来。向旧约里的雅各，他在母腹里就与哥哥相争，调皮，诡诈，多计多谋，与天使较力，天然能力顶强；可是他的一生充满了痛苦，接二连三地被神对付，遭遇许多不顺利的事，一再被神击打。他这个人改变了。到他晚年时，真是明亮得很。他在埃及回答法老的话多庄严；临终时扶着杖头敬拜神多么的美；为着儿孙祝福时多清楚。雅各经过几十年的对付，他外面的人拆毁了。到他年老时，成熟了；我们从他身上可以看见神的荣美。

盖恩夫人说，她以全心求她的神，将她摔得粉碎，毫无保留地打碎，不让她因着他使她作一善事，偷一点点的荣耀。因她不过是一极可怜的「没有」；神是全有的全能者。他乐意在「没有」的人身上运用他的能力，彰显他的权能。

25.【攻克己身破碎自己】倪弟兄的攻克己身也是破碎自己的一种。他说：

我有一次到安徽去。安徽人喜欢吃麻油。我最怕麻油；但是我在他们中间吃了十六天麻油。他

们见我吃饭太少，就问我喜不喜欢吃皮蛋；我说好；但是结果端出来的皮蛋还是浮在麻油中。

同工们受人接待，人摆在你前面是什么东西，你就吃什么。除了身体软弱以外，需要作一个叫人容易服事的人。你在家里，作什么都可以；但是出门就没有那么容易。

我们要知道如何处丰富；但是处丰富必使享受丰富。我知道如何吃，我也知道如何不吃。一个人在食物上放肆的人，证明他在神面前是没有受过约束的。如果我需要一只鸡，则天天都可以吃一只鸡。如果不需要的话，五只鸡摆在面前都可以不吃。我只吃我的分。

撒但的犯罪就是想宝座（参赛十四：13~14）；人的犯罪就是想要吃（参创三：6）。不是吃多吃少的问题，乃是人摆的是什么，我们就吃什么。他们给我们什么，我们就不例外要求。我到人当中，我还是维持我的地位；不然的话，就会给福音不好的印象。许多年轻作工的人出去时，我请他吃一餐好饭。这一餐就断定他出去，或者不出去。也许这句话不好说，说了，下一次就不容易请人吃饭。

有一次别人给我一张床，床是弹簧床，但是不能躺下去；因为床乃是由小木块拼成的，一转身就会发出声音。我不但怕别人发的声音，更怕自己发的声音。作工的人要学习丰富，也要学习处贫穷（参腓四：12）。作工的人到一个地方总得把自己压在底下。

闽南有一位弟兄，他家里的生活程度比较高。当他到比他生活更低的地方作工，他就受不住了。我们个人在家里要吃、要住、要穿什么，乃是自己神面前的事。但是我们作客住在别人家里面时，就需要照着该家的程度而生活。习惯是一件事，受苦的心志又是另一件事。我们不管身体多软弱、多有需要，也要学习低得下来。不要叫有一个地方教会，觉得接待主的仆人是一件麻烦的事。如果你在家里学习或在低处，这样别人如果把你放得再低，你也能够受得住。只有一个学习克服自己身体的人，才能在人面前不给人难处。只有一个受苦的心志，才能给我们力量，在人面前低下来。所以必须要学习克服身体。（攻克己身能使我们没有己的拣选，没有己的好恶，而有破碎自己的效用。）

同工们不要挑太好或太坏的地方住，要找中等的地方。一旦挑选以后，则要住在那里直到离开；你就是住在狮子洞，也要等到天亮；王没有来，你不能自己出去。除非有别的安排，不然你不能自己挑选。许多作工的人就是因为搬家而出了事。

盖恩夫人在这方面的学习可资借镜。她拒绝了一切有美味的食物，吃她所厌恶的东西，结果就胜过了她本来很精细的口味，使她在饮食上没有己的拣选。

她继续地治死并约束她的觉官，坚决地拒绝一切它们所喜好、所倾向的东西，使它们到了一个无好恶的地步，对此一点也不放松。治死觉官，需要心思退回，安静集中在神里面；这样，就使觉官与我们分开，也能断开觉官得力的原因。

（她这种的对付，非为苦待己身；乃为攻克己身，断开觉官得力的原因，使觉官与人分开，叫人的心思不摆在觉官上，而摆在灵上。）

26. 【不反驳不申辩】 上海的西人，对戴德生颇有批评，尤其是责备他要送英国妇女到中国内地去，并叫她们穿中国服装。甚至有人说：「戴氏是个疯子，他和他的同人若是住在英国疯人院，要比住在上海安全得多。」但他对于这种辱骂不加反驳，也不对辱骂者说点感情的话，听其自己消欢。

后有住萧山的同工某姓夫妇反对改穿中国服装，写信给柏迦氏（Berger），猛烈攻击戴氏，说他不配作他们的领袖。柏迦氏因此虽然难免非常难过，但并不能摇动他对戴氏的信任。戴夫人看见她的丈夫被人诬告，很难忍受，想要写信告诉她的爱友柏迦夫人，予以申辩；但是戴氏不愿她这样作；她就顺从她丈夫。反对改穿中装的那位教士，仍穿西装，不久就被官厅驱逐出境。

27.【受到杂志的批评】霍亨利（Henry Frost）与戴德生一起乘火车去蒙特利尔（Montreal）途中，看到一份杂志上的文章，题为「戴德生在多伦多（Toronto）」。文章的内容使他甚感情愤慨，惟恐会被戴德生看见，就把杂志藏在一堆纸的下面。但是戴德生已经听到有这样的一篇文章，就将其捡起来读。其文曰：「戴德生颇令人失望。我心目中的他，是一伟大的传教士，理应有出众的仪容，…据说他是现代伟大传教士之一，便应如同他们一样；但是事实不是这样。…不认识他的人，在街上绝不会认出他来。…也许可称他为一个和蔼的英国人。他的声音并不洪亮，…他的演辞并非雄辩滔滔，他讲道时很少人拍掌，…他没有大声疾呼，…即使我们加拿大的宣教士古约拿单（Jonathan Goforth）为中国千万人发出呼唤时比他更有力量，更有果效…如果戴德生用别的名字申请在我们安大略省（Ontario）的教会工作，恐怕有人连试用的机会也不给他。」

戴德生放下杂志，沉默片刻，然后微笑着对霍亨利说：「这个评论十分中肯，他所说的都是真实的。我常这样想，神使我微小，好让他彰显他的伟大。」

28.【受到批评不予申驳】有时，慕安得烈受到批评攻击；但他从不为着防卫自己，予以申驳。有人愿意替他申驳，他也不允。一次，一位挚友发现慕安得烈所出版的讲章受到毁谤，感动十分愤慨；他就自己预备了一篇辩词，读给慕安得烈听，打算立即印行，问他意见如何？慕安得烈反问他：「你觉得这会使我们的批评者心服口服么？」他答：「不。我想不会？」慕安得烈说：「那么，印行有什么用处呢？除了引起更多争论，还能得到什么？」那位朋友也就打消愿意，不作辩驳了。

29.【人批评你时要默默无声】一次，一个被人得罪的主教向塞尔斯（十六世纪末十七世纪初一位著名信徒）诉苦，说一个弟兄如何对不起他，如何毁谤他，破坏他的名誉。塞尔斯静听以后，站起来说：「是的，弟兄。这些话都是真的。他是十分不对，毫无爱心而不公平，非常残忍。」接着他说：「但是另有一面。」主教说：「你的意思是说，他这样作有什么合理的么？」塞尔斯说：「他是没有理由的；但是这问题有另一面，按这一面说，是有理由的。神准许这一切临到你，让你听见了这一切攻击的话，是要教你一个功课，这个功课比你的好名声更宝贵。这功课就是：当人批评你的时候，要默默无声。你明显还未学到这功课。」

那主教明白了这功课，就默默接受了。但愿我们能在每一件事中看见他的手，以及他要我们学的功课。

30.【打击再也无法将他刺痛】在初期，司布真遭到诽谤、抨击，感到十分痛苦。他说：「每有抨击我人格的传单，我的内心便感痛苦，如同破碎。为了传扬福音，我竟失去个人的名誉。我跪着

对主说：『主，我不会保留我个人的名誉。若我必须失去它，那就随它去好了。人若批评我，如同批评主，说我被鬼附、疯狂、贪食好酒，我也甘心。』后来，他对此的经历，说了这样的话：「我愿从心底说出这些话，那些使我再次成为街上的泥土，愚昧人的笑柄，和酗酒者的狂歌的，只要叫我更能顺从我的主，更能合乎他的使用，我就愿以现今的成就和众人的称赞，去交换它。」最后，他能忍受责难，也经得起赞美。对于谎言和怨言，他已无动于衷。他已好似成了钢铁打造的人，抨击再也无法将他刺痛；若在往日，他会因之苦恼不已。假如有人赞美他，他会感到忧愁，认为自己不配。假如有人责备他，他就认为配得，且会觉得喜欢。他说：「别人以打炮轰击我，我也不会还他一枪一弹。我会把弹壳贮藏起来，那些废铁可以使我富足。」

他常对传道人这样说：「你们应有个宽大的心，好像朴资茅斯，普里茅斯的港口一样；因为要为基督得人，而有成就，乃是在人是否有一宽大的心。」

31. 【对人的批评一点都不放在心上】王明道弟兄说，他不怕为人出力气，费金钱；但他却不愿意为人出了力费了钱以后，还受人的误会。他的妻子却对这一切全不在意。她说：「随人怎样误会我，只要我所作的对得住神就好了。」她对别人所说批评、论断、误会、毁谤的话一点都不放在心里。她认为让别人的舌头夺去自己心中的喜乐、平安是一件极不合算的事。神借着她，使他学习了许多的功课。

32. 【你争论有何益处呢】曾有一次，一位姊妹来见 X 弟兄，想要说服 X 弟兄，相信她对，她丈夫错。但 X 弟兄不肯说一个字，表示 X 弟兄印证她是对的。不只如此，X 弟兄也不愿说她丈夫错。她尽所能地想要说服 X 弟兄认她为是。末了她向 X 弟兄挑战，说，X 弟兄，难道你连是非都弄不清么？X 弟兄说，姊妹，我不愿和你讲是与非。我只愿问你一个问题：当你为自己争论，又尽所能地要说服我，要我承认你是对的，你觉得自己是在主面前么？你觉得主是站在你这一边，也为你辩论么？请你说实话，当你这样争论的时候，你和主的关系如何，你是在光中，还是在黑暗里？她很诚实，她说，我在黑暗里，不在光中；我也不在主面前。X 弟兄就说，你既说你是在黑暗中，不在主面前，你争论有何益处呢？

33. 【不辩不怨】盖恩夫人受了家人不断地辱骂；但是神的爱充满了她，不让她为自己辩甚么。有时她自己说：「如果有一个人能够给我告诉我心中的事，这是何等的释放阿！」；但是神不许可。一个绝对倾向神的人，还有什么怕和不愉快的事呢？还有什么可辩可怨的呢？

有人发传单毁谤她；她的名誉一天失去一天。她的心很锐利地觉得这一个；但又不许可为自己悲伤，或说什么话为自己辩护。仇敌造谣，说她单独与康伯游来游去，从这里到那里，并且造出各样又恶又无证据的谎言；她都忍耐着接受，不为自己辩一句，也不发一句怨言。

她对人的诽谤，已看作无关紧要的事了；就是最大的圣徒说她的坏话，也不能叫她难受。

34. 【何必要自己辩明何必自诉】倪弟兄说，和受恩教士告诉我她自己的一段经历。她说，她从

前在某差会里，受派作某教会学校的教员。她因爱主，特别在学生中作工，拯救未信者，造就已信主。主大祝福她的工作。大概就是因此，引起同人的妒忌，其中一位竟在差会年会时控告她以许多罪名。差会的委员并不宣告原告的姓名，也不说出她被告的原因，只派数人通知她，差会现在不要她了，请她整理行装回英国。

她获悉之下，犹如半空霹雳，不知事从何来。她就要求那一班委员说，她愿回国，不过他们应该告以谁控告她，她之被斥回国，是因何罪。即使犯罪，也无不知罪案而上断头台者。他们坚不吐露。

后她就将这事在祷告中陈明给神；因为刺激太大，竟在主前痛哭流泪。她自知道并无过犯足以叫她被斥退。她也自忖，此后她的名誉、人格将要受人何等鄙视嗤笑，若非委员会告以案情，争个水落石出，就不甘休。越是想到她的将来，骄傲的心越是叫她不肯甘休。

就在这时，她仿佛看见了主，且听见主教训她说：「你是属于我的；那诬告你的也是属于我的。我是头，你们俩都是我的肢体。看我的手，拇指受伤，与中指受伤，在我（头）看来，究有何别？岂非都是叫我（头）觉痛！是你受伤也好，是他受伤也好，总是叫我难过。你何必争呢？你何必要自己辩明，而叫他蒙羞呢？虽你得以脱离了诬枉，但我的痛苦岂非一样？你何必自诉？安静罢！将你的将来放在我的手中罢！」

她就回国了，受了人许多的误会和轻视，以为她在中国犯了不可告人的大罪。然而今日她已再来福建作工；从前与她同工的，却早已无一留在中国了。

35.【得到许多相反的好处】依凡（Eva）小姐在飞登晓（Friedenshort）收容无家可归的孩童，并给村童训练。但是初创的日子，村民误会她帮助他们的心愿，使她何等忧伤。母亲们不明白为何孩子必须好好训练，学习整洁。她们所说的伤她极深。她独自枯坐，阅读圣经，开始领会被所爱的人恨恶是什么滋味。她翻阅圣经，看见这些话：「世人若恨你们，你们知道恨你们以先，已经恨我了」（约十五：18）；这句话够了，有极深的喜乐充满了她的心。她明白他的门徒决不能盼望在这离弃他的世上得到赏赐或感激。此后她甘心接受一切仇恨、憎恶、坏话、毁伤、和忘恩负义；反而希奇她这个耶稣的小使女，竟然得到许多相反的好处。

36.【聋哑瞎的女子弹琴】一次，沃尔克博士留宋尚节在他的家乡辛辛那提（Cincinnati）小住。他在辛辛那提住了一个月，候轮回国。

在这期间，一位牧师约请尚节到他家里吃饭。他请尚节弹奏钢琴。尚节弹时，旁边坐着一位又聋、又哑、又瞎的女子，用手按在琴上。尚节弹完，牧师就请这位三不全的女子弹琴。奇怪，她把刚才尚节所弹过的调子再弹出来，一点也不错，并且弹得很好。后来旁边有人提她的手，不知怎样，她竟知道他要她弹的是第几首。

这给尚节留下一个深刻印象；神也藉此给他一个教训。他说：「神要我在末世，也像这位女子一样，听不见，看不见，也说不出。要作神的仆人，必须眼睛不看世界的荣华富贵；耳朵不听人的讽刺、辱骂；人骂我、讥我，我并不还口。否则我就不配背十字架跟从主。惟愿我这双手，日日

要作神所要我作的工，成就他的旨意。惟愿我的每天生活，不看见世界，只看见他；不听见别的声音，只听见他的声音；不说别的话，只宣讲福音。惟愿我的一切行动，都能显出主的慈爱。惟愿我能像保罗一样，『我已经和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加二：20）』。」

他这一次所认识的，正如先知以赛亚预言到主耶稣所说的：「谁比我的仆人眼瞎呢，谁能比我差遣的使者耳聋呢，谁瞎眼像那与我和好的，谁瞎眼像耶和华的仆人呢。你看见许多事却不领会；耳朵开通却不听见」（赛四十二：19~20）。又说：「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赛五十三：7）。彼得见证他，也说同样的话：「他被骂不还口，被害不说威赫的话」（彼前二：23）。这是在十字架下的情形，是神的仆人该有的光景。

37.【我有一个很好的答案「我不知道」】看到别人的失败，并不是福气。当你探访一位弟兄的家，不要去穿堂入室，打听得太仔细。这不会成为祝福，反会成为咒诅。这对你不会有利益，反倒有损。什么时候你访问弟兄姊妹的家，你应当闭起眼来。所以当人问到我别人事情的时候，我有一个很好的答案：「我不知道！」我这样回答，是说真话；因为我实在不知道。我曾经被邀多次到一位弟兄家里，但除了他的客厅和饭厅以外，什么都不知道。我不知道厨房在那里，我不喜欢知道这些事情。我不愿意看见我不愿意知道的。我只愿意知道神所给我的负担。弟兄姊妹们，要学习不知道，学习看不见，要学习作瞎子和聋子。你知道闭言从何而来？闭言是从看见，听见来的。你如果瞎了、聋了，你就不会有闭言好谈。我们都须学习不看别人的情形。不要去看这些事情；因为那些会将你牵涉到神的行政里去。一牵涉到神的行政，就不是一件小事了。